

本资产评估报告依据中国资产评估准则编制

杭州天元宠物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拟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涉及的
广州淘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项目
资 产 评 估 报 告

坤元评报〔2025〕799号

（共一册 第一册）

坤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25年8月29日

中国资产评估协会

资产评估业务报告备案回执

报告编码：	3333020001202500825
合同编号：	H-HZ25-000268
报告类型：	法定评估业务资产评估报告
报告文号：	坤元评报〔2025〕799号
报告名称：	杭州天元宠物用品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涉及的广州淘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
评估结论：	723,000,000.00元
评估报告日：	2025年08月29日
评估机构名称：	坤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签名人员：	王传军（资产评估师） 正式会员 编号：33000016 张俊涛（资产评估师） 正式会员 编号：33170002
王传军、张俊涛已实名认可	
 (可扫描二维码查询备案业务信息)	

说明：报告备案回执仅证明此报告已在业务报备管理系统进行了备案，不作为协会对该报告认证、认可的依据，也不作为资产评估机构及其签字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免除相关法律责任的依据。

备案回执生成日期：2025年09月05日

ICP备案号京ICP备2020034749号

目 录

声 明	1
资产评估报告 • 摘要	2
资产评估报告 • 正文	5
一、委托人、被评估单位及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	5
二、评估目的	21
三、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	21
四、价值类型	23
五、评估基准日	24
六、评估依据	24
七、评估方法	25
八、评估程序实施过程和情况	31
九、评估假设	32
十、评估结论	34
十一、特别事项说明	34
十二、资产评估报告使用限制说明	37
十三、资产评估报告日	38
资产评估报告 • 备查文件	
一、被评估单位基准日审计报告	39
二、委托人和被评估单位营业执照	140
三、委托人和被评估单位的承诺函	142
四、签名资产评估师的承诺函	144
五、资产评估机构营业执照	145
六、资产评估机构备案公告	146
七、证监会 2020 年 11 月 4 日公布的《资产评估机构从事证券服务业务备案名单》	147
八、签名资产评估师正式执业会员证书	148

声 明

一、本资产评估报告依据财政部发布的资产评估基本准则和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发布的资产评估执业准则和职业道德准则编制。

二、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及本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使用范围使用资产评估报告；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违反前述规定使用资产评估报告的，本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师不承担责任。

本资产评估报告仅供委托人、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使用；除此之外，其他任何机构和个人不能成为资产评估报告的使用人。

本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师提示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正确理解和使用评估结论，评估结论不等同于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评估结论不应当被认为是为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的保证。

三、本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师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坚持独立、客观和公正的原则，并对所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依法承担责任。

四、评估对象涉及的资产、负债清单由委托人、被评估单位申报并经其采用签名、盖章或法律允许的其他方式确认；委托人和其他相关当事人依法对其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合法性负责。

五、本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师与资产评估报告中的评估对象没有现存或者预期的利益关系；与相关当事人没有现存或者预期的利益关系，对相关当事人不存在偏见。

六、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已经对资产评估报告中的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进行现场调查；已经对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的法律权属状况给予必要的关注，对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的法律权属资料进行了查验。

七、本资产评估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中的分析、判断和结果受资产评估报告中假设和限制条件的限制，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关注评估结论成立的假设前提、资产评估报告特别事项说明和使用限制。

杭州天元宠物用品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及支付 现金购买资产涉及的广州淘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项目

资 产 评 估 报 告

坤元评报〔2025〕799号

摘 要

以下内容摘自资产评估报告正文,欲了解本评估项目的详细情况和正确理解评估结论,应当认真阅读资产评估报告正文。

一、委托人和被评估单位及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

本次资产评估的委托人为杭州天元宠物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元宠物公司),本次资产评估的被评估单位为广州淘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淘通科技公司)。

根据《资产评估委托合同》,本资产评估报告的其他使用人为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

二、评估目的

天元宠物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向相关交易对方购买淘通科技公司股权,为此需要对淘通科技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评估。

本次评估目的是为该经济行为提供淘通科技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的参考依据。

三、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

评估对象为涉及上述经济行为的淘通科技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

评估范围为淘通科技公司申报并经过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的全部资产及相关负债。按照淘通科技公司提供的2024年12月31日业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反映,合并报表口径下,资产、负债和股东权益

的账面价值分别为 849,636,320.29 元、264,475,149.71 元和 585,161,170.58 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为 585,161,170.58 元；母公司报表口径下，资产、负债和股东权益的账面价值分别为 542,196,518.75 元、132,997,317.84 元和 409,199,200.91 元。另外，淘通科技公司将账面未记录的无形资产列入评估范围，包括 28 项专利权、70 项商标、90 项软件著作权、2 项作品著作权及 2 项域名。

四、价值类型

本次评估的价值类型为市场价值。

五、评估基准日

评估基准日为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六、评估方法

根据评估对象、价值类型、资料收集情况等相关条件，本次分别采用收益法和市场法进行评估。

七、评估结论

经综合分析，本次评估最终采用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淘通科技公司股东全部权益的评估值，淘通科技公司股东全部权益的评估价值为 723,000,000.00 元（大写为人民币柒亿贰仟叁佰万元整），与合并报表口径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585,161,170.58 元相比，评估增值 137,838,829.42 元，评估增值率为 23.56%。

八、评估结论的使用有效期

本评估结论仅对天元宠物公司拟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收购淘通科技公司股权之经济行为有效。本评估结论的使用有效期为一年，即自评估基准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0 日止。

九、对评估结论有重大影响的特别事项

受天元宠物公司委托，本公司对本次经济行为于 2025 年 5 月 23 日出具了《资产评估报告》（坤元评报〔2025〕565 号，以下简称原报告）。原报告出具后，淘通科技公司发生了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事项，其与某重要合作方的相关合作业务将

于 2025 年 8 月 31 日终止，该事项对评估结论产生明显影响，不能再使用原报告的评估结论。根据淘通科技公司期后经营情况，本公司重新进行评估，本次评估已考虑了基准日期后上述淘通科技公司经营情况发生变化的影响。

资产评估报告的特别事项说明和使用限制说明请阅读资产评估报告正文。

杭州天元宠物用品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及支付 现金购买资产涉及的广州淘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项目 资 产 评 估 报 告

坤元评报〔2025〕799号

杭州天元宠物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坤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接受贵公司的委托，根据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的规定，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分别采用收益法和市场法，按照必要的评估程序，对贵公司拟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涉及的广州淘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在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现将资产评估情况报告如下：

一、委托人、被评估单位及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

本次资产评估的委托人为杭州天元宠物用品股份有限公司，被评估单位为广州淘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委托人概况

1. 名称：杭州天元宠物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元宠物公司)
2. 住所：浙江省杭州市临平区星桥街道星灵街 10-1 号
3. 法定代表人：薛元潮
4. 注册资本：壹亿贰仟陆佰万元整
5. 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6.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110749489434P
7. 登记机关：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8.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日用杂品制造；日用化学产品制造；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制造（象牙及其制品除外）；服装制造；母婴用品制造；玩具制造；日用杂

品销售；日用化学产品销售；宠物食品及用品批发；宠物食品及用品零售；服装服饰批发；服装服饰零售；母婴用品销售；玩具销售；生物饲料研发；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货物进出口；非居住房地产租赁；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

注：上述 1-8 项内容摘自天元宠物公司截至 2025 年 3 月 24 日时的营业执照。

（二）被评估单位概况

一）企业名称、类型与组织形式

1. 名称：广州淘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淘通科技公司）
2. 住所：广州市天河区天寿路 31 号 1801 室内自编 06 单元
3. 法定代表人：李涛
4. 注册资本：叁仟伍佰贰拾陆万壹仟玖佰贰拾元（人民币）
5. 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6.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1589538603W
7. 登记机关：广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8. 经营范围：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咨询策划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市场营销策划；企业形象策划；项目策划与公关服务；企业管理；市场调查（不含涉外调查）；会议及展览服务；网络技术服务；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日用品批发；日用品销售；服装服饰批发；服装服饰零售；文具用品零售；文具用品批发；日用百货销售；润滑油销售；宠物食品及用品零售；宠物食品及用品批发；个人卫生用品销售；玩具、动漫及游艺用品销售；化妆品零售；化妆品批发；母婴用品销售；汽车装饰用品销售；办公用品销售；电池销售；日用化学产品销售；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室内卫生杀虫剂销售；消毒剂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纸制品销售；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体育用品及器材批发；电子产品销售；涂料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低温仓储（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珠宝首饰零售；珠宝首饰批发；包装服务；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批发（象牙及其制品

除外)；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零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婴幼儿配方乳粉及其他婴幼儿配方食品销售；茶具销售；日用玻璃制品销售；成人情趣用品销售(不含药品、医疗器械)；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销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保健食品(预包装)销售；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食品互联网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货物进出口；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食品互联网销售；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医疗器械互联网信息服务。

注：上述 1-8 项内容摘自淘通科技公司截至 2025 年 6 月 11 日时的营业执照。

二) 企业历史沿革

1. 公司成立时情况

淘通科技公司原名广州淘通贸易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 2012 年 2 月 17 日，注册资本为 50 万元，由自然人李涛全额出资设立。

2. 公司历次股权变更情况

(1) 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3 年 1 月，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李涛将其持有的淘通科技公司 15%股权转让给自然人周东玲、20%股权转让给自然人宁东俊。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淘通科技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李涛	32.50	65.00
2	周东玲	7.50	15.00
3	宁东俊	10.00	20.00
合 计		50.00	100.00

(2) 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4 年 4 月，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李涛将其持有的淘通科技公司 65%股权转让给自然人周东玲。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淘通科技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周东玲	40.00	80.00
2	宁东俊	10.00	20.00
合 计		50.00	100.00

(3) 第三次股权转让和第一次增资

2014年8月,根据公司董事会决议,周东玲将其持有的淘通科技公司65%股权转让给李涛,同时公司新增注册资本950.00万,其中,周东玲认缴新增注册资本142.50万元,宁东俊认缴新增注册资本330.00万元,李涛认缴新增注册资本477.50万元。

本次股权转让和增资完成后,淘通科技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李涛	510.00	51.00
2	周东玲	150.00	15.00
3	宁东俊	340.00	34.00
合 计		1,000.00	100.00

(4) 第四次股权转让和第二次增资

2015年2月,根据公司董事会决议,李涛、周东玲和宁东俊分别将持有的淘通科技公司9.69%、2.85%和6.46%股权转让给新股东伍碧珊。同时公司新增注册资本200万元,各股东按持股比例认缴。

经本次股权转让和增资,淘通科技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李涛	495.72	41.31
2	周东玲	145.80	12.15
3	宁东俊	330.48	27.54
4	伍碧珊	228.00	19.00
合 计		1,200.00	100.00

(5) 第五次股权转让

2015年6月,根据公司董事会决议,周东玲将其持有的淘通科技公司12.15%股权转让给孙娜,伍碧珊将其持有的公司19.00%股权转让给方超。

经本次股权转让,淘通科技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李涛	495.72	41.31
2	孙娜	145.80	12.15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3	宁东俊	330.48	27.54
4	方超	228.00	19.00
合 计		1,200.00	100.00

(6) 第六次股权转让

2015年7月，经公司股东会决议，宁东俊将持有的淘通科技公司5.30%股权和0.72%股权分别转让李涛和孙娜，方超将其持有的公司2.06%股权转让给孙娜。

经本次股权转让，淘通科技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李涛	559.32	46.61
2	宁东俊	258.24	21.52
3	孙娜	179.16	14.93
4	方超	203.28	16.94
合 计		1,200.00	100.00

(7) 第七次股权转让和第三次增资

2015年7月，经公司股东会决议，公司新增注册资本80万元，全部由新股东广东比邻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比邻投资公司）认缴。同时，李涛将持有的淘通科技公司1.50%股权和1.2030%股权分别转让给新股东傅国红和吴正方；宁东俊将持有的淘通科技公司6.2314%股权转让给比邻投资公司；孙娜将持有的淘通科技公司0.9181%股权转让给哈尔滨越榕阳光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越榕阳光基金）；方超将持有的0.2970%股权、0.0186%股权和0.0819%股权分别转让给吴正方、比邻投资公司和越榕阳光基金。

经本次股权转让和增资，淘通科技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李涛	524.7220	40.9939
2	宁东俊	178.4781	13.9436
3	孙娜	167.408	13.0788
4	方超	198.1919	15.4837
5	傅国红	19.2000	1.5000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6	吴正方	19.2000	1.5000
7	比邻投资公司	160.0000	12.5000
8	越榕阳光基金	12.8000	1.0000
合 计		1,280.0000	100.0000

(8) 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015 年 11 月，公司由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公司名称变更为广州淘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截至 2015 年 8 月 31 日经审计后的净资产 26,792,872.20 元按 2.9032:1 的比例折合为股份公司，成立后的股本总额 1,280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剩余部分 13,992,872.20 元计入资本公积。

本次变更完成后，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李涛	524.7220	40.9939
2	方超	198.1919	15.4837
3	宁东俊	178.4781	13.9436
4	孙娜	167.4080	13.0788
5	比邻投资公司	160.0000	12.5000
6	傅国红	19.2000	1.5000
7	吴正方	19.2000	1.5000
8	越榕阳光基金	12.8000	1.0000
合 计		1,280.0000	100.0000

(9) 第四次增资

2015 年 12 月，根据公司股东大会决议，淘通科技公司新增 177.3061 万股股份，其中，新股东温州海汇金投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海汇金投基金）认购 145.7306 万股，司徒智卓认购 9.7159 万股，于彩艳认购 7.2865 万股，勾大成认购 14.5731 万股。

经本次增资，淘通科技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李涛	524.7220	36.0063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2	方超	198.1919	13.5999
3	宁东俊	178.4781	12.2471
4	孙娜	167.4080	11.4875
5	比邻投资公司	160.0000	10.9792
6	傅国红	19.2000	1.3175
7	吴正方	19.2000	1.3175
8	越榕阳光基金	12.8000	0.8783
9	海汇金投基金	145.7306	10.0000
10	司徒智卓	9.7159	0.6667
11	于彩艳	7.2865	0.5000
12	勾大成	14.5731	1.0000
合 计		1,457.3061	100.0000

(10) 第五次增资

2016 年 1 月，根据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以 2015 年年末股本 14,753,061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每 10 股转增 4 股，合计转增 5,829,224 股，转增后公司股份总数为 20,402,285 股。

经本次增资，淘通科技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李涛	734.6108	36.0063
2	方超	277.4687	13.5999
3	宁东俊	249.8693	12.2471
4	孙娜	234.3712	11.4875
5	比邻投资基金	224.0000	10.9792
6	海汇金投基金	204.0228	10.0000
7	傅国红	26.8800	1.3175
8	吴正方	26.8800	1.3175
9	勾大成	20.4023	1.0000
10	越榕创投基金	17.9200	0.8783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1	司徒智卓	13.6023	0.6667
12	于彩艳	10.2011	0.5000
合 计		2,040.2285	100.0000

(11) 新三板挂牌

2016年5月20日，淘通科技公司股票在股转系统挂牌公开转让，证券简称为“淘通科技”，证券代码为“837088”，转让方式为协议转让。

(12) 挂牌后的股票发行情况（第六次增资）

2016年7月，珠海广发信德今缘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广发信德今缘基金）、珠海康远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珠海康远基金）分别认购淘通科技公司的240.0000万股和4.8980万新股。本次股票发行后，淘通科技公司的总股数为2,285.1265万股。

经本次增资，淘通科技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李涛	734.6108	32.1475
2	方超	277.4687	12.1424
3	宁东俊	249.8693	10.9346
4	广发信德今缘基金	240.0000	10.5027
5	孙娜	234.3712	10.2564
6	比邻投资公司	224.0000	9.8025
7	海汇金投基金	204.0228	8.9283
8	傅国红	26.8800	1.1763
9	吴正方	26.8800	1.1763
10	勾大成	20.4023	0.8928
11	越榕创投基金	17.9200	0.7842
12	司徒智卓	13.6023	0.5953
13	于彩艳	10.2011	0.4464
14	珠海康远基金	4.8980	0.2143
合 计		2,285.1265	100.0000

(13) 挂牌后的股票发行情况（第七次增资）

2017 年 9 月，横琴东芸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横琴东芸基金）、珠海横琴恒立德芸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恒立德芸基金）、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耶西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宁波耶西基金）分别认购淘通科技公司 39.1773 万股、29.3830 万股和 94.6784 万股新股。本次股票发行后，淘通科技公司的总股数为 2,448.3652 万股。

经本次增资，淘通科技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李涛	637.8108	26.05048
2	方超	243.0687	9.92780
3	宁东俊	219.2693	8.95574
4	孙娜	214.8712	8.77611
5	吴正方	26.8800	1.09788
6	傅国红	26.8800	1.09788
7	比邻投资公司	224.0000	9.14896
8	越榕创投基金	17.9200	0.73192
9	海汇金投基金	204.0228	8.33302
10	司徒智卓	13.6023	0.55557
11	于彩艳	10.2011	0.41665
12	勾大成	20.4023	0.83330
13	广发信德今缘基金	240.0000	9.80246
14	珠海康远基金	4.8980	0.20005
15	广州悠淘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以下简称广州悠淘）	100.0000	4.08436
16	王迪	12.0000	0.49012
17	李志东	24.6000	1.00475
18	沈勇	21.8000	0.89039
19	九宇银河	19.6000	0.80053
20	李慧玉	3.3000	0.13478
21	宁波耶西基金	94.6784	3.86700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22	横琴东芸基金	39.1773	1.60014
23	恒立德芸基金	29.3830	1.20011
合 计		2,448.3652	100.00000

(14) 在全国股转系统终止挂牌

淘通科技公司分别于 2018 年 3 月 1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2018 年 3 月 16 日召开的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

2018 年 4 月 12 日，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关于同意广州淘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终止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股转系统函[2018]1375 号），淘通科技公司股票自 2018 年 4 月 19 日起终止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

(15) 第八次增资

2019 年 6 月，根据公司股东大会决议，淘通科技公司发行 12.4906 万股股份，由广州天河区汇智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汇智产投基金）认购。本次股票发行后，淘通科技公司的总股数为 2,460.8558 万股。

经本次增资，淘通科技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李涛	637.8108	25.9183
2	方超	243.0687	9.8774
3	宁东俊	219.2693	8.9103
4	孙娜	214.8712	8.7316
5	吴正方	26.8800	1.0923
6	傅国红	26.8800	1.0923
7	比邻投资公司	224.0000	9.1025
8	越榕创投基金	17.9200	0.7282
9	海汇金投基金	204.0228	8.2907
10	司徒智卓	13.6023	0.5527
11	于彩艳	10.2011	0.4145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2	勾大成	20.4023	0.8291
13	广发信德今缘基金	240.0000	9.7527
14	珠海康远基金	4.8980	0.1990
15	广州悠淘	100.0000	4.0636
16	王迪	12.0000	0.4876
17	李志东	24.6000	0.9997
18	沈勇	21.8000	0.8859
19	九宇银河基金	19.6000	0.7965
20	李慧玉	3.3000	0.1341
21	宁波耶西基金	94.6784	3.8474
22	横琴东芸基金	39.1773	1.5920
23	恒立德芸基金	29.3830	1.1940
24	汇智产投基金	12.4906	0.5076
合 计		2,460.8558	100.0000

(16) 第九次增资和第八次股权转让

2020 年 11 月，根据公司股东大会决议，淘通科技公司发行 962.6316 万股股份。其中，复星保德信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复星保德信公司）认购 926.1417 万股，姚宇认购 18.0353 万股，白涛认购 10.0662 万股，唐斌认购 4.1942 万股，黄震认购 4.1942 万股。本次股票发行后，淘通科技公司的总股数为 3,423.4874 万股。

本次发行股份的同时，吴正方、比邻投资公司、越榕阳光基金、海汇金投基金、司徒智卓、勾大成等 15 位股东向复星开心购（海南）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复星开心购公司）转让共计 988.7547 万股股份。

经本次股权转让和增资，淘通科技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复星开心购公司	988.7547	28.8815
2	复星保德信公司	926.1417	27.0526
3	李涛	637.8108	18.6304
4	方超	243.0687	7.1000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5	宁东俊	219.2693	6.4049
6	孙娜	214.8712	6.2764
7	广州悠淘	100.0000	2.9210
8	傅国红	26.8800	0.7852
9	姚宇	18.0353	0.5268
10	王迪	12.0000	0.3505
11	于彩艳	10.2011	0.2980
12	白涛	10.0662	0.2940
13	勾大成	8.0000	0.2337
14	唐斌	4.1942	0.1225
15	黄震	4.1942	0.1225
合 计		3,423.4874	100.0000

(17) 第九次股权转让

2022 年 9 月 16 日，根据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复星开心购公司受让复星保德信公司所持有的淘通科技公司 926.1417 万股股份。

本次变更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复星开心购公司	1,914.8964	55.9341
2	李涛	637.8108	18.6304
3	方超	243.0687	7.1000
4	宁东俊	219.2693	6.4049
5	孙娜	214.8712	6.2764
6	广州悠淘	100.0000	2.9210
7	傅国红	26.8800	0.7852
8	姚宇	18.0353	0.5268
9	王迪	12.0000	0.3505
10	于彩艳	10.2011	0.2980
11	白涛	10.0662	0.2940
12	勾大成	8.0000	0.2337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3	唐斌	4.1942	0.1225
14	黄震	4.1942	0.1225
合 计		3,423.4874	100.0000

(18) 第十次股权转让和第十次增资

2022 年 12 月，根据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复星开心购公司向胡庭洲转让所持有的公司 44,444 股股份、向张弛转让所持有的公司 37,037 股股份、向高燕转让所持有的公司 37,037 股股份。

2022 年 12 月，根据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同意公司新增股本 102.7046 万股，全部由舟山乐淘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曾用名广州乐淘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舟山乐淘）认购，本次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由 3,423.4874 万元增至 3,526.1920 万元。

本次股权变更和增资完成后，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复星开心购公司	1,903.0446	53.9688
2	李涛	637.8108	18.0878
3	方超	243.0687	6.8932
4	宁东俊	219.2693	6.2183
5	孙娜	214.8712	6.0936
6	舟山乐淘	102.7046	2.9126
7	广州悠淘	100.0000	2.8359
8	傅国红	26.8800	0.7623
9	姚宇	18.0353	0.5115
10	王迪	12.0000	0.3403
11	于彩艳	10.2011	0.2893
12	白涛	10.0662	0.2855
13	勾大成	8.0000	0.2269
14	胡庭洲	4.4444	0.1260
15	唐斌	4.1942	0.1189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6	黄震	4.1942	0.1189
17	张弛	3.7037	0.1050
18	高燕	3.7037	0.1050
合 计		3,526.1920	100.0000

（19）第十一次股权转让

2024 年 12 月，根据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复星开心购公司将其持有的淘通科技公司 352.6192 万股股份转让给天元宠物公司。

经上述股权变更及增资后，截至评估基准日，淘通科技公司的注册资本为 3,526.1920 万元，实收资本为 3,526.1920 万元，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复星开心购公司	1,550.4254	43.9688
2	李涛	637.8108	18.0878
3	天元宠物公司	352.6192	10.0000
4	方超	243.0687	6.8932
5	宁东俊	219.2693	6.2183
6	孙娜	214.8712	6.0936
7	舟山乐淘	102.7046	2.9126
8	广州悠淘	100.0000	2.8359
9	傅国红	26.8800	0.7623
10	姚宇	18.0353	0.5115
11	王迪	12.0000	0.3403
12	于彩艳	10.2011	0.2893
13	白涛	10.0662	0.2855
14	勾大成	8.0000	0.2269
15	胡庭洲	4.4444	0.1260
16	唐斌	4.1942	0.1189
17	黄震	4.1942	0.1189
18	张弛	3.7037	0.1050
19	高燕	3.7037	0.1050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合 计		3,526.1920	100.0000

三）被评估单位截至评估基准日及前一年的资产、负债状况及经营业绩

合并财务报表口径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	705,672,484.40	849,636,320.29
负债	193,584,289.69	264,475,149.71
股东权益	512,088,194.71	585,161,170.5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512,088,194.71	585,161,170.58
项目名称	2023 年度	2024 年度
营业收入	1,609,123,481.52	2,014,642,444.00
营业成本	1,402,360,723.65	1,755,248,398.53
利润总额	78,691,963.09	88,127,374.69
净利润	62,518,522.14	69,061,291.2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2,518,522.14	69,061,291.21

母公司财务报表口径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	764,431,210.89	542,196,518.75
负债	364,368,475.40	132,997,317.84
股东权益	400,062,735.49	409,199,200.91
项目名称	2023 年度	2024 年度
营业收入	711,156,527.45	466,606,267.15
营业成本	645,436,825.80	405,805,393.10
利润总额	21,297,527.59	8,421,160.73
净利润	15,025,739.70	5,124,780.76

上述财务报表均已经注册会计师审计，且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被评估单位经营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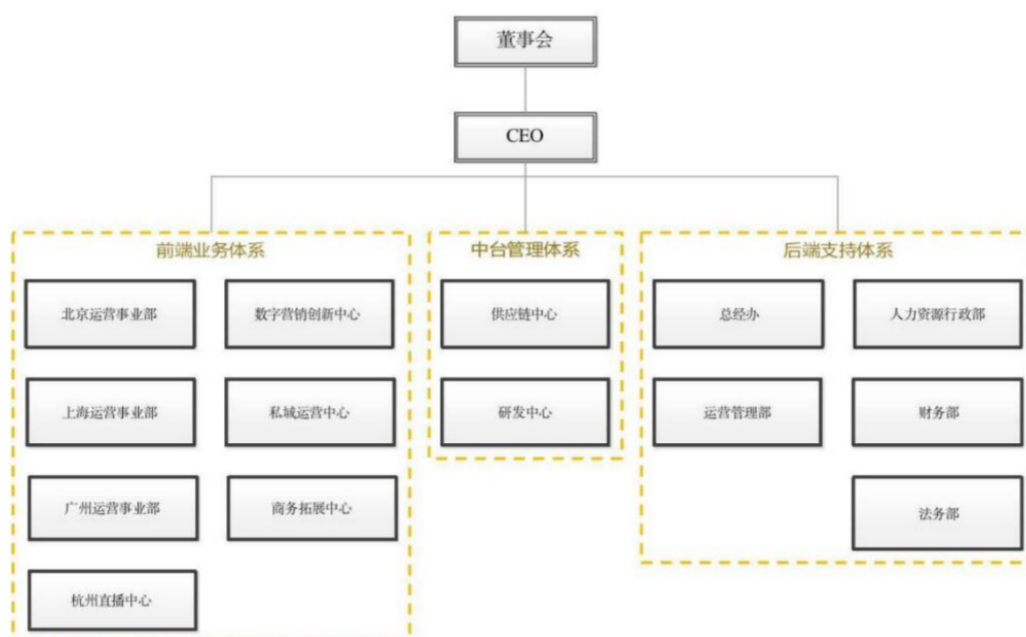
淘通科技公司是一家服务全球知名品牌的全域电商服务商，提供基于大数据支

持下的品牌咨询、电商运营、消费者洞察、全域营销、影像输出、供应链管理及技术支持等服务，合作品牌主要分布于食品快消、母婴、宠物等行业，主要合作品牌包括玛氏箭牌、百事、雀巢、美士、皇家等国内外大型快消集团；合作渠道涵盖淘宝天猫、京东、唯品会等传统电商平台和抖音、快手、小红书等新兴直播和内容电商平台，同时公司积极布局私域渠道。公司主营业务包括电商销售服务和全域数字营销，其中电商销售服务包括零售模式、分销模式和服务费模式。

淘通科技公司凭借出色的电商销售运营能力及数字营销能力，获得行业广泛认可，多年度获得天猫 5 星级服务商称号；作为快消食品赛道的顶级服务商，公司荣获 2023 年天猫食品商家大会“金味奖”中的“最佳生态领导力奖-最佳生态伙伴”称号、阿里 2021 年度“食品行业最佳店铺综合体验运营服务商”称号等荣誉。

作为广东省优秀的互联网创新企业，淘通科技公司具备较强的创新能力。公司内部通过研发“多渠道订单自动适配技术”“分层化库存管理技术”“全域促销策略适配技术”“全链条订单履约协同技术”“自动化对账系统技术”，应用于自建的“业务中台”“BI 系统”等平台系统；公司子公司广州智库软件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12 日入选广东省 2023 年第八批科技型中小企业，于 2023 年 12 月 28 日获得高新技术企业称号。

公司组织结构如下：



五) 对外投资情况

截至评估基准日，淘通科技公司下属一级子公司共 10 家，均为全资子公司。基

本情况如下表所示：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被投资单位名称	投资日期	投资比例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1	孚骏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孚骏贸易公司）	2012年2月	100.00%	8,650,750.88	0.00	8,650,750.88
2	广州指向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指向网络公司）	2012年7月	100.00%	2,459,397.61	0.00	2,459,397.61
3	香港淘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淘通公司）	2015年12月	100.00%	0.00	0.00	0.00
4	广州灵思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灵思科技公司）	2018年5月	100.00%	0.00	0.00	0.00
5	广州智库软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库软件公司）	2020年3月	100.00%	0.00	0.00	0.00
6	上海星淘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星淘科技公司）	2021年4月	100.00%	0.00	0.00	0.00
7	广州闪闪繁星科技创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闪闪繁星公司）	2021年8月	100.00%	0.00	0.00	0.00
8	杭州了了脸谱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了了脸谱公司）	2021年9月	100.00%	0.00	0.00	0.00
9	敬时光（上海）传播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敬时光传播发展公司）	2022年2月	100.00%	0.00	0.00	0.00
10	海南淘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淘通公司）	2021年4月	100.00%	0.00	0.00	0.00

注：截至评估基准日，淘通科技公司均尚未对香港淘通公司、灵思科技公司、智库软件公司、星淘科技公司、闪闪繁星公司、了了脸谱公司、敬时光传播发展公司和海南淘通公司缴纳出资。

（三）委托人与被评估单位的关系

委托人拟收购被评估单位股权。

（四）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

根据《资产评估委托合同》，本资产评估报告的其他使用人为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

二、评估目的

天元宠物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向相关交易对方购买淘通科技公司股权，为此需要对淘通科技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评估。

本次评估目的是为该经济行为提供淘通科技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的参考依据。

三、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

评估对象为涉及上述经济行为的淘通科技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

评估范围为淘通科技公司申报并经过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全部资产及相关负债,包括流动资产、非流动资产及流动负债、非流动负债。按照淘通科技公司提供的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业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反映,合并报表口径下,资产、负债和股东权益的账面价值分别为 849,636,320.29 元、264,475,149.71 元和 585,161,170.58 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为 585,161,170.58 元;母公司报表口径下,资产、负债和股东权益的账面价值分别为 542,196,518.75 元、132,997,317.84 元和 409,199,200.91 元。同时,淘通科技公司将账面未记录的无形资产列入评估范围,包括 28 项专利权、70 项商标、90 项软件著作权、2 项作品著作权及 2 项域名。

具体内容如下(母公司报表口径):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账面原值	账面价值
一、流动资产		528,724,458.83
二、非流动资产		13,472,059.92
其中:长期股权投资		11,110,148.49
固定资产	3,425,449.81	494,541.72
使用权资产		380,271.17
无形资产		378,807.23
其中:无形资产——其他无形资产		378,807.23
长期待摊费用		7,384.67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00,906.64
资产总计		542,196,518.75
三、流动负债		132,997,317.84
四、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132,997,317.84
股东权益合计		409,199,200.91

委托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与上述经济行为涉及的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一致。

(一) 评估范围内主要资产情况

1. 货币资金

货币资金账面价值 23,674,384.60 元,包括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

2.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账面价值 77,864,771.85 元,其中账面余额 78,631,879.08 元,坏账准备 767,107.23 元,内容包括货款和服务费等。

3. 预付款项

预付款项账面价值 52,891,961.63 元,内容包括预付的货款和服务费等。

4.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账面价值 344,160,087.00 元,其中账面余额 345,584,865.79 元,坏账准备 1,424,778.79 元,内容包括保证金、押金等。

5. 存货

存货账面价值 26,612,951.04 元,其中账面余额 26,986,383.25 元,存货跌价准备 373,432.21 元。包括在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和在库周转材料。

6.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 11,110,148.49 元,其中账面余额 11,110,148.49 元,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0.00 元。被投资单位共 10 家,均为全资子公司。

(二) 企业申报的账面记录或者未记录的无形资产类型、数量、法律权属状况等

1. 账面记录的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其他无形资产账面价值 378,807.23 元,其中账面余额 378,807.23 元,减值准备 0.00 元,包括外购系统软件、开发服务费的摊余额。

2. 账面未记录的无形资产

截至评估基准日,淘通科技公司申报的账面未记录的无形资产共计 192 项,包括 28 项专利权、70 项商标、90 项软件著作权、2 项作品著作权及 2 项域名。

(三) 企业申报的表外资产的类型、数量

除上述账面未记录的无形资产外,淘通科技公司未申报其他表外资产。

(四) 引用其他机构出具的报告结论所涉及的资产类型、数量和账面金额

本评估报告不存在引用其他机构报告的情况。

四、价值类型

1. 价值类型及其选取:资产评估价值类型包括市场价值和公允价值以外的价值

（投资价值、在用价值、清算价值、残余价值等）两种类型。经评估人员与委托人充分沟通后，根据本次评估目的、市场条件及评估对象自身条件等因素，最终选定市场价值作为本评估报告的评估结论的价值类型。

2. 市场价值的定义：市场价值是指自愿买方和自愿卖方在各自理性行事且未受任何强迫的情况下，评估对象在评估基准日进行正常公平交易的价值估计数额。

五、评估基准日

为使得评估基准日与拟进行的经济行为和评估工作日接近，委托人确定本次评估基准日为 2024 年 12 月 31 日，并在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作了相应约定。

评估基准日的选取是委托人根据本项目的实际情况、评估基准日尽可能接近经济行为的实现日，尽可能减少评估基准日后的调整事项等因素后确定的。同时本着有利于保证评估结果有效地服务于评估目的，准确划定评估范围，准确高效地清查核实资产，合理选取评估作价依据的原则，选择距相关经济行为计划实现日较接近的日期作为评估基准日。

六、评估依据

（一）法律法规依据

1. 《资产评估法》；
2. 《公司法》《合同法》《证券法》；
3. 《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
4. 其他与资产评估有关的法律、法规等。

（二）评估准则依据

1. 《资产评估基本准则》；
2. 《资产评估职业道德准则》；
3.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程序》；
4.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报告》；
5.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委托合同》；
6.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档案》；
7.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利用专家工作及相关报告》；
8.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企业价值》；

9.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方法》；
10. 《资产评估价值类型指导意见》；
11. 《资产评估对象法律权属指导意见》。

(三) 权属依据

1. 淘通科技公司提供的《营业执照》、公司章程和验资报告；
2. 与资产及权利的取得及使用有关的合同、财务报表及其他会计资料；
3. 机动车行驶证、机动车登记证、发票、购买合同（转让合同）和付款凭证等权属证明；
4. 专利证书、商标注册证、软件著作权证书等相关权属证明；
5. 其他产权证明文件。

(四) 取价依据

1. 被评估单位提供的评估申报表；
2. 被评估单位截至评估基准日的审计报告以及相关财务报表；
3. 主要资产所在地人民政府及相关政府部门颁布的有关政策、规定、实施办法等法规文件；
4. 被评估单位的历史生产经营资料、经营规划和收益预测资料；
5. 行业统计资料、相关行业及市场容量、市场前景、市场发展及趋势分析资料、定价策略及未来营销方式、类似业务公司的相关资料；
6. 从同花顺 iFinD 金融数据终端查询的相关数据；
7. 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评估基准日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
8. 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会计法规和制度、部门规章等；
9. 评估专业人员对资产核实、勘察、检测、分析等所搜集的佐证资料；
10. 其他资料。

七、评估方法

(一) 评估方法的选择

根据现行资产评估准则及有关规定，企业价值评估的基本方法有资产基础法、市场法和收益法。

淘通科技公司未来盈利能力较强，资产基础法评估无法涵盖企业多年经营积累

的研发实力、行业竞争力、人力资源、客户资源、商誉等无形资产或资源的价值以及公司未来所能带来的盈利，不能全面、合理地体现公司的整体价值，故本次评估不宜采用资产基础法。

淘通科技公司业务模式已经成熟，盈利能力稳步提升，在延续现有业务内容的情况下，未来收益能够合理预测，与企业未来收益的风险程度相对应的折现率也能合理估算，本次评估可以采用收益法。

市场法包括上市公司比较法和交易案例比较法。由于评估基准日前后，同类上市公司股价波动较大，因此不宜采用上市公司比较法。由于可以通过公开渠道收集一定数量的类似行业可比交易案例，因此本次评估可以采用交易案例比较法。

结合本次资产评估的对象、评估目的和评估人员所收集的资料，确定分别采用收益法和市场法对委托评估的淘通科技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评估。

在采用上述评估方法的基础上，对形成的各种评估测算结果依据实际状况进行充分、全面分析，综合考虑不同评估方法和评估测算结果的合理性后，确定采用收益法的评估测算结果作为淘通科技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的评估结论。

（二）收益法简介

收益法是指通过将被评估单位的预期收益资本化或折现以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

一）收益法的应用前提

1. 投资者在投资某个企业时所支付的价格不会超过该企业(或与该企业相当且具有同等风险程度的同类企业)未来预期收益折算成的现值。
2. 能够对企业未来收益进行合理预测。
3. 能够对与企业未来收益的风险程度相对应的折现率进行合理估算。

二）收益法的模型

结合本次评估目的和评估对象，采用企业自由现金流折现模型确定企业自由现金流价值，并分析公司溢余资产、非经营性资产（负债）的价值，确定公司的整体价值，并扣除公司的付息债务、少数股东权益价值确定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计算公式为：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企业整体价值-付息债务价值-少数股东权益价值

企业整体价值=企业自由现金流评估值+溢余资产价值+非经营性资产的价值

一、非经营性负债的价值

$$\text{企业自由现金流评估值} = \sum_{t=1}^n \frac{CFE_t}{(1+r_t)^t} + P_n \times (1+r_n)^{-n}$$

式中：n——明确的预测年限

CFE_t ——第 t 年的企业现金流

r——加权平均资本成本

t——未来的第 t 年

P_n ——第 n 年以后的价值

三) 收益期与预测期的确定

本次评估假设公司的存续期间为永续期，那么收益期为无限期。采用分段法对公司的收益进行预测，即将公司未来收益分为明确的预测期间的收益和明确的预测期之后的收益，其中对于明确的预测期的确定综合考虑了行业和公司自身发展的周期性，根据评估人员的市场调查和预测，取 5 年（即至 2029 年末）作为分割点较为适宜。

四) 收益额—现金流的确定

本次评估中预期收益口径采用企业自由现金流，计算公式如下：

企业自由现金流 = 息前税后利润 + 折旧及摊销 - 资本性支出 - 营运资金增加额

息前税后利润 = 净利润 + 税后利息支出

净利润 = 营业收入 - 营业成本 - 税金及附加 - 销售费用 - 管理费用 - 研发费用 - 财务费用 + 其他收益 + 投资收益 +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资产（信用）减值损失 + 资产处置收益 + 营业外收入 - 营业外支出 - 所得税费用

五) 折现率的确定

1. 折现率计算模型

企业自由现金流评估值对应的是企业所有者的权益价值和债权人的权益价值，对应的折现率是企业资本的加权平均资本成本 (WACC)。

$$WACC = K_e \times \frac{E}{E+D} + K_d \times (1-T) \times \frac{D}{E+D}$$

式中：WACC——加权平均资本成本

K_e ——权益资本成本

K_d ——债务资本成本

T——所得税率

D/E——资本结构

债务资本成本 K_d 采用基准日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权数采用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资本结构。

权益资本成本按国际通常使用的 CAPM 模型求取，计算公式如下：

$$K_e = R_f + Beta \times ERP + R_c$$

式中： K_e ——权益资本成本

R_f ——无风险报酬率

$Beta$ ——权益的系统风险系数

ERP ——市场风险溢价

R_c ——企业特定风险调整系数

2. 模型中有关参数的计算过程

(1) 无风险报酬率的确定

国债收益率通常被认为是无风险的。评估人员查询了中评协网站公布的由中央国债登记结算公司 (CCDC) 提供的截至评估基准日的中国国债收益率曲线，取得国债市场上剩余年限为10年和30年国债的到期年收益率，将其平均后作为无风险报酬率。中国国债收益率曲线是以在中国大陆发行的人民币国债市场利率为基础编制的曲线。

(2) 资本结构

通过同花顺 iFinD 金融数据终端查询，我国证券市场相关上市公司至评估基准日资本结构。

被评估单位与可比公司在融资能力、融资成本等方面不存在明显差异，本次采用上市公司平均资本结构作为被评估单位的目标资本结构。

(3) 权益风险系数Beta

通过同花顺 iFinD 金融数据终端查询我国证券市场行业上市公司不含财务杠杆的 Beta 系数后，通过公式 $\beta_l' = \beta_u \times [1 + (1-t)D/E]$ (公式中， β_l' 为被评估单位含财务杠杆的 Beta 系数， β_u 为可比上市公司剔除财务杠杆因素的 Beta 系数，t 为税率，D/E 为资本结构)，计算被评估单位带财务杠杆系数的 Beta 系数。

(4) 计算市场收益率及市场风险溢价 ERP

估算股票市场的投资回报率首先需要确定一个衡量股市波动变化的指数，中国

目前证券市场有许多指数,评估人员选用沪深 300 指数为 A 股市场投资收益的指标。本次对具体指数的时间区间选择为 2015 年到 2024 年。

经计算得到各年的算术平均及几何平均收益率后再与各年无风险收益率比较,得到股票市场各年的 ERP。

由于几何平均收益率能更好地反映股市收益率的长期趋势,故采用几何平均收益率而估算的 ERP 的算术平均值作为目前国内股市的风险收益率。

(5) R_c —企业特定风险调整系数的确定

企业特定风险调整系数表示非系统性风险,是由于企业特定的因素而要求的风险回报。它反映了企业所处的竞争环境,包括外部行业因素和内部企业因素,以揭示企业所在的行业地位,以及具有的优势和劣势。

本次评估综合考虑经营风险、市场风险、管理风险以及财务风险后,计算得出企业特定风险调整系数。

3. 加权平均成本的计算

(1) 权益资本成本 K_e 的计算

$$K_e = R_f + Beta \times ERP + R_c$$

式中: K_e ——权益资本成本

R_f ——无风险报酬率

$Beta$ ——权益的系统风险系数

ERP ——市场风险溢价

R_c ——企业特定风险调整系数

(2) 债务资本成本 K_d 计算

债务资本成本 K_d 采用基准日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 (LPR)。

(3) 加权资本成本计算

$$WACC = K_e \times \frac{E}{E+D} + K_d \times (1-T) \times \frac{D}{E+D}$$

六) 非经营性资产(负债)和溢余资产的价值

非经营性资产(负债)是指与企业经营收益无关的资产(负债)。

溢余资产是指超过企业正常经营需要的资产规模的那部分经营性资产,包括多余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有价证券等。

经分析，截至评估基准日，淘通科技公司不存在溢余资产，存在 1 项非经营性资产和 2 项非经营性负债，按核实后的账面价值确定其评估值。

七) 付息债务价值

截至评估基准日，淘通科技公司付息债务包括短期借款、长期借款和相应的应付利息。按核实后的账面价值确定其价值。

八) 少数股东权益价值

截至评估基准日，淘通科技公司不存在少数股东权益。

(三) 市场法简介

市场法是指将评估对象与可比上市公司或者可比交易案例进行比较，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

一) 市场法的应用前提

1. 有一个充分发展、活跃的资本市场；
2. 资本市场中存在足够数量的与评估对象相同或类似的可比企业，或者在资本市场上存在着足够的交易案例；
3. 能够收集并获得可比企业或交易案例的市场信息、财务信息及其他相关资料；
4. 可以确信依据的信息资料具有代表性和合理性，且在评估基准日是有效的。

二) 市场法的模型

市场法常用的两种具体方法是上市公司比较法和交易案例比较法。

结合本次资产评估的对象、评估目的和评估人员所收集的资料，本次采用交易案例比较法进行评估。

交易案例比较法是指获取并分析可比公司的买卖、收购及合并案例资料，计算适当的价值比率，在与被评估单位比较分析的基础上，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具体方法。

交易案例比较法的评估思路如下：

1. 交易案例的选取

首先，根据被评估对象所处行业、经营业务和产品等因素，选取近期同行业市场交易案例。

其次，通过分析交易案例信息获取的详细程度、案例的可比性、交易进展等因素确定最终的可比交易案例。从公开市场信息收集交易案例的交易对象、交易时间、

股权交易比例、交易背景、交易条件等信息，并对交易标的公司的具体情况进行详细的分析，通过与被评估单位进行分析比较，选取合适的交易案例。

2. 价值比率的选取和计算

根据被评估单位和可比交易标的公司的业务特点等因素，选择合适的价值比率，并采用适当的方法，对交易日期、经营情况等差异因素进行修正、调整。

3. 评定估算

按修正后的价值比率乘以被评估单位相应参数，计算确定评估结果。

八、评估程序实施过程 and 情况

整个评估过程包括接受委托、核实资产与验证资料、评定估算、编写资产评估报告、内部审核及正式出具报告，具体过程如下：

（一）接受委托阶段

1. 项目调查与风险评估，明确评估业务基本事项，确定评估目的、评估对象和范围、评估基准日；
2. 接受委托人委托，签订资产评估委托合同；
3. 编制资产评估计划；
4. 组成项目小组，并对项目组成员进行培训。

（二）资产核实阶段

1. 评估机构根据资产评估工作的需要，向被评估单位提供资产评估申报表表样，并协助其进行资产清查工作；
2. 了解被评估单位基本情况及各项资产状况，并收集相关资料；
3. 审查核对被评估单位提供的资产评估申报表和有关测算资料；
4. 根据资产评估申报表的内容进行现场核实和勘察，查阅资产运行、维修等相关资料，并对资产状况进行勘查、记录；
5. 收集整理各项资产的产权证、合同、发票等产权证明资料，核实资产权属情况；
6. 收集整理互联网零售行业资料，了解被评估单位的竞争优势和风险；
7. 获取被评估单位的历史收入、成本以及费用等资料，了解其未来的发展规划；
8. 收集整理同行业的交易案例情况；

9. 收集并查验资产评估所需的其他相关资料。

(三) 评定估算阶段

1. 根据各项资产的实际状况和特点，确定具体的估算思路；
2. 收集市场信息；
3. 对各项资产进行评估，测算其评估价值；
4. 在被评估单位提供的未来收益预测资料的基础上，结合被评估单位的实际情况，查阅有关资料，合理确定评估假设，形成未来收益预测。然后分析、比较各项参数，选择具体计算方法，确定评估结果。
5. 分析可比交易案例资料，计算价值比率，在与被评估单位比较分析的基础上，确定评估对象价值。

(四) 编制资产评估报告与内部审核阶段

1. 分析各项参数合理性，检查评估结果；
2. 对各种方法评估形成的测算结果进行分析比较，确定评估结论；
3. 编制初步资产评估报告；
4. 对初步资产评估报告进行内部审核；
5. 征求有关各方意见。

(五) 出具报告阶段

征求意见后，出具正式资产评估报告。

九、评估假设

1. 基本假设

(1) 本次评估以委估资产的产权利益主体变动为前提，产权利益主体变动包括利益主体的全部改变和部分改变。

(2) 本次评估以公开市场交易为假设前提。

(3) 本次评估以被评估单位按预定的经营目标持续经营为前提，即被评估单位的所有资产仍然按照目前的用途和方式使用，不考虑变更目前的用途或用途不变而变更规划和使用方式。

(4) 本次评估以被评估单位提供的有关法律性文件、各种会计凭证、账簿和其他资料真实、完整、合法、可靠为前提。

(5) 本次评估以宏观环境相对稳定为假设前提，即国家现有的宏观经济、政治、政策及被评估单位所处行业的产业政策无重大变化，社会经济持续、健康、稳定发展；国家货币金融政策保持现行状态，不会对社会经济造成重大波动；国家税收保持现行规定，税种及税率无较大变化；国家现行的利率、汇率等无重大变化。

(6) 本次评估以被评估单位经营环境相对稳定为假设前提，即被评估单位主要经营场所及业务所涉及地区的社会、政治、法律、经济等经营环境无重大改变；被评估单位能在既定的经营范围内开展经营活动，不存在任何政策、法律或人为障碍。

2. 具体假设

(1) 本次评估中的收益预测是基于被评估单位提供的其在维持现有经营范围、持续经营状况下企业的发展规划和盈利预测的基础上进行的。

(2) 假设被评估单位管理层勤勉尽责，具有足够的管理才能和良好的职业道德，合法合规地开展各项业务，被评估单位的管理层及主营业务等保持相对稳定。

(3) 假设被评估单位每一年度的营业收入、成本费用、更新及改造等的支出，均在年度内均匀发生。

(4) 假设被评估单位在收益预测期内采用的会计政策与评估基准日时采用的会计政策在所有重大方面一致。

(5) 假设无其他人力不可抗拒因素及不可预见因素，对被评估单位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6) 本次评估假设从同花顺 iFinD 金融数据终端获得的可比交易案例相关披露信息合法、有效，相关可比公司对外信息披露及时完整。可比交易案例的交易价格能够公允反映可比交易案例的市场价值。

3. 特殊假设

根据广东省科学技术委员会、广东省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智库软件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资格有效期三年，2023年至2025年按照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按照现行的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条件，智库软件公司符合相关要求，预计可通过复审，故假设未来智库软件公司在每次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到期后均能通过复审，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资格。根据相关税收法律法规，高新技术企业的企业所得税率为15%。

评估人员根据资产评估的要求，认定这些前提条件在评估基准日时成立，当以

上评估前提和假设条件发生变化，评估结论将失效。

十、评估结论

1. 收益法评估结果

在本报告所揭示的评估假设基础上，淘通科技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采用收益法评估的结果为 723,000,000.00 元。

2. 市场法评估结果

在本报告所揭示的评估假设基础上，淘通科技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采用市场法评估的结果为 739,000,000.00 元。

3. 两种方法评估结果的比较分析和评估价值的确定

淘通科技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采用收益法评估的结果为 723,000,000.00 元，市场法评估的结果为 739,000,000.00 元，两者相差 16,000,000.00 元，差异率 2.21%。

市场法是从整体市场的表现和未来的预期来评定企业的价值，客观反映了投资者对企业当前市场供需状态下的市场价值。而收益法是立足于企业本身的获利能力来预测企业的价值，两者是相辅相成的。

收益法中预测的主要参数与基于评估假设推断出的情形一致，评估程序实施充分，对未来收益的预测有比较充分、合理的依据，对细分行业、细分市场的历史、现状及未来进行了严谨分析，预测符合市场规律。因此收益法评估结果能够很好地反映企业的预期盈利能力，体现出企业的股东权益价值。而市场法则需要在选择可比交易案例的基础上，对比分析被评估单位与可比交易案例的标的公司的财务数据，并进行必要的调整，与收益法所采用的被评估单位自身信息相比，市场法采用的交易案例比较法，受市场公开信息限制，对价值比率的调整和修正难以涵盖所有影响交易价格的因素。鉴于本次评估的目的，考虑到在理性投资者眼中的股权价值是基于未来给投资者的预期现金流回报来估算的，投资者更看重的是被评估单位未来的经营状况和获利能力，故选用收益法评估结果更为合理。

因此，本次评估最终采用收益法评估结果 723,000,000.00 元（大写为人民币柒亿贰仟叁佰万元整）作为淘通科技公司股东全部权益的评估价值。

十一、特别事项说明

以下事项并非本公司评估人员执业水平和能力所能评定和估算，但该事项可能

影响评估结论，提请本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对此应特别关注：

1. 本次评估利用了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5年5月23日出具的《审计报告》（天健审〔2025〕11592号）。根据《资产评估执业准则—企业价值》第12条规定：资产评估专业人员根据所采用的评估方法对财务报表的使用要求对其进行了分析和判断，但对相关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评估基准日的财务状况和当期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发表专业意见并非资产评估专业人员的责任。

2. 在对淘通科技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中，评估人员对淘通科技公司提供的评估对象和相关资产的法律权属资料及其来源进行了必要的查验，未发现评估对象和相关资产的权属资料存在瑕疵情况。提供有关资产真实、合法、完整的法律权属资料是淘通科技公司的责任，评估人员的责任是对淘通科技公司提供的资料作必要的查验，资产评估报告不能作为对评估对象和相关资产的法律权属的确认和保证。若淘通科技公司不拥有前述资产的所有权，或对前述资产的所有权存在部分限制，则前述资产的评估结果和淘通科技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结论会受到影响。

3. 截至评估基准日，淘通科技公司存在以下资产租入事项，收益法评估时对下述租入事项已适当考虑：

承租方	出租方	地理位置	建筑面积 (平方米)	租赁期限
北京淘萌科技有限公司（系指向网络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宝能世纪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阜通东街号宝能中心16层阜通东大街10号楼4层301-316室	1,168.44	2023.9.1-2025.8.31
灵思科技公司	水利部珠江水利委员会服务中心	广州市天河区天寿路31号1801内自编01单元	110	2023.6.27-2025.6.26 (到期后不续租)
灵思科技公司	桂林漓江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桂林市七星区信息产业园D-12地块软件大厦第六层602房	279	2024.3.1-2026.3.15
闪闪繁星公司	水利部珠江水利委员会服务中心	广州市天河区天寿路31号1701内自编06单元	72	2023.6.27-2025.6.26 (到期后不续租)
淘通科技公司	水利部珠江水利委员会服务中心	广州市天河区天寿路31号1701内自编03单元	149.58	2023.6.27-2025.6.26 (到期后不续租)
淘通科技公司	水利部珠江水利委员会服务中心	广州市天河区天寿路31号1701内自编04单元	120	2023.6.27-2025.6.26 (到期后不续租)
淘通科技公司	水利部珠江水利委员会服务中心	广州市天河区天寿路31号1701内自编07单元	120	2023.6.27-2025.6.26 (到期后不续租)
淘通科技公司	水利部珠江水利委员会服务中心	广州市天河区天寿路31号1801内自编06单元	276.82	2023.6.27-2025.6.26 (到期后不续租)
指向网络公司	同创汇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广州市黄埔区石化路219号429室	157.47	2023.11.16-2026.8.15
指向网络公司	水利部珠江水利委员会服务中心	广州市天河区天寿路31号1801内自编02单元	125	2023.6.27-2025.6.26 (到期后不续租)
指向网络公司	上海寰骥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上海市中兴路1539号金融街B座3F-HQ01/3F-HQ002		2024.4.1-2025.3.31 (到期后不续租)
指向网络公司	上海稻宇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徐汇区中山南二路107号美奂大厦1幢3层(名义楼层)A单元		2025.4.1-2028.3.31

承租方	出租方	地理位置	建筑面积 (平方米)	租赁期限
智库软件公司	水利部珠江水利委员会服务中心	广州市天河区天寿路 31 号 1701 内自编 05 单元	148.91	2023.6.27-2025.6.26 (到期后不续租)
了了脸谱公司	杭州楼友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浙江区杭州市滨江区西兴街道江陵路 2028 号星耀城 3 幢 1901 (1-6 室及 8 室部分面积)	711.44	2023.6.1-2026.5.31
敬时光传播发展公司	上海稻盛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上海市黄浦区江西中路 181 号建设大厦十四层 (原十三层)	180.56	2025.3.1-2027.8.9
星淘科技公司	上海稻盛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上海市黄浦区江西中路 181 号建设大厦十五层 (原十四层)	180.56	2025.3.1-2027.8.9
敬时光传播发展公司	水利部珠江水利委员会服务中心	广州市天河区天寿路 31 号 1801 内自编 08 房号	150	2024.6.27-2025.7.11 (到期后不续租)
星淘科技公司	水利部珠江水利委员会服务中心	广州市天河区天寿路 31 号 1801 内自编 07 房号	150	2024.6.27-2025.7.11 (到期后不续租)
淘通科技公司	水利部珠江水利委员会服务中心	广州市天河区天寿路 31 号 1801 内自编 03 房号	52	2023.12.27-2025.6.26 (到期后不续租)
淘通科技公司	水利部珠江水利委员会服务中心	广州市天河区天寿路 31 号 1801 内自编 05 房号	52	2023.12.27-2025.6.26 (到期后不续租)
淘通科技公司、指向网络公司、灵思科技公司、智库软件公司、闪闪繁星公司、星淘科技公司、敬时光传播发展公司	广州汇美发展有限公司	广州市天河区金穗路 3 号 24 楼 01 房	1,640.75	2025.5.1-2028.4.30

淘通科技公司承诺，截至评估基准日，除上述事项外，不存在其他资产抵押、质押、对外担保、未决诉讼、重大财务承诺等或有事项及租赁事项。

4. 评估基准日后重大事项

(1) 评估基准日后的 2025 年 3 月 28 日，淘通科技公司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拟以全体股东总股本 35,261,920 股为基数对既往未分配利润进行一次分配，合计派发现金红利 6,000,000 元（含税），上述现金红利已于 2025 年 4 月底支付完成。本次评估未考虑该事项的影响。

(2) 评估基准日后，淘通科技公司确认其与某重要合作方的相关合作业务将于 2025 年 8 月 31 日到期，由于该重要合作方期望的续约条件不及淘通科技公司预期，淘通科技公司为保障自身业务的合理收益与长远发展，未能与该重要合作方完成续约。本次评估已充分考虑该合作终止事项的影响。

5. 本次评估中，评估人员未对各种设备在评估基准日时的技术参数和性能做技术检测，评估人员在假定被评估单位提供的有关技术资料和运行记录是真实有效的前提下，通过实地勘察作出的判断。

6. 本评估结果是依据本次评估目的、以报告中揭示的假设前提而确定的股东全部权益的现时市场价值，没有考虑特殊的交易方式可能追加或减少付出的价格等对

评估价值的影响，也未考虑宏观经济环境发生变化以及遇有自然力和其它不可抗力对资产价格的影响；同一资产在不同市场的价值可能存在差异；本次评估对象为股东全部权益价值，部分股东权益价值并不必然等于股东全部权益价值和股权比例的乘积，可能存在控制权溢价或缺乏控制权的折价。

7. 本次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时，评估人员依据现时的实际情况作了评估人员认为必要、合理的假设，在资产评估报告中列示。这些假设是评估人员进行资产评估的前提条件。当未来经济环境和以上假设发生较大变化时，评估人员将不承担由于前提条件的改变而推导出不同资产评估结论的责任。

8. 本资产评估机构及评估人员不对资产评估委托人和被评估单位提供的营业执照、验资报告、审计报告、权证、会计凭证等证据资料本身的合法性、完整性、真实性负责。

9. 本次评估对被评估单位可能存在的其他影响评估结论的瑕疵事项，在进行资产评估时被评估单位未作特别说明而评估人员根据其执业经验一般不能获悉的情况下，评估机构和评估人员不承担相关责任。

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注意上述特别事项对评估结论的影响。

十二、资产评估报告使用限制说明

1. 本资产评估报告只能用于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评估目的和用途。

2. 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未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和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使用范围使用资产评估报告的，资产评估机构及其资产评估师不承担责任。

3. 除委托人、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之外，其他任何机构和个人不能成为资产评估报告的使用人。

4. 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正确理解和使用评估结论。评估结论不等同于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评估结论不应当被认为是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的保证。

5. 本评估结论的使用有效期为自评估基准日（含）起一年。当评估目的在评估基准日后的一年内实现时，可以以评估结论作为交易价格的参考依据，超过一年，需重新确定评估结论。

6. 如果存在资产评估报告日后、有效期以内的重大事项，不能直接使用本评估结论。若资产数量发生变化，应根据原评估方法对资产价值额进行相应调整；若资产价格标准发生重大变化，并对资产评估价值已经产生明显影响时，委托人应及时聘请评估机构重新确定评估结果。

7. 当政策调整对评估结论产生重大影响时，应当重新确定评估基准日进行评估。

8. 评估报告的全部或者部分内容被摘抄、引用或者披露于公开媒体，需评估机构审阅相关内容，法律、法规规定以及相关当事方另有约定的除外。

十三、资产评估报告日

本资产评估报告日为 2025 年 8 月 29 日。



资产评估师：

王传军

正式执业会员

资产评估师

王传军

33000016

资产评估师：

张俊涛

正式执业会员

资产评估师

张俊涛

33170002

**杭州天元宠物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拟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涉及的
广州淘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项目
资 产 评 估 说 明**

坤元评报〔2025〕799 号

（共一册 第一册）

坤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25 年 8 月 29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关于评估说明使用范围的声明.....	1
第二部分 企业关于进行资产评估有关事项的说明.....	2
第三部分 资产评估说明正文.....	50

第一部分 关于评估说明使用范围的声明

资产评估机构提供的《资产评估说明》仅供相关监管机构和部门使用。除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外，材料的全部或者部分内容不得提供给其他任何单位或个人，也不得见诸公开媒体。



2025 年 8 月 29 日

第二部分 企业关于进行资产评估有关事项的说明

一、委托人与被评估单位概况

本次资产评估的委托人为杭州天元宠物用品股份有限公司，被评估单位为广州淘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委托人概况

1. 名称：杭州天元宠物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元宠物公司)
2. 住所：浙江省杭州市临平区星桥街道星灵街 10-1 号
3. 法定代表人：薛元潮
4. 注册资本：壹亿贰仟陆佰万元整
5. 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6.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110749489434P
7. 登记机关：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8.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日用杂品制造；日用化学产品制造；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制造（象牙及其制品除外）；服装制造；母婴用品制造；玩具制造；日用杂品销售；日用化学产品销售；宠物食品及用品批发；宠物食品及用品零售；服装服饰批发；服装服饰零售；母婴用品销售；玩具销售；生物饲料研发；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货物进出口；非居住房地产租赁；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

注：上述 1-8 项内容摘自天元宠物公司截至 2025 年 3 月 24 日时的营业执照。

（二）被评估单位概况

一）企业名称、类型与组织形式

1. 名称：广州淘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淘通科技公司)
2. 住所：广州市天河区天寿路 31 号 1801 室内自编 06 单元
3. 法定代表人：李涛
4. 注册资本：叁仟伍佰贰拾陆万壹仟玖佰贰拾元（人民币）

5. 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6.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1589538603W

7. 登记机关：广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8. 经营范围：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咨询策划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市场营销策划；企业形象策划；项目策划与公关服务；企业管理；市场调查（不含涉外调查）；会议及展览服务；网络技术服务；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日用品批发；日用品销售；服装服饰批发；服装服饰零售；文具用品零售；文具用品批发；日用百货销售；润滑油销售；宠物食品及用品零售；宠物食品及用品批发；个人卫生用品销售；玩具、动漫及游艺用品销售；化妆品零售；化妆品批发；母婴用品销售；汽车装饰用品销售；办公用品销售；电池销售；日用化学产品销售；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室内卫生杀虫剂销售；消毒剂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纸制品销售；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体育用品及器材批发；电子产品销售；涂料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低温仓储（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珠宝首饰零售；珠宝首饰批发；包装服务；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批发（象牙及其制品除外）；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零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婴幼儿配方乳粉及其他婴幼儿配方食品销售；茶具销售；日用玻璃制品销售；成人情趣用品销售（不含药品、医疗器械）；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销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保健食品（预包装）销售；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食品互联网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货物进出口；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食品互联网销售；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医疗器械互联网信息服务。

注：上述 1-8 项内容摘自淘通科技公司截至 2025 年 6 月 11 日时的营业执照。

二) 企业历史沿革

1. 公司成立时情况

淘通科技公司原名广州淘通贸易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 2012 年 2 月 17 日，注册资本为 50 万元，由自然人李涛全额出资设立。

2. 公司历次股权变更情况

(1) 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3 年 1 月，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李涛将其持有的淘通科技公司 15%股权转让给自然人周东玲、20%股权转让给自然人宁东俊。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淘通科技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李涛	32.50	65.00
2	周东玲	7.50	15.00
3	宁东俊	10.00	20.00
合 计		50.00	100.00

(2) 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4 年 4 月，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李涛将其持有的淘通科技公司 65%股权转让给自然人周东玲。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淘通科技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周东玲	40.00	80.00
2	宁东俊	10.00	20.00
合 计		50.00	100.00

(3) 第三次股权转让和第一次增资

2014 年 8 月，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周东玲将其持有的淘通科技公司 65%股权转让给李涛，同时公司新增注册资本 950.00 万，其中，周东玲认缴新增注册资本 142.50 万元，宁东俊认缴新增注册资本 330.00 万元，李涛认缴新增注册资本 477.50 万元。

本次股权转让和增资完成后，淘通科技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李涛	510.00	51.00
2	周东玲	150.00	15.00
3	宁东俊	340.00	34.00
合 计		1,000.00	100.00

(4) 第四次股权转让和第二次增资

2015年2月，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李涛、周东玲和宁东俊分别将持有的淘通科技公司9.69%、2.85%和6.46%股权转让给新股东伍碧珊。同时公司新增注册资本200万元，各股东按持股比例认缴。

经本次股权转让和增资，淘通科技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李涛	495.72	41.31
2	周东玲	145.80	12.15
3	宁东俊	330.48	27.54
4	伍碧珊	228.00	19.00
合 计		1,200.00	100.00

(5) 第五次股权转让

2015年6月，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周东玲将其持有的淘通科技公司12.15%股权转让给孙娜，伍碧珊将其持有的公司19.00%股权转让给方超。

经本次股权转让和增资，淘通科技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李涛	495.72	41.31
2	孙娜	145.80	12.15
3	宁东俊	330.48	27.54
4	方超	228.00	19.00
合 计		1,200.00	100.00

(6) 第六次股权转让

2015年7月，经公司股东会决议，宁东俊将持有的淘通科技公司5.30%股权和0.72%股权分别转让李涛和孙娜，方超将其持有的公司2.06%股权转让给孙娜。

经本次股权转让和增资，淘通科技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李涛	559.32	46.61
2	宁东俊	258.24	21.52
3	孙娜	179.16	14.93
4	方超	203.28	16.94
合 计		1,200.00	100.00

(7) 第七次股权转让和第三次增资

2015 年 7 月，经公司股东会决议，公司新增注册资本 80 万元，全部由新股东广东比邻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比邻投资公司）认缴。同时，李涛将持有的淘通科技公司 1.50%股权和 1.2030%股权分别转让给新股东傅国红和吴正方；宁东俊将持有的淘通科技公司 6.2314%股权转让给比邻投资公司；孙娜将持有的淘通科技公司 0.9181%股权转让给哈尔滨越榕阳光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越榕阳光基金）；方超将持有的 0.2970%股权、0.0186%股权和 0.0819%股权分别转让给吴正方、比邻投资公司和越榕阳光基金。

经本次股权转让和增资，淘通科技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李涛	524.7220	40.9939
2	宁东俊	178.4781	13.9436
3	孙娜	167.408	13.0788
4	方超	198.1919	15.4837
5	傅国红	19.2000	1.5000
6	吴正方	19.2000	1.5000
7	比邻投资公司	160.0000	12.5000
8	越榕阳光基金	12.8000	1.0000
合 计		1,280.0000	100.0000

(8) 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015 年 11 月，公司由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公司名称变更为广州淘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截至 2015 年 8 月 31 日经审计后的净资产 26,792,872.20 元按 2.9032:1 的比例折合为股份公司，成立后的股本总额 1,280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剩余部分 13,992,872.20 元计入资本公积。

本次变更完成后，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李涛	524.7220	40.9939
2	方超	198.1919	15.4837
3	宁东俊	178.4781	13.9436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4	孙娜	167.4080	13.0788
5	比邻投资公司	160.0000	12.5000
6	傅国红	19.2000	1.5000
7	吴正方	19.2000	1.5000
8	越榕阳光基金	12.8000	1.0000
合 计		1,280.0000	100.0000

(9) 第四次增资

2015 年 12 月，根据公司股东大会决议，淘通科技公司新增 177.3061 万股股份，其中，新股东温州海汇金投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海汇金投基金）认购 145.7306 万股，司徒智卓认购 9.7159 万股，于彩艳认购 7.2865 万股，勾大成认购 14.5731 万股。

经本次增资，淘通科技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李涛	524.7220	36.0063
2	方超	198.1919	13.5999
3	宁东俊	178.4781	12.2471
4	孙娜	167.4080	11.4875
5	比邻投资公司	160.0000	10.9792
6	傅国红	19.2000	1.3175
7	吴正方	19.2000	1.3175
8	越榕阳光基金	12.8000	0.8783
9	海汇金投基金	145.7306	10.0000
10	司徒智卓	9.7159	0.6667
11	于彩艳	7.2865	0.5000
12	勾大成	14.5731	1.0000
合 计		1,457.3061	100.0000

(10) 第五次增资

2016 年 1 月，根据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以 2015 年年末股本 14,753,061 股

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每 10 股转增 4 股，合计转增 5,829,224 股，转增后公司股份总数为 20,402,285 股。

经本次增资，淘通科技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李涛	734.6108	36.0063
2	方超	277.4687	13.5999
3	宁东俊	249.8693	12.2471
4	孙娜	234.3712	11.4875
5	比邻投资基金	224.0000	10.9792
6	海汇金投基金	204.0228	10.0000
7	傅国红	26.8800	1.3175
8	吴正方	26.8800	1.3175
9	勾大成	20.4023	1.0000
10	越榕创投基金	17.9200	0.8783
11	司徒智卓	13.6023	0.6667
12	于彩艳	10.2011	0.5000
合 计		2,040.2285	100.0000

（11）新三板挂牌

2016 年 5 月 20 日，淘通科技公司股票在股转系统挂牌公开转让，证券简称为“淘通科技”，证券代码为“837088”，转让方式为协议转让。

（12）挂牌后的股票发行情况（第六次增资）

2016 年 7 月，珠海广发信德今缘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广发信德今缘基金）、珠海康远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珠海康远基金）分别认购淘通科技公司的 240.0000 万股和 4.8980 万新股。本次股票发行后，淘通科技公司的总股数为 2,285.1265 万股。

经本次增资，淘通科技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李涛	734.6108	32.1475
2	方超	277.4687	12.1424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3	宁东俊	249.8693	10.9346
4	广发信德今缘基金	240.0000	10.5027
5	孙娜	234.3712	10.2564
6	比邻投资公司	224.0000	9.8025
7	海汇金投资基金	204.0228	8.9283
8	傅国红	26.8800	1.1763
9	吴正方	26.8800	1.1763
10	勾大成	20.4023	0.8928
11	越榕创投基金	17.9200	0.7842
12	司徒智卓	13.6023	0.5953
13	于彩艳	10.2011	0.4464
14	珠海康远基金	4.8980	0.2143
合 计		2,285.1265	100.0000

(13) 挂牌后的股票发行情况（第七次增资）

2017年9月，横琴东芸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横琴东芸基金）、珠海横琴恒立德芸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恒立德芸基金）、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耶西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宁波耶西基金）分别认购淘通科技公司 39.1773 万股、29.3830 万股和 94.6784 万股新股。本次股票发行后，淘通科技公司的总股数为 2,448.3652 万股。

经本次增资，淘通科技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李涛	637.8108	26.05048
2	方超	243.0687	9.92780
3	宁东俊	219.2693	8.95574
4	孙娜	214.8712	8.77611
5	吴正方	26.8800	1.09788
6	傅国红	26.8800	1.09788
7	比邻投资公司	224.0000	9.14896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8	越榕创投基金	17.9200	0.73192
9	海汇金投基金	204.0228	8.33302
10	司徒智卓	13.6023	0.55557
11	于彩艳	10.2011	0.41665
12	勾大成	20.4023	0.83330
13	广发信德今缘基金	240.0000	9.80246
14	珠海康远基金	4.8980	0.20005
15	广州悠淘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以下简称广州悠淘）	100.0000	4.08436
16	王迪	12.0000	0.49012
17	李志东	24.6000	1.00475
18	沈勇	21.8000	0.89039
19	九宇银河	19.6000	0.80053
20	李慧玉	3.3000	0.13478
21	宁波耶西基金	94.6784	3.86700
22	横琴东芸基金	39.1773	1.60014
23	恒立德芸基金	29.3830	1.20011
合 计		2,448.3652	100.00000

（14）在全国股转系统终止挂牌

淘通科技公司分别于2018年3月1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2018年3月16日召开的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

2018年4月12日，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关于同意广州淘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终止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股转系统函[2018]1375号），淘通科技公司股票自2018年4月19日起终止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

（15）第八次增资

2019年6月，根据公司股东大会决议，淘通科技公司发行12.4906万股股份，由广州天河区汇智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汇智产投基金）认购。

本次股票发行后，淘通科技公司的总股数为 2,460.8558 万股。

经本次增资，淘通科技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李涛	637.8108	25.9183
2	方超	243.0687	9.8774
3	宁东俊	219.2693	8.9103
4	孙娜	214.8712	8.7316
5	吴正方	26.8800	1.0923
6	傅国红	26.8800	1.0923
7	比邻投资公司	224.0000	9.1025
8	越榕创投基金	17.9200	0.7282
9	海汇金投基金	204.0228	8.2907
10	司徒智卓	13.6023	0.5527
11	于彩艳	10.2011	0.4145
12	勾大成	20.4023	0.8291
13	广发信德今缘基金	240.0000	9.7527
14	珠海康远基金	4.8980	0.1990
15	广州悠淘	100.0000	4.0636
16	王迪	12.0000	0.4876
17	李志东	24.6000	0.9997
18	沈勇	21.8000	0.8859
19	九宇银河基金	19.6000	0.7965
20	李慧玉	3.3000	0.1341
21	宁波耶西基金	94.6784	3.8474
22	横琴东芸基金	39.1773	1.5920
23	恒立德芸基金	29.3830	1.1940
24	汇智产投基金	12.4906	0.5076
合 计		2,460.8558	100.0000

(16) 第九次增资和第八次股权转让

2020 年 11 月，根据公司股东大会决议，淘通科技公司发行 962.6316 万股股份。

其中，复星保德信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复星保德信公司）认购 926.1417 万股，姚宇认购 18.0353 万股，白涛认购 10.0662 万股，唐斌认购 4.1942 万股，黄震认购 4.1942 万股。本次股票发行后，淘通科技公司的总股数为 3,423.4874 万股。

本次发行股份的同时，吴正方、比邻投资公司、越榕阳光基金、海汇金投基金、司徒智卓、勾大成等 15 位股东向复星开心购（海南）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复星开心购公司）转让共计 988.7547 万股股份。

经本次股权转让和增资，淘通科技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复星开心购公司	988.7547	28.8815
2	复星保德信公司	926.1417	27.0526
3	李涛	637.8108	18.6304
4	方超	243.0687	7.1000
5	宁东俊	219.2693	6.4049
6	孙娜	214.8712	6.2764
7	广州悠淘	100.0000	2.9210
8	傅国红	26.8800	0.7852
9	姚宇	18.0353	0.5268
10	王迪	12.0000	0.3505
11	于彩艳	10.2011	0.2980
12	白涛	10.0662	0.2940
13	勾大成	8.0000	0.2337
14	唐斌	4.1942	0.1225
15	黄震	4.1942	0.1225
合 计		3,423.4874	100.0000

（17）第九次股权转让

2022 年 9 月 16 日，根据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复星开心购公司受让复星保德信公司所持有的淘通科技公司 926.1417 万股股份。

本次变更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复星开心购公司	1,914.8964	55.9341
2	李涛	637.8108	18.6304
3	方超	243.0687	7.1000
4	宁东俊	219.2693	6.4049
5	孙娜	214.8712	6.2764
6	广州悠淘	100.0000	2.9210
7	傅国红	26.8800	0.7852
8	姚宇	18.0353	0.5268
9	王迪	12.0000	0.3505
10	于彩艳	10.2011	0.2980
11	白涛	10.0662	0.2940
12	勾大成	8.0000	0.2337
13	唐斌	4.1942	0.1225
14	黄震	4.1942	0.1225
合 计		3,423.4874	100.0000

(18) 第十次股权转让和第十次增资

2022 年 12 月，根据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复星开心购公司向胡庭洲转让所持有的公司 44,444 股股份、向张弛转让所持有的公司 37,037 股股份、向高燕转让所持有的公司 37,037 股股份。

2022 年 12 月，根据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同意公司新增股本 102.7046 万股，全部由舟山乐淘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曾用名广州乐淘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舟山乐淘）认购，本次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由 3,423.4874 万元增至 3,526.1920 万元。

本次股权变更和增资完成后，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复星开心购公司	1,903.0446	53.9688
2	李涛	637.8108	18.0878
3	方超	243.0687	6.8932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4	宁东俊	219.2693	6.2183
5	孙娜	214.8712	6.0936
6	舟山乐淘	102.7046	2.9126
7	广州悠淘	100.0000	2.8359
8	傅国红	26.8800	0.7623
9	姚宇	18.0353	0.5115
10	王迪	12.0000	0.3403
11	于彩艳	10.2011	0.2893
12	白涛	10.0662	0.2855
13	勾大成	8.0000	0.2269
14	胡庭洲	4.4444	0.1260
15	唐斌	4.1942	0.1189
16	黄震	4.1942	0.1189
17	张弛	3.7037	0.1050
18	高燕	3.7037	0.1050
合 计		3,526.1920	100.0000

(19) 第十一次股权转让

2024 年 12 月，根据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复星开心购公司将其持有的淘通科技公司 352.6192 万股股份转让给天元宠物公司。

经上述股权变更及增资后，截至评估基准日，淘通科技公司的注册资本为 3,526.1920 万元，实收资本为 3,526.1920 万元，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复星开心购公司	1,550.4254	43.9688
2	李涛	637.8108	18.0878
3	天元宠物公司	352.6192	10.0000
4	方超	243.0687	6.8932
5	宁东俊	219.2693	6.2183
6	孙娜	214.8712	6.0936
7	舟山乐淘	102.7046	2.9126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8	广州悠淘	100.0000	2.8359
9	傅国红	26.8800	0.7623
10	姚宇	18.0353	0.5115
11	王迪	12.0000	0.3403
12	于彩艳	10.2011	0.2893
13	白涛	10.0662	0.2855
14	勾大成	8.0000	0.2269
15	胡庭洲	4.4444	0.1260
16	唐斌	4.1942	0.1189
17	黄震	4.1942	0.1189
18	张弛	3.7037	0.1050
19	高燕	3.7037	0.1050
合 计		3,526.1920	100.0000

三）被评估单位截至评估基准日及前一年的资产、负债状况及经营业绩

合并财务报表口径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	705,672,484.40	849,636,320.29
负债	193,584,289.69	264,475,149.71
股东权益	512,088,194.71	585,161,170.5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512,088,194.71	585,161,170.58
项目名称	2023 年度	2024 年度
营业收入	1,609,123,481.52	2,014,642,444.00
营业成本	1,402,360,723.65	1,755,248,398.53
利润总额	78,691,963.09	88,127,374.69
净利润	62,518,522.14	69,061,291.2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2,518,522.14	69,061,291.21

母公司财务报表口径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	764,431,210.89	542,196,518.75
负债	364,368,475.40	132,997,317.84
股东权益合计	400,062,735.49	409,199,200.91
项目名称	2023 年度	2024 年度
营业收入	711,156,527.45	466,606,267.15
营业成本	645,436,825.80	405,805,393.10
利润总额	21,297,527.59	8,421,160.73
净利润	15,025,739.70	5,124,780.76

上述财务报表均已经注册会计师审计，且均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 公司经营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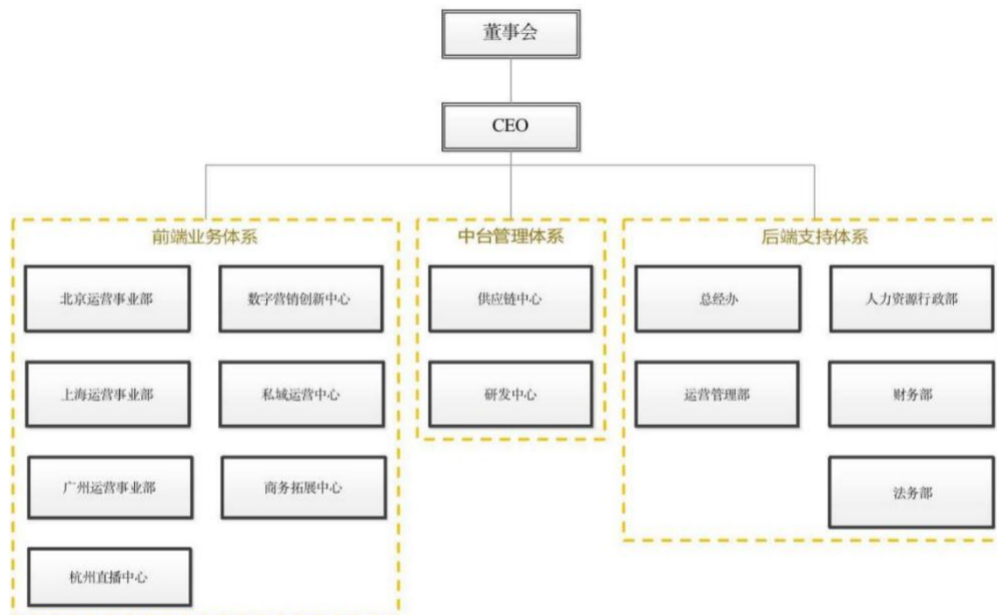
淘通科技公司是一家服务全球知名品牌的全域电商服务商，提供基于大数据支持下的品牌咨询、电商运营、消费者洞察、全域营销、影像输出、供应链管理及技术支持等服务，合作品牌主要分布于食品快消、母婴、宠物等行业，主要合作品牌包括玛氏箭牌、百事、雀巢、美士、皇家等国内外大型快消集团；合作渠道涵盖淘宝天猫、京东、唯品会等传统电商平台和抖音、快手、小红书等新兴直播和内容电商平台，同时公司积极布局私域渠道。公司主营业务包括电商销售服务和全域数字营销，其中电商销售服务包括零售模式、分销模式和服务费模式。

淘通科技公司凭借出色的电商销售运营能力及数字营销能力，获得行业广泛认可，多年度获得天猫 5 星级服务商称号；作为快消食品赛道的顶级服务商，公司荣获 2023 年天猫食品商家大会“金味奖”中的“最佳生态领导力奖-最佳生态伙伴”称号、阿里 2021 年度“食品行业最佳店铺综合体验运营服务商”称号等荣誉。

作为广东省优秀的互联网创新企业，淘通科技公司具备较强的创新能力。公司内部通过研发“多渠道订单自动适配技术”“分层化库存管理技术”“全域促销策略适配技术”“全链条订单履约协同技术”“自动化对账系统技术”，应用于自建的“业务中台”“BI 系统”等平台系统；公司子公司广州智库软件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12 日入选广东省 2023 年第八批科技型中小企业，于 2023 年 12 月 28 日获得

高新技术企业称号。

公司组织结构如下：



五) 对外投资情况

截至评估基准日，淘通科技公司下属一级子公司共 10 家，均为全资子公司。基本情况如下表所示：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被投资单位名称	投资日期	投资比例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1	孚骏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孚骏贸易公司）	2012 年 2 月	100.00%	8,650,750.88	0.00	8,650,750.88
2	广州指向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指向网络公司）	2012 年 7 月	100.00%	2,459,397.61	0.00	2,459,397.61
3	香港淘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淘通公司）	2015 年 12 月	100.00%	0.00	0.00	0.00
4	广州灵思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灵思科技公司）	2018 年 5 月	100.00%	0.00	0.00	0.00
5	广州智库软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库软件公司）	2020 年 3 月	100.00%	0.00	0.00	0.00
6	上海星淘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星淘科技公司）	2021 年 4 月	100.00%	0.00	0.00	0.00
7	广州闪闪繁星科技创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闪闪繁星公司）	2021 年 8 月	100.00%	0.00	0.00	0.00
8	杭州了了脸谱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了了脸谱公司）	2021 年 9 月	100.00%	0.00	0.00	0.00
9	敬时光（上海）传播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敬时光传播发展公司）	2022 年 2 月	100.00%	0.00	0.00	0.00
10	海南淘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淘通公司）	2021 年 4 月	100.00%	0.00	0.00	0.00

注：截至评估基准日，淘通科技公司均尚未对香港淘通公司、灵思科技公司、智库软件公

司、星淘科技公司、闪闪繁星公司、了了脸谱公司、敬时光传播发展公司和海南淘通公司缴纳出资。

六) 目前执行的主要会计政策

会计制度：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及其补充规定；

会计期间：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制，即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记账原则和计价基础：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原则，资产以实际成本为计价基础；

记账方法：采用借、贷复式记账法；

记账本位币：人民币；

执行的固定资产折旧办法为：直线法；

主要税种及税率如下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以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9%、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7%、5%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8.25%、15%、16.5%、20%、25%

注：淘通科技公司、灵思科技公司和指向网络公司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25%；香港淘通公司和孚骏贸易公司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8.25%、16.5%；智库软件公司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除上述以外的其他纳税主体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20%。

淘通科技公司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生产经营不存在国家政策、法规的限制。

(三) 委托人与被评估单位的关系

委托人拟收购被评估单位的股权。

二、关于经济行为的说明

天元宠物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向相关交易对方购买淘通科技公司股权，为此需要聘请评估机构对该经济行为涉及的淘通科技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评估，为该经济行为提供淘通科技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的参考依据。

三、关于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的说明

评估对象为涉及上述经济行为的淘通科技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

评估范围为淘通科技公司申报并经过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全部资产及相关负债,包括流动资产、非流动资产及流动负债、非流动负债。按照淘通科技公司提供的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业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反映,合并报表口径下,资产、负债和股东权益的账面价值分别为 849,636,320.29 元、264,475,149.71 元和 585,161,170.58 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为 585,161,170.58 元;母公司报表口径下,资产、负债和股东权益的账面价值分别为 542,196,518.75 元、132,997,317.84 元和 409,199,200.91 元。

另外,淘通科技公司将账面未记录的无形资产列入评估范围,包括 28 项专利权、70 项商标、90 项软件著作权、2 项作品著作权及 2 项域名。

四、关于评估基准日的说明

为使得评估基准日与拟进行的经济行为和评估工作日接近,委托人确定本次评估基准日为 2024 年 12 月 31 日,并在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作了相应约定。

五、可能影响评估工作的重大事项说明

1. 截至评估基准日,淘通科技公司存在以下资产租入事项,已在使用权资产、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等科目反映:

承租方	出租方	地理位置	建筑面积 (平方米)	租赁期限
北京淘萌科技有限公司(系指向网络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宝能世纪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阜通东街号宝能中心 16 层阜通东大街 10 号楼 4 层 301-316 室	1,168.44	2023.9.1-2025.8.31
灵思科技公司	水利部珠江水利委员会服务中心	广州市天河区天寿路 31 号 1801 内自编 01 单元	110	2023.6.27-2025.6.26 (到期后不续租)
灵思科技公司	桂林漓江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桂林市七星区信息产业园 D-12 地块软件大厦第六层 602 房	279	2024.3.1-2026.3.15
闪闪繁星公司	水利部珠江水利委员会服务中心	广州市天河区天寿路 31 号 1701 内自编 06 单元	72	2023.6.27-2025.6.26 (到期后不续租)
淘通科技公司	水利部珠江水利委员会服务中心	广州市天河区天寿路 31 号 1701 内自编 03 单元	149.58	2023.6.27-2025.6.26 (到期后不续租)
淘通科技公司	水利部珠江水利委员会服务中心	广州市天河区天寿路 31 号 1701 内自编 04 单元	120	2023.6.27-2025.6.26 (到期后不续租)
淘通科技公司	水利部珠江水利委员会服务中心	广州市天河区天寿路 31 号 1701 内自编 07 单元	120	2023.6.27-2025.6.26 (到期后不续租)
淘通科技公司	水利部珠江水利委员会服务中心	广州市天河区天寿路 31 号 1801 内自编 06 单元	276.82	2023.6.27-2025.6.26 (到期后不续租)
指向网络公司	同创汇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广州市黄埔区石化路 219 号 429 室	157.47	2023.11.16-2026.8.15

承租方	出租方	地理位置	建筑面积 (平方米)	租赁期限
指向网络公司	水利部珠江水利委员会服务中心	广州市天河区天寿路 31 号 1801 内自编 02 单元	125	2023.6.27-2025.6.26 (到期后不续租)
指向网络公司	上海寰骥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上海市中兴路 1539 号金融街 B 座 3F-HQ01/3F-HQ002		2024.4.1-2025.3.31 (到期后不续租)
指向网络公司	上海稻宇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徐汇区中山南二路 107 号美奂大厦 1 幢 3 层(名义楼层)A 单元		2025.4.1-2028.3.31
智库软件公司	水利部珠江水利委员会服务中心	广州市天河区天寿路 31 号 1701 内自编 05 单元	148.91	2023.6.27-2025.6.26 (到期后不续租)
了了脸谱公司	杭州楼友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浙江区杭州市滨江区西兴街道江陵路 2028 号星耀城 3 幢 1901 (1-6 室及 8 室部分面积)	711.44	2023.6.1-2026.5.31
敬时光传播发展公司	上海稻盛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上海市黄浦区江西中路 181 号建设大厦十四层 (原十三层)	180.56	2025.3.1-2027.8.9
星淘科技公司	上海稻盛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上海市黄浦区江西中路 181 号建设大厦十五层 (原十四层)	180.56	2025.3.1-2027.8.9
敬时光传播发展公司	水利部珠江水利委员会服务中心	广州市天河区天寿路 31 号 1801 内自编 08 房号	150	2024.6.27-2025.7.11 (到期后不续租)
星淘科技公司	水利部珠江水利委员会服务中心	广州市天河区天寿路 31 号 1801 内自编 07 房号	150	2024.6.27-2025.7.11 (到期后不续租)
淘通科技公司	水利部珠江水利委员会服务中心	广州市天河区天寿路 31 号 1801 内自编 03 房号	52	2023.12.27-2025.6.26 (到期后不续租)
淘通科技公司	水利部珠江水利委员会服务中心	广州市天河区天寿路 31 号 1801 内自编 05 房号	52	2023.12.27-2025.6.26 (到期后不续租)
淘通科技公司、指向网络公司、灵思科技公司、智库软件公司、闪闪繁星公司、星淘科技公司、敬时光传播发展公司	广州汇美发展有限公司	广州市天河区金穗路 3 号 24 楼 01 房	1,640.75	2025.5.1-2028.4.30

淘通科技公司承诺，截至评估基准日，除上述事项外，不存在其他资产抵押、质押、对外担保、未决诉讼、重大财务承诺等或有事项及租赁事项。

2. 截至评估基准日，淘通科技公司申报的账面未记录的资产共计 192 项，包括 28 项专利权、70 项商标、90 项软件著作权、2 项作品著作权及 2 项域名。具体如下：

(1) 专利权

截至评估基准日，淘通科技公司申报的账面未记录的专利权 28 项，包括 10 项发明专利、13 项实用新型专利和 5 项外观设计专利，具体如下：

序号	权利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类型	申请日	取得方式
1	淘通科技公司	一种交易售后数据的分析方法、装置、设备以及存储介质	ZL202311182340.6	发明专利	2023/9/14	继受取得
2	淘通科技公司	一种基于订单信息的物流仓库筛选方法及装置	ZL202311062670.1	发明专利	2023/8/23	原始取得
3	淘通科技公司	一种基于分类类别的数据加密存储方法及装置	ZL202311021303.7	发明专利	2023/8/15	原始取得
4	淘通科技公司	一种电子优惠券信息的异常检测方法、装置及系统	ZL202311016948.1	发明专利	2023/8/14	原始取得
5	淘通科技公司；指向网络公司	一种广告页面图像的审核方法及装置	ZL202310938161.4	发明专利	2023/7/28	原始取得

序号	权利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类型	申请日	取得方式
6	淘通科技公司	一种店铺交易数据的异常检测方法 及装置	ZL202310889825.2	发明专利	2023/7/20	原始取得
7	淘通科技公司	一种用户评价信息的分析方法 及装置	ZL202310864393.X	发明专利	2023/7/14	继受取得
8	淘通科技公司； 指向网络公司	一种交易数据校验方法、装置、 设备和存储介质	ZL202310788458.7	发明专利	2023/6/29	原始取得
9	淘通科技公司； 指向网络公司	一种运营数据的分析方法、系 统、设备和存储介质	ZL202310762340.7	发明专利	2023/6/26	原始取得
10	淘通科技公司； 指向网络公司	一种异常订单的检测预警方法、 系统、设备及存储介质	ZL202310715693.1	发明专利	2023/6/15	原始取得
11	敬时光传播发 展公司	酒盒（时光大成·时光10）	ZL202230189296.1	外观设计	2022/4/6	继受取得
12	敬时光传播发 展公司	酒瓶（时光大成·时光10）	ZL202230189297.6	外观设计	2022/4/6	继受取得
13	敬时光传播发 展公司	酒瓶（时光大成）	ZL202130717002.3	外观设计	2021/11/2	继受取得
14	敬时光传播发 展公司	礼盒（时光大成）	ZL202130717001.9	外观设计	2021/11/2	继受取得
15	敬时光传播发 展公司	酒瓶（时光大成）	ZL202130716987.8	外观设计	2021/11/2	继受取得
16	淘通科技公司	一种区块链电子商务货品批量 标记装置	ZL202022581625.5	实用新型	2020/11/10	原始取得
17	淘通科技公司	一种区块链电子商务产品物流 发送辅助装置	ZL202022579276.3	实用新型	2020/11/10	原始取得
18	淘通科技公司	一种供应区块链管理电子商务 货物包裹印章装置	ZL202022579270.6	实用新型	2020/11/10	原始取得
19	淘通科技公司	一种仓库货物库存卸货装置	ZL201920598709.4	实用新型	2019/4/28	原始取得
20	淘通科技公司	一种仓库温度恒温调节装置	ZL201920599298.0	实用新型	2019/4/28	原始取得
21	淘通科技公司	一种物流装卸输送装置	ZL201920599311.2	实用新型	2019/4/28	原始取得
22	淘通科技公司	一种仓库防火断电装置	ZL201920598692.2	实用新型	2019/4/28	原始取得
23	淘通科技公司	一种货物分拣装置	ZL201920599299.5	实用新型	2019/4/28	原始取得
24	淘通科技公司	一种可拆卸式仓储托盘	ZL201920530203.X	实用新型	2019/4/18	原始取得
25	淘通科技公司	一种物流仓储用货架	ZL201920531045.X	实用新型	2019/4/18	原始取得
26	淘通科技公司	一种仓库用货物转运装置	ZL201920530193.X	实用新型	2019/4/18	原始取得
27	淘通科技公司	一种物流仓储用货物智能包裹 设备	ZL201920530191.0	实用新型	2019/4/18	原始取得
28	淘通科技公司	一种物流仓储用物品智能摆放 架	ZL201920531043.0	实用新型	2019/4/18	原始取得

(2) 商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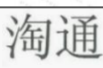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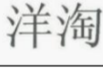
截至评估基准日，淘通科技公司申报的账面未记录的商标 70 项，具体如下：

序号	商标图样	注册号	申请人	类别	权利期限	取得方式
1		63063905	淘通科技公司	21	2022 年 9 月 7 日至 2032 年 9 月 6 日	原始取得

序号	商标图样	注册号	申请人	类别	权利期限	取得方式
2	时光大成	62876543	淘通科技公司	14	2022 年 08 月 21 日至 2032 年 08 月 20 日	原始取得
3	指向大成	56573523	淘通科技公司	35	2021 年 12 月 14 日至 2031 年 12 月 13 日	原始取得
4	淘通大成	56557139	淘通科技公司	35	2021 年 12 月 14 日至 2031 年 12 月 13 日	原始取得
5	指向大成	55685704	淘通科技公司	33	2021 年 12 月 07 日至 2031 年 12 月 06 日	原始取得
6	淘通大成	55666226	淘通科技公司	33	2021 年 12 月 07 日至 2031 年 12 月 06 日	原始取得
7	玺悦大成	55649654	淘通科技公司	33	2021 年 11 月 28 日至 2031 年 11 月 27 日	原始取得
8	淘小蝶	53753772	淘通科技公司	30	2021 年 09 月 28 日至 2031 年 09 月 27 日	原始取得
9	淘小蝶	53748705	淘通科技公司	29	2021 年 10 月 07 日至 2031 年 10 月 06 日	原始取得
10	TAOTALL	37651119	淘通科技公司	35	2020 年 05 月 21 日至 2030 年 05 月 20 日	原始取得
11		37642567	淘通科技公司	35	2020 年 03 月 21 日至 2030 年 03 月 20 日	原始取得
12	淘通	16996804	淘通科技公司	30	2016 年 07 月 21 日至 2026 年 07 月 20 日	原始取得
13	淘通	16996645	淘通科技公司	28	2016 年 07 月 21 日至 2026 年 07 月 20 日	原始取得
14	淘通	16996577	淘通科技公司	20	2016 年 07 月 21 日至 2026 年 07 月 20 日	原始取得
15	淘通	16996416	淘通科技公司	16	2016 年 07 月 21 日至 2026 年 07 月 20 日	原始取得
16	淘通	16996292	淘通科技公司	5	2016 年 07 月 21 日至 2026 年 07 月 20 日	原始取得
17	淘通	16996209	淘通科技公司	4	2016 年 07 月 21 日至 2026 年 07 月 20 日	原始取得
18		13311936	淘通科技公司	35	2025 年 07 月 07 日至 2035 年 07 月 06 日	原始取得

序号	商标图样	注册号	申请人	类别	权利期限	取得方式
19		13311924	淘通科技公司	30	2025 年 03 月 07 日至 2035 年 03 月 06 日	原始取得
20		59421320	灵思科技公司	36	2022 年 03 月 14 日至 2032 年 03 月 13 日	原始取得
21		59405054	灵思科技公司	9	2022 年 04 月 07 日至 2032 年 04 月 06 日	原始取得
22		59400568	灵思科技公司	35	2022 年 03 月 14 日至 2032 年 03 月 13 日	原始取得
23		59398914	灵思科技公司	38	2022 年 03 月 14 日至 2032 年 03 月 13 日	原始取得
24		59396393	灵思科技公司	42	2022 年 03 月 14 日至 2032 年 03 月 13 日	原始取得
25		57414800	灵思科技公司	25	2022 年 01 月 14 日至 2032 年 01 月 13 日	原始取得
26		57413793	灵思科技公司	12	2022 年 01 月 14 日至 2032 年 01 月 13 日	原始取得
27		57412294	灵思科技公司	29	2022 年 01 月 14 日至 2032 年 01 月 13 日	原始取得
28		57403553	灵思科技公司	21	2022 年 01 月 14 日至 2032 年 01 月 13 日	原始取得
29		57396691	灵思科技公司	35	2022 年 01 月 14 日至 2032 年 01 月 13 日	原始取得
30		57393310	灵思科技公司	30	2022 年 01 月 14 日至 2032 年 01 月 13 日	原始取得
31		57393219	灵思科技公司	20	2022 年 01 月 14 日至 2032 年 01 月 13 日	原始取得
32		57389892	灵思科技公司	3	2022 年 01 月 14 日至 2032 年 01 月 13 日	原始取得
33		57388816	灵思科技公司	5	2022 年 01 月 14 日至 2032 年 01 月 13 日	原始取得
34		57387321	灵思科技公司	10	2022 年 01 月 14 日至 2032 年 01 月 13 日	原始取得

序号	商标图样	注册号	申请人	类别	权利期限	取得方式
35		57383400	灵思科技公司	28	2022 年 01 月 14 日至 2032 年 01 月 13 日	原始取得
36	星淘妈妈	55021207	灵思科技公司	21	2021 年 10 月 28 日至 2031 年 10 月 27 日	原始取得
37	星淘妈妈	55020768	灵思科技公司	5	2021 年 10 月 28 日至 2031 年 10 月 27 日	原始取得
38	星淘妈妈	55020043	灵思科技公司	29	2021 年 10 月 28 日至 2031 年 10 月 27 日	原始取得
39	星淘妈妈	55018224	灵思科技公司	10	2021 年 10 月 28 日至 2031 年 10 月 27 日	原始取得
40	星淘妈妈	55013859	灵思科技公司	28	2021 年 10 月 28 日至 2031 年 10 月 27 日	原始取得
41	星淘妈妈	55010499	灵思科技公司	3	2021 年 10 月 28 日至 2031 年 10 月 27 日	原始取得
42	星淘妈妈	55006300	灵思科技公司	12	2021 年 10 月 28 日至 2031 年 10 月 27 日	原始取得
43	星淘妈妈	54998639	灵思科技公司	25	2021 年 10 月 28 日至 2031 年 10 月 27 日	原始取得
44	星淘妈妈	54998639	灵思科技公司	25	2021 年 10 月 28 日至 2031 年 10 月 27 日	原始取得
45	星淘妈妈	54994704	灵思科技公司	30	2021 年 10 月 28 日至 2031 年 10 月 27 日	原始取得
46	星淘妈妈	54989536	灵思科技公司	20	2021 年 10 月 28 日至 2031 年 10 月 27 日	原始取得
47	半养派	73901433	闪闪繁星公司	20	2024 年 02 月 28 日至 2034 年 02 月 27 日	原始取得
48	半养派	73901361	闪闪繁星公司	16	2024 年 03 月 07 日至 2034 年 03 月 06 日	原始取得
49	半养派	73894419	闪闪繁星公司	3	2024 年 03 月 07 日至 2034 年 03 月 06 日	原始取得
50	半养派	73894224	闪闪繁星公司	5	2024 年 03 月 07 日至 2034 年 03 月 06 日	原始取得
51	半养派	73893924	闪闪繁星公司	18	2024 年 02 月 28 日至 2034 年 02 月 27 日	原始取得
52	半养派	73891662	闪闪繁星公司	28	2024 年 03 月 07 日至 2034 年 03 月 06 日	原始取得
53	半养派	73888397	闪闪繁星公司	21	2024 年 02 月 28 日至 2034 年 02 月 27 日	原始取得
54	半养派	73886878	闪闪繁星公司	12	2024 年 02 月 28 日至 2034 年 02 月 27 日	原始取得
55	半养派	73886870	闪闪繁星公司	9	2024 年 02 月 28 日至 2034 年 02 月 27 日	原始取得
56	半养派	73883725	闪闪繁星公司	31	2024 年 02 月 28 日至 2034 年 02 月 27 日	原始取得
57	bio party	58911356	闪闪繁星公司	30	2022 年 02 月 28 日至 2032 年 02 月 27 日	原始取得
58	bio party	58908421	闪闪繁星公司	29	2022 年 02 月 21 日至 2032 年 02 月 20 日	原始取得

序号	商标图样	注册号	申请人	类别	权利期限	取得方式
59	半养派	58908402	闪闪繁星公司	29	2022 年 02 月 21 日至 2032 年 02 月 20 日	原始取得
60	半养派	58906262	闪闪繁星公司	30	2022 年 02 月 28 日至 2032 年 02 月 27 日	原始取得
61	bio party	58895513	闪闪繁星公司	35	2022 年 02 月 21 日至 2032 年 02 月 20 日	原始取得
62	半养派	58887770	闪闪繁星公司	35	2022 年 02 月 21 日至 2032 年 02 月 20 日	原始取得
63	指向网络	44806645A	指向网络公司	35	2021 年 02 月 07 日至 2031 年 02 月 06 日	原始取得
64	翡来山	61586770	了了脸谱公司	14	2022 年 06 月 14 日至 2032 年 06 月 13 日	原始取得
65	淘庄翡翠	61558645	了了脸谱公司	14	2022 年 08 月 14 日至 2032 年 08 月 13 日	原始取得
66		59420098	敬时光传播发展公司	33	2022 年 04 月 07 日至 2032 年 04 月 06 日	继受取得
67		58374831	敬时光传播发展公司	33	2022 年 04 月 14 日至 2032 年 04 月 13 日	继受取得
68	时光大成	55684620	敬时光传播发展公司	33	2021 年 12 月 07 日至 2031 年 12 月 06 日	继受取得
69		303506373	孚骏贸易公司	35	2015 年 8 月 14 日至 2025 年 8 月 13 日	原始取得
70		303506337	孚骏贸易公司	35	2015 年 8 月 14 日至 2025 年 8 月 13 日	原始取得

(3) 软件著作权

截至评估基准日，淘通科技公司申报的账面未记录的软件著作权 90 项，具体如下：

序号	著作权人	著作权名称	授权登记时间	登记号
1	淘通科技公司	用户访问分析系统 V1.0	2015/11/25	2015SR233073
2	淘通科技公司	基于 OTO 的企业资源管理系统 V1.0	2015/11/25	2015SR233071
3	淘通科技公司	基于微信的营销平台 V1.0	2015/11/26	2015SR234142
4	淘通科技公司	基于 OTO 的多级商务分销系统 V1.0	2015/11/26	2015SR234105
5	淘通科技公司	积分兑换业务数据转换系统 V1.0	2015/11/26	2015SR234100
6	淘通科技公司	e 店宝数据同步系统 V1.0	2015/11/26	2015SR234098
7	淘通科技公司	二维码生成及追踪系统 V1.0	2015/11/26	2015SR234094
8	淘通科技公司	广告投放评估系统 V1.0	2015/11/25	2015SR233075
9	淘通科技公司	订单数据反欺诈系统 V1.0	2016/5/16	2016SR104850

序号	著作权人	著作权名称	授权登记时间	登记号
10	淘通科技公司	淘通仓库管理系统 V1.0	2016/5/16	2016SR106200
11	淘通科技公司	竞品数据采集系统 V1.0	2016/5/16	2016SR104849
12	淘通科技公司	淘通物流优化系统 V1.0	2016/5/16	2016SR104868
13	淘通科技公司	基于大数据分析的企业商务智能(BI)系统 V1.0	2018/5/8	2018SR314089
14	淘通科技公司	物流轨迹跟踪与智能分析系统 V1.0	2018/5/8	2018SR314078
15	淘通科技公司	淘通电子商务旗舰商城系统 V1.0	2018/6/22	2018SR476061
16	淘通科技公司	淘通智能商务客服服务系统 V1.0	2018/6/22	2018SR475131
17	淘通科技公司	电子商务消费层级结构分析系统 V1.0	2018/6/25	2018SR477317
18	淘通科技公司	淘通在线产品多维度展示系统 V1.0	2018/6/26	2018SR482040
19	淘通科技公司	企业运营数据看板系统 V1.0	2018/6/26	2018SR482706
20	淘通科技公司	基于大数据分析的企业商务智能(BI)系统 V2.0	2018/9/17	2018SR754187
21	淘通科技公司	物流轨迹跟踪与智能分析系统 V2.0	2018/9/17	2018SR754185
22	淘通科技公司	基于大数据支撑的企业精细化运营管理系统 V1.0	2019/5/17	2019SR0479978
23	淘通科技公司	面向电商联盟的营销标签共享区块链平台 V1.0	2019/5/17	2019SR0479969
24	淘通科技公司	基于WEB的供应商与会员资质评估管理系统 V1.0	2019/5/17	2019SR0479553
25	淘通科技公司	基于双线购的供应链管理系统 V1.0	2019/5/17	2019SR0479959
26	淘通科技公司	ISV 智能分配服务系统 V1.0	2019/5/17	2019SR0481085
27	淘通科技公司	淘通交易结算系统 V1.0	2019/5/20	2019SR0483594
28	淘通科技公司	仓储盘点管理系统 V1.0	2019/5/20	2019SR0483653
29	淘通科技公司	淘通分销返利系统 V1.0	2019/5/20	2019SR0483213
30	淘通科技公司	基于新零售的商企精益化管理系统 V1.0	2019/5/20	2019SR0483377
31	淘通科技公司	电子商务智能工单系统 V1.0	2019/5/20	2019SR0483252
32	淘通科技公司	基于云计算产品的压测工具和全链路监控服务平台 V1.0	2019/5/20	2019SR0483233
33	淘通科技公司	基于云生态的新零售场景 saas 服务系统 V1.0	2019/5/20	2019SR0483243
34	淘通科技公司	基于网络直播创新服务平台 V1.0	2020/12/2	2020SR1711005
35	淘通科技公司	淘通区块链电商运营平台 V1.0	2020/12/16	2020SR1832807
36	淘通科技公司	淘通库存计划分析软件 V1.0	2020/12/16	2020SR1832775
37	淘通科技公司	淘通区块链管理平台 V1.0	2020/12/16	2020SR1832714
38	淘通科技公司	淘通新零售物流监控管理软件 V1.0	2020/12/16	2020SR1832668

序号	著作权人	著作权名称	授权登记时间	登记号
39	淘通科技公司	淘通新零售物流大数据分析软件 V1.0	2020/12/16	2020SR1832577
40	淘通科技公司	基于区块链的淘通供应链信息软件 V1.0	2020/12/16	2020SR1832506
41	淘通科技公司	淘通需求预测管理软件 V1.0	2020/12/16	2020SR1834535
42	淘通科技公司	淘通新零售销售大数据管理软件 V1.0	2020/12/16	2020SR1832826
43	指向网络公司	指向客户管理软件 V1.0	2016/12/19	2016SR379419
44	指向网络公司	指向电子商务多级分销系统 V1.0	2016/12/19	2016SR379423
45	指向网络公司	指向客户流大数据分析软件 V1.0	2016/12/19	2016SR379415
46	指向网络公司	基于大数据的用户行为分析软件 V1.0	2016/12/19	2016SR378531
47	指向网络公司	指向商业信用评价系统 V1.0	2016/12/19	2016SR379022
48	指向网络公司	指向商品信息查询系统 V1.0	2016/12/19	2016SR379057
49	指向网络公司	指向电子商务成转化率分析软件 V1.0	2016/12/19	2016SR379331
50	指向网络公司	指向电子商务绩效管理系统 V1.0	2016/12/19	2016SR379429
51	指向网络公司	电子商务网络支付系统 V1.0	2016/12/20	2016SR381670
52	指向网络公司	指向电子商务数据流处理软件 V1.0	2016/12/20	2016SR381367
53	指向网络公司	指向商务情报信息分析综合应用系统 V1.0	2016/12/20	2016SR382102
54	指向网络公司	企业用户在线即时通讯系统 V1.0	2016/12/20	2016SR381806
55	指向网络公司	微信营销管理系统 V1.0	2016/12/20	2016SR381372
56	指向网络公司	库存中心管理系统 V1.0	2019/6/18	2019SR0625372
57	指向网络公司	供应链中心管理软件 V1.0	2019/6/18	2019SR0629650
58	指向网络公司	新零售智能分仓管理软件 V1.0	2019/6/18	2019SR0629560
59	指向网络公司	商品中心管理系统 V1.0	2019/6/18	2019SR0628969
60	指向网络公司	新零售社交电商管理系统 V1.0	2019/6/18	2019SR0629424
61	指向网络公司	社群电商管理系统 V1.0	2019/6/18	2019SR0625361
62	指向网络公司	指向订单履行跟踪软件 V1.0	2020/12/10	2020SR1787001
63	指向网络公司	指向基于区块链的在线广告投放软件 V1.0	2020/12/10	2020SR1787002
64	指向网络公司	指向竞品透视数据分析软件 V1.0	2020/12/10	2020SR1786579
65	指向网络公司	指向买家标签透视管理软件 V1.0	2020/12/10	2020SR1786580
66	指向网络公司	指向电商全平台数据抓取和存储软件 V1.0	2020/12/11	2020SR1794197
67	指向网络公司	指向爆款单品区块链大数据数据库软件 V1.0	2020/12/11	2020SR1794198

序号	著作权人	著作权名称	授权登记时间	登记号
68	指向网络公司	指向产品渗透管理软件 V1.0	2020/12/11	2020SR1794174
69	指向网络公司	指向店铺上新监控软件 V1.0	2020/12/10	2020SR1794173
70	指向网络公司	指向生意参谋指数还原软件 V1.0	2020/12/15	2020SR1817435
71	指向网络公司	指向淘客单检测软件 V1.0	2020/12/15	2020SR1817436
72	指向网络公司	指向区块链营销引擎系统 V1.0	2020/12/15	2020SR1817365
73	指向网络公司	指向品牌官方商城软件 V1.0	2020/12/15	2020SR1749262
74	智库软件公司	智库新零售管理小程序软件 V1.0	2020/7/23	2020SR0815512
75	智库软件公司	智库产品营销信息管理软件 V1.0	2020/7/23	2020SR0815057
76	智库软件公司	退款信息管理平台 V1.0	2022/10/28	2022SR1432036
77	智库软件公司	销售数据统计分析系统平台 V1.0	2022/10/28	2022SR1432005
78	智库软件公司	店铺商品管理平台 V1.0	2022/10/28	2022SR1432358
79	智库软件公司	客户数据信息管理平台系统 V1.0	2022/11/8	2022SR1480684
80	智库软件公司	消费者智能评价管理平台 V1.0	2022/11/8	2022SR1482803
81	智库软件公司	运营日报信息管理系统 V1.0	2022/11/8	2022SR1482802
82	智库软件公司	人群智能分析平台 V1.0	2022/11/8	2022SR1480634
83	智库软件公司	智库补发信息平台 V1.0	2022/11/3	2022SR1458099
84	智库软件公司	采购数据融合平台系统 V1.0	2022/11/3	2022SR1455271
85	智库软件公司	货物漏发筛查提醒系统 V1.0	2022/11/3	2022SR1455582
86	智库软件公司	订单物流轨迹跟踪系统 V1.0	2022/11/3	2022SR1458127
87	智库软件公司	发票信息管理平台 V1.0	2022/11/11	2022SR1497313
88	智库软件公司	工单智能化信息管理系统 V1.0	2023/2/20	2023SR0262229
89	智库软件公司	库存数据管理系统 V1.0	2022/11/15	2022SR1504948
90	智库软件公司	智库赔付平台软件 V1.0	2022/11/15	2022SR1504972

(4) 作品著作权

截至评估基准日，淘通科技公司申报的账面未记录的作品著作权 2 项，具体如下：

序号	著作权人	作品名称	登记日期	作品类别	登记号
1	淘通科技公司	淘通科技	2019/6/13	美术作品	国作登字-2019-F-00808082
2	灵思科技公司	妈妈的爱	2021/10/20	美术作品	粤作登字-2021-F-00033541

(5) 域名

截至评估基准日，淘通科技公司申报的账面未记录的域名 2 项，具体如下：

序号	域名	首页网址	网站备案/许可证号	审核通过时间
1	taotonggroup.com	https://taotonggroup.com/	粤 ICP 备 16009845 号	2019 年 7 月 5 日
2	vlinktech.cn	https://vlinktech.cn/	粤 ICP 备 20061365 号	2020 年 7 月 15 日

3. 重大期后事项

(1) 评估基准日后的 2025 年 3 月 28 日，淘通科技公司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拟以全体股东总股本 35,261,920 股为基数对既往未分配利润进行一次分配，合计派发现金红利 6,000,000 元（含税），上述现金红利已于 2025 年 4 月底支付完成。

(2) 评估基准日后，淘通科技公司确认其与重要合作方公司 B 的相关合作业务将于 2025 年 8 月 31 日到期，由于公司 B 期望的续约条件不及淘通科技公司预期，淘通科技公司为保障自身业务的合理收益与长远发展，未能与公司 B 完成续约。

六、资产负债清查情况、未来经营和收益状况预测的说明

（一）资产负债清查情况说明

为配合坤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淘通科技公司进行的资产评估工作，摸清公司截至评估基准日的资产、负债状况和经营成果，淘通科技公司在 2 月底对委托评估的资产、负债进行了全面的清查和盘点。天元宠物公司已委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淘通科技公司进行了审计。现将清查情况说明如下：

1. 列入清查范围的资产总计 849,636,320.29 元（合并报表口径），清查对象包括流动资产、非流动资产（包括长期股权投资、设备类固定资产、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其他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用、递延所得税资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负债合计为 264,475,149.71 元，清查对象包括流动负债、非流动负债。列入清查范围的实物资产主要包括存货和电子设备。其中存货系淘通科技公司拟于网络平台销售的商品，主要存放于菜鸟、四通一达等的物流仓。电子设备主要包括电脑、空调等办公电子设备，主要存放于被评估单位位于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天寿路 31 号 1801 室内自编 06 单元及各子公司的办公场所内。

2. 为使本次清查工作能够顺利进行，2025 年 2 月底和 7 月中旬，淘通科技公司由主要领导负责，组织财务、设备管理等部门的相关人员进行了清查工作。对往来款项进行清查、对账、并准备了相关资料。对实物资产，相关人员进行了抽查盘点。

在清查核实相符的基础上，财务人员填写了有关资产评估申报表。

3. 在资产清查过程中，按评估公司所提供的资产评估资料清单的要求收集准备相关的产权证明文件、资产质量状况、历史收入成本费用明细资料及其他财务和经济指标等相关评估资料。

(二) 未来经营和收益状况预测说明

1. 企业所在行业现状与发展前景分析

(1) 所处行业分类

淘通科技公司的主营业务包括电商销售服务和全域数字营销，是一家服务全球知名品牌的全域电商服务商。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淘通科技公司所属行业为“F52 零售业”之“F5292 互联网零售”。

(2) 行业主管部门、监管体制及主要行业政策

淘通科技公司的主营业务包括电商销售服务和全域数字营销，是一家服务全球知名品牌的全域电商服务商，提供基于大数据支持下的品牌咨询、电商运营、消费者洞察、全域营销、影像输出、供应链管理及技术支持等服务。

我国政府对电子商务服务业的管理采用行政管理、法律约束和行业自律相结合的监管体制。电子商务服务业的主管部门主要包括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电子商务和信息化司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电子商务和信息化司作为公司所处行业的主管部门，在其职责范围内制定我国电子商务发展规划，拟定推动企业信息化、运用电子商务开拓国内外市场的相关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支持中小企业电子商务应用，促进网络购物等面向消费者的电子商务的健康发展；推动电子商务服务体系建设，建立电子商务统计和评价体系；拟定电子商务相关标准、规则；组织和参与电子商务规则和标准的对外谈判、磋商和交流；推动电子商务的国际合作等。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在其职责范围内负责市场综合监督管理，起草市场监督管理有关法律法规草案，制定有关规章、政策、标准，组织实施质量强国

战略、食品安全战略和标准化战略，拟订并组织实施有关规划，规范和维护市场秩序，营造诚实守信、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负责监督管理市场秩序，依法监督管理市场交易、网络商品交易及有关服务的行为；组织指导查处价格收费违法违规、不正当竞争、违法直销、传销、侵犯商标专利知识产权和制售假冒伪劣行为；指导广告业发展，监督管理广告活动等。

中国互联网协会是公司所处电子商务服务业的行业自律组织。中国互联网协会主要负责制定并实施互联网行业自律规范和公约，规范会员行为，协调会员关系，调解会员纠纷，促进会员间沟通与协作，发挥行业自律作用，维护国家网络与信息安全，保护公民的信息安全，维护行业整体利益和用户合法权益；经政府有关部门批准，开展互联网行业资质及职业资格审核、评价评估及评比表彰等工作等。

(3) 行业基本情况及发展概况

A. 电子商务服务行业简介

电子商务服务业是基于信息技术，为电子商务活动提供服务和支持的一种新兴行业，是促进电子商务创新和发展的主要支撑性基础力量。当前，电子商务产业链从上游到下游涵盖品牌商、电商平台、电子商务服务商与消费者等。其中，品牌电子商务服务商包括技术服务、金融支付、仓储物流、整合营销等电子商务垂直型服务商，也包括提供线上经销、代运营、渠道分销以及品牌策划营销等多维度服务的品牌电商综合服务商。品牌厂商的销售需求与终端消费者的购买需求是电子商务发展的一大源动力。

在电子商务产业链中，上游品牌商凭借电商平台的流量优势和服务商的专业化运营进行线上扩张，打通电商渠道。作为中游的电子商务服务平台，一方面对上游品牌方提供品牌定位、精准营销、活动策划、用户洞察、数据分析等全方位综合电商服务，另一方面通过在全球传统及新兴电商平台中开设店铺并进行有效维护管理与营销，精准识别品牌目标受众，最终对下游终端消费者的销售。品牌方、电子商务服务商和电商平台分工明确、高效协作，为消费者提供日益丰富的商品与服务，已经形成一个协同发展、共同繁荣的电子商务生态圈。

B. 电子商务服务行业发展概况

(A) 发展现状

A) 全国网民规模持续扩大

2025 年 1 月 17 日，中国互联网络信息中心（CNNIC）发布第 55 次《中国互联网络发展状况统计报告》。报告显示，截至 2024 年 12 月，中国网民规模正式突破 11 亿大关，达 11.08 亿人，互联网普及率升至 78.6%，较 2023 年 12 月提升 1.1%。中国网民规模稳居全球第一，构成了全球最大的网络社会。

随着 5G 建设和普及持续深化、数字适老化、信息无障碍服务不断推进以及网络接入水平的持续提升，我国网民规模持续扩大，为电子商务服务行业奠定用户基础。

B) 全国电子商务交易额持续突破

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近年来全国电子商务交易额连续保持增长势头，至 2021 年交易额成功突破 40 万亿大关。2024 年，全国电子商务交易额达 46.41 万亿元，同比增长 3.90%。电子商务交易额的持续提升为我国新质生产力稳步发展贡献重要力量。

C) 全国网上零售额稳步增长

根据第 55 次《中国互联网络发展状况统计报告》，截至 2024 年 12 月，全国网络支付用户规模达 10.29 亿人，网络购物用户规模达 9.74 亿人，占全国网民的 82.0%。国家统计局数字显示，2024 年全国网上零售额达 15.52 万亿元，同比增长 7.20%。中国网上零售额及移动支付普及率稳居全球第一。

从市场主体看，商务部《2024 年上半年我国电子商务发展情况》显示，截至 2024 年 6 月末，商务大数据重点监测的网络零售平台店铺数量达 2,559.7 万家，同比增长 2.8%。其中，实物商品店铺数达 1,351.2 万家，占比 52.8%。网络零售店铺主营产品类主要集中于服装鞋帽针纺织品和日用品，分别占比达 25.3%和 22.1%。从商品品类看，服装鞋帽针纺织品、日用品、家用电器和音像器材网络零售额排名前三，分别占实物网络零售额的 18.1%、15.1%和 11.2%；从分布地区来看，60.8%的网络零售店铺分布在东部地区，其次为中部地区和西部地区，分别占比 17.8%和 16.0%。

D) 跨境电子商务规模持续扩大

根据海关总署统计，2024 年全国跨境电商进出口规模约 2.63 万亿元，同比增长 10.8%。跨境电商在“卖全球”方面潜力进一步释放，同时在“买全球”方面的优势也在持续发挥。

E) 电子商务服务业平稳发展

电子商务服务业包括电商交易平台服务、支撑服务和衍生服务，电商交易平台

服务又可分为企业间交易服务（B2B）和网络零售交易服务（B2C 和 C2C）。2024 年，全国电子商务交易额达 46.4 万亿元，其中 B2B 电商服务收入约 2,450 亿元，同比增长 6.5%；网络零售交易服务中，B2C 板块营收 8,930 亿元，同比增长 3.2%；C2C 板块受益于直播电商与社交裂变，营收达 5,980 亿元，同比增长 12.5%。

支撑服务主要包括电子支付服务、电子商务物流服务、电子商务信息技术服务、电子认证服务等。2024 年，电子商务支撑服务业整体规模突破 3.1 万亿元，同比增长 6.8%，主要受益于技术创新与跨境场景拓展。

衍生服务主要包括电子商务代运营服务、电子商务营销服务、电子商务咨询服务和电子商务教育培训服务等服务。2024 年，我国电商代运营行业进入深度调整期，市场规模达 1.85 万亿元，同比增长 0.6%，市场内竞争企业主要通过技术升级与模式创新实现突破。2024 年，商务部统计互联网营销合同签约额 85 亿美元，同比增长 8.7%，执行金额 54.6 亿美元，同比增长 9.0%。随着 AIGC 技术加速普及，虚拟主播占比有所增加，全域营销融合私域流量运营成为品牌数字化标配。此外，元宇宙零售场景的探索进入商业化阶段，虚拟购物空间与沉浸式体验为品牌商和电商生态圈提供全方位支撑。

（B）行业发展趋势

A) 新模式、新渠道、新业态的迭代创新助力电子商务持续性发展

线上消费渠道多元化发展，短视频直播、生鲜电商、社区团购及微信小程序等平台逐渐成为常态化的、用户接受程度高的新线上消费渠道，短视频、流媒体直播、内容驱动的“种草”分享等新模式成为拉动电商市场规模增长的重要动力。

a. 电商直播间逐渐成为新型网络店铺

根据第 55 次《中国互联网络发展状况统计报告》，截至 2024 年 12 月，我国网络直播用户规模达 8.78 亿人，较 2023 年 12 月增长 5,112 万人，占网民整体的 79.20%。根据中商产业研究院发布的报告预测，2024 年中国直播电商用户规模预计达到 6.9 亿人。消费者通过直播间购买商品已逐渐成为一种常态化的购物方式。

根据中国社科院财经战略研究院课题组、中国市场学会发布的《2024 年直播电商行业发展趋势观察》，2024 年 1-11 月，全国直播电商零售额达 4.3 万亿元，其强劲的增长势头为电商行业贡献了 80% 增量。直播带货的兴起吸引了众多品牌商纷纷入驻直播间，品牌直播成为企业营销的重要方式。与传统电商相比，直播电商具

有“人货场”互动更加实时高效、推介资源更加丰富、数智化应用更加深入灵活等特点。直播电商利用“人货场”新交互场景刺激消费者潜在需求，有效缩短消费决策时间，提升销售转化率。直播间通常运用更直观、多样的推广媒介，例如真人讲解演示、近景展示、使用场景模拟等手段，通过与用户实时互动，提供更有针对性的推广服务，丰富和优化用户的消费体验。另外，通过引入和运用人工智能和虚拟现实技术等最新的数字化技术手段，例如布局 AI 虚拟主播与品牌自播形式互补、借助大模型工具实现商品卖点智能化生成等，直播电商能够更好地顺应数字经济的发展趋势，实现数字化转型。

b. “兴趣内容引导购买”成为新电商消费模式

近年来，电商消费行为呈现出碎片化、社交化、娱乐化的特点，消费者也逐渐接受在传统电商平台之外的数字化内容平台进行消费活动。内容电商以用户及内容为核心，利用平台大数据并根据平台用户的兴趣爱好进行精准推送，引导用户进行消费，其优势包括更能把控消费者需求、决策链路短、平台主动性强、商品与消费者的匹配程度高等。小红书、抖音、快手等内容分发平台汇集主播、达人、个人用户等内容生产方的内容供给与上游品牌方的商品供给形成“内容+货品”的信息流推送给终端消费者，且“种草”内容日渐优质化与风格化，推动内容平台总流量池的积蓄和扩容，助力流量红利的变现；在内容驱动下，通过相同文化属性和内容偏好而聚集的用户个体形成个性鲜明的圈层文化，而 KOL 作为主要“种草”渠道，强力带动圈层文化的传播与圈层内消费行为。短视频内容平台依托流量和效率优势持续吸引商家入驻，新开店商家数量增速明显。用户通过内容消费产生商品消费，短视频带来的商品交易额持续快速增长。

B) 电子商务创新驱动行业数字化转型

近年来，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虚拟现实等数字技术迅猛发展，为电子商务领域带来了诸多创新应用场景，正驱动着新一轮的产业变革。数字化转型已成为电商行业发展的关键趋势，它为企业带来了广阔的商业机会，同时也带来了一系列挑战。一方面，数字化转型打破了地域限制，企业通过建立在线平台，可直接面向全球市场销售商品，极大地拓展了市场范围。同时，借助数字化技术，企业能够精准分析消费者的购物习惯、偏好等数据，实现个性化推荐和定制化服务，为消费者提供更加便捷、满意的购物体验。另一方面，电子商务行业的蓬勃发展吸引了越

来越多的参与者，市场竞争愈发激烈。企业为在竞争中脱颖而出，需不断创新，持续提升用户体验，塑造良好的品牌形象。并且，消费者对产品质量、价格、物流速度以及售后服务等方面的要求日益提高，企业必须投入更多资源以满足这些期望。此外，在线购物涉及用户的个人信息和支付数据，数据安全和隐私保护至关重要，企业需强化网络安全措施，构建用户信任。

B2B 电商建立数字化供应链，推动产能共享、协同制造新业态。B2B 电商加速由商品交易信息及撮合服务产业链上游的生产制造环节渗透，通过网络协同配置原材料、资本、设备等生产资源，对工厂进行数字化改造和赋能，强化资源共享能力和网络化协同能力，实现资源高效利用，缩短产品交付周期。C2M 个性化定制模式为电商服务创造新场景。面对客户多品种、小批量、个性化需求，品牌企业利用人工智能、云计算、大数据等技术，建立以“客户为中心”的营销服务体系，将异构、多样化数据转化为适用于产品全生命周期的标准化数据，对客户群体、用户行为进行深度分析，利用互联网构建定制化、柔性化的生产制造系统，进行生产计划排程和资源优化配置，实现产销动态平衡，推动企业向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转型。

C) 电子商务为扩内需提消费提供持续动力

近年来，我国电子商务快速发展，成为全球规模最大的网络零售市场，迸发出极大的创新活力，释放了强大的消费引领和促进动力，为广大消费者提供了层次丰富、品种多样的消费选择，推动人民生活水平从全面小康向更高目标迈进。新一轮信息技术革命催生的电子商务创新发展，是过去十年支撑和推动我国消费市场成长壮大的重要动力，也是未来一段时期扩大消费的重要抓手。电子商务既对传统线下消费产生一定替代，也在不断创造和满足全新的消费需求，激发电子商务创新动能的关键是要放大新增效应。

D) 顶层设计建设推动电子商务规范化、标准化健康发展

随着电子商务法律法规政策不断完善、市场监管服务持续优化、标准体系不断健全，电子商务市场主体将持续释放活力，推动行业有序健康创新发展。2020 年 9 月以来，商务部接续实施“电子商务公共服务惠民惠企行动”，服务内容涵盖数据分析、电商培训、诚信建设、人才招聘等；2021 年 10 月，商务部、中央网信办、发展改革委联合发布《“十四五”电子商务发展规划》，提出“坚持守正创新、规范发展”等发展原则，明确政策导向；2024 年 4 月，商务部印发《数字商务三年行

行动计划（2024—2026 年）》，为培育壮大新型消费、促进线上线下融合等方面提出具体举措，激发数字消费活力。《“十四五”电子商务发展规划》中提出强化“政、产、学、研、用、培”六位一体人才培养模式，到 2025 年，实现电子商务相关从业人数 7,000 万人，为“十四五”时期电子商务产业高质量发展保驾护航。

（4）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和不利因素

A. 有利因素

（A）积极、规范的政策法律环境引导行业长期、稳健发展

近年来，国家陆续出台政策，支持电子商务行业发展。2005 年 1 月 8 日，国务院办公厅颁布《关于加快电子商务发展的若干意见》；2016 年，国家商务部、中央网信办、发展改革委联合颁布了《电子商务“十三五”发展规划》；2019 年 1 月 1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子商务法》正式施行。作为中国首部电子商务领域综合性法律，《电子商务法》的出台标志着中国电子商务行业进入有法可依的新阶段，是电子商务进一步走向规范发展的开端。

伴随着《电子商务法》的颁布以及一系列相关的政策法规标准陆续制订及修订，促进、规范和保障电子商务高质量发展的法律、法规、政策和标准体系正在不断完善，积极、规范的政策法律环境引导电商行业长期、稳健发展。

（B）B2C 逐渐在网络零售领域占据主导地位，驱动电商综合服务行业快速发展

在我国网络零售发展初期，因网络零售市场管理机制完善度相对较低、信任机制仍未健全，品牌方对开展网络销售的动力不强，网络零售以 C2C 模式为主。近年来，随着人们网络购物习惯的逐渐养成，数字消费大军的队伍日益壮大，越来越多的商家和品牌意识到发展线上业务的重要意义，纷纷在电商领域增大投入，将线上官方旗舰店作为提升产品销量、增加品牌曝光、宣传品牌文化的前沿阵地，从而带动整个 B2C 电商行业近年来的快速增长。

自 2015 年开始，国内 B2C 交易模式市场规模首次超过了 C2C 模式，占据 51.9% 的市场份额，意味着我国网络零售行业的交易模式发生了根本性的变化。随着消费升级不断深化，消费者对网购的品牌、品质、服务的关注度逐渐提高，2019 年国内 B2C 零售额占线上零售交易额的比重已上升至 78.0%，B2C 市场优势凸显。受益于电商行业的增长和 B2C 交易规模占比提升，未来电商综合服务商将以平台旗舰店为主要据点，借力电商行业增长和 B2C 电商占比提升的有利趋势，充分发挥其运营经验

优势，进一步提升销售转化能力和整体业务规模。

(C) 社交、直播电商等新型电商渠道兴起，为专业的电子商务服务商提供广阔的市场空间

社交电商开创了丰富的网络零售和电子商务的蓝海商业模式，通过将社交互动、用户生成内容（UGC）、拼购等方式，融入消费者购买过程，并基于人与人的互动、分享、传播来影响消费者的态度和决策，从而使消费行为社交化，推动“消费”从单一场景升级到“消费+社交”多场景融合，实现了对传统电商模式的创新。社交电商市场发展迅猛，市场规模已突破万亿，造就了如拼多多、蘑菇街、小红书等新兴社交电商明星企业。

伴随着直播行业的繁荣发展，直播电商应运而生。直播电商是近年兴起的重要电商模式，其具有生动直观、实时互动、内容多样化、粉丝效应等特点，相较于传统电商模式，可大幅缩短电商链路。传统电商如淘宝等在人找货的搜索模式下，决策链路通常为：出现需求、搜索、浏览、对比、下单购买。而直播电商展示商品更加具象和清晰，用户能直接认知到商品和品牌，从而将决策链路缩短为：商品认知、激发需求、下单购买，缩短了消费决策链路，提高了实现品销合一的可能性，抖音、快手等直播电商平台也随之兴起。

与传统电商模式相比，社交、直播电商等新型电商渠道发展迅速。新型电商渠道通过模式创新，提高了电商流量转化效率，促进网络购物消费市场的快速增长，成为网络消费增长新动能，为专业的电子商务服务公司提供广阔的市场空间。

(D) 数据工具发展为电商综合服务精细化管理保驾护航

随着数字经济的快速发展，人工智能、大数据、物联网等数字技术在零售业领域快速应用，促使生产、销售各个环节数字化程度逐步加深，零售企业通过数字信息系统建设升级使线上网站、APP、线下门店、自有支付平台和后端物流配送系统等实现线上线下消费者、商品、订单、交易、会员等全流程数据的打通，并完成数据采集、挖掘、分析与应用，从产品设计、搜索导购、智能客服等打造出全方位的个性化服务场景，实现全产业链数字化闭环管理，赋能零售业智能化，助推效率提升。在此背景下，网络技术的宽带化、智能化以及云服务和大数据的广泛应用，将会有效增强电商服务商综合运营实力，为行业的长远发展保驾护航。

B. 不利因素

(A) 电子商务信用体系建设仍需进一步加强

电子商务因在线上撮合完成交易，交易各方信息透明度相对不足，交易参与者违约成本相对较低，造成了商家在第三方电商平台展示的商品与实际商品差异巨大、商品质量参差不齐、假冒伪劣产品以次充好等乱象频发。但电子商务的虚拟性以及地理空间距离使得消费者难以维护自己的合法权益，部分商家也利用此漏洞逃避处罚，使电子商务面临信用风险和道德风险，易使消费者失去信心，影响行业的长期健康发展。我国电子商务行业发展迅速，新技术、新业态不断出现，相对于快速发展的行业实践，在网络诚信建设、消费者权益保护、防范网络犯罪等方面的信用体系建设仍有待加强。

(B) 电子商务综合服务商对主流电子商务平台存在一定依赖

电子商务综合服务商对于主流电子商务平台存在一定依赖。目前，品牌方的线上销售收入主要通过电商平台实现，尤其来自于头部电商平台，如天猫、京东、唯品会等，以及小红书、抖音、快手等新媒体电商平台。我国大多电子商务综合服务商对第三方电商平台生态链具有一定依赖性，且平台具有较大的话语权和议价能力。在头部电商平台选择有限的情况下，若未来第三方电商平台对电子商务综合服务的要求和政策产生不利变化，可能侵蚀电子商务服务商的活动范围和盈利空间，导致其正常经营活动和经营业绩受到不利影响。

(5) 进入行业的主要壁垒

A. 品牌商授权壁垒

作为电子商务服务商、品牌经销商，获得品牌方指定平台官方旗舰店的运营授权、指定线上渠道的经销授权是业务开展的基础。通常，品牌方在选择电子商务服务商时会从经验、运营能力、口碑等方面择优筛选，获得品牌合作机会并维系长期合作关系是构建竞争壁垒的重要途径。行业新进入者与业内成熟服务商相比，缺乏行业经验、成功案例，更难得到电商平台的认可和推荐，更难在短时间内获得品牌资源，因此更难和成熟企业竞争。

B. 综合服务能力壁垒

电子商务行业业务类型复杂，环节众多，随着新渠道、新模式、新业态的产生，品牌方在选取服务商时会考察服务商在销售、运营、推广等方面的综合实力，对比服务商的规模、运营资质、团队经验等，能够满足品牌方多方面需求、提供一站式

服务的服务商更具有竞争优势。随着时间和经验的累积，服务商不断进行业务拓展、资源整合以及商业模式创新，逐渐形成竞争壁垒，因此行业新进入者难以在短时间内形成规模、掌握关键资源，以有足够的实力提供电商综合服务，难以与成熟企业竞争。

C. 技术能力壁垒

随着电子商务行业的信息化、数字化程度不断加深，行业的技术门槛不断提高，成熟、有竞争力的服务商大多采用自主研发的业务系统，根据实践经验，找到业务开展中的痛点、难点，进行技术迭代，以开发出更加定制化和更高融合度的信息系统。行业新进入者短期内通常只能采取外购的方式搭建系统，定制程度较低，与成熟企业有较大差距。

D. 人才壁垒

电子商务服务商为品牌方提供涵盖销售、代运营、营销推广、消费者关系维护、供应链管理、商业策划、技术支持等电子商务综合服务，需要聘请具有行业洞察能力、销售计划制定能力、市场营销创新能力、数据分析和处理能力、关系运维能力、高效执行和沟通能力的复合型专业人才；同时，面对行业对技术能力的要求不断升高，培养和储备具备研发创新能力的技术人才也是公司形成核心竞争力的关键因素。行业新进入者在发展初期人才储备较少，对行业资深人士的吸引力较弱，而成熟企业凭借规模和资金优势，打造内部人才招聘、培训培养、持续深造的员工培训体系，为人才提供更广阔的发展道路、更清晰的职业规划和更有吸引力的激励机制，更容易招徕和留存人才，形成竞争壁垒。

(6) 行业技术水平及周期性、区域性和季节性特征

A. 行业技术水平及特点

电子商务服务业的技术主要体现在数据处理、数字营销、供应链管理、交互界面四个方面。数据处理通过对消费者全生命周期数据的获取、存储、分析，实现消费者洞察；数字营销通过不同媒介、不同展现形式实现消费者触达；供应链管理高效联动前端商品采购入库、中端仓储及订单处理、后端销售配送；交互界面实现线上店铺个性化商品推荐和推广展示。

互联网和信息化的技术进步是电子商务服务业持续发展的关键推动力。电子商务企业技术创新持续深化，大数据、物联网、人工智能、区块链等新技术在电商产

业链中应用更为深入，驱动电子商务服务质量和用户体验持续提升，电子商务服务传统产业转型升级能力进一步增强。

B. 行业的周期性、区域性和季节性

(A) 周期性

公司服务的品牌所在行业分布于宠物、食品快消、母婴、美妆个护、健康行业等，行业景气程度与国民经济发展水平、家庭可支配收入程度以及消费习惯有一定关系。随着我国居民收入水平提高、消费结构升级、消费观念转变，加之移动网络应用和支付手段的不断完善，上述品类的消费需求和购买渠道将日益多元化，产品和外观设计创新带动需求量不断增长，行业与经济周期的相关性将逐渐降低。

(B) 区域性

由于我国发达地区与欠发达地区经济发展不均衡，不同区域人均可支配收入和对品牌的了解、认知程度差异较大，目前电子商务及电子商务综合服务行业存在一定区域性。随着我国经济发展水平的整体提升和欠发达地区品牌认知度和人均可支配收入等影响因素的逐渐淡化，零售电商及相关电商服务行业在欠发达地区增速将逐渐上升，行业区域性也将逐渐减弱，甚至将成为行业新的利润增长点。

(C) 季节性

伴随电子商务的成熟发展，天猫年货节、双十一、双十二，“京东 618”等电商节日及平台店庆、年中大促等活动，已从集中促销节点演变为日常消费场景的有机组成部分。当前行业通过全周期营销布局（如日常秒杀、会员日、品牌周等）实现消费需求的持续激活，尽管双十一、双十二等大型活动仍对市场流量形成阶段性拉动，但电子商务及综合服务行业的业绩分布正呈现“常态化消费支撑+节点性增量补充”的结构特征。从全年数据来看，下半年业绩占比虽仍略高于上半年，但随着消费者按需消费习惯的深化、平台日常运营能力的提升，第四季度营收在全年占比的波动幅度已显著收窄，行业经营活动的季节性特征正逐步向“周期性平缓波动”转型。

(7) 所处行业与上下游行业的关联性

淘通科技公司的主营业务为电商销售服务和全域数字营销。对于电商销售服务中的零售模式和分销模式，上游为品牌方，下游为终端消费者、电商平台和其他分销商。服务商取得品牌方授权后，通过指定渠道进行零售或分销；对于电商销售服

务中的服务费模式，上游为提供代运营所需服务或资源的机构，下游为品牌方，服务商根据品牌方需求，制定商业计划，提供店铺运营、整合营销、仓储物流、供应链管理等服务。对于全域数字营销，上游为电商平台、广告投放平台、KOL、摄影机构等为服务商提供营销推广所需资源的公司或个人，下游为品牌方。

2. 企业的业务分析情况

(1) 企业主营业务情况

淘通科技公司是一家服务全球知名品牌的全球电商服务商，提供基于大数据支持下的品牌咨询、电商运营、消费者洞察、全域营销、影像输出、供应链管理及技术支持等服务，合作品牌主要分布于食品快消、母婴、宠物行业，主要合作品牌包括玛氏箭牌、百事、雀巢、美士、皇家等国内外大型快消集团；合作渠道涵盖淘宝天猫、京东、唯品会等传统电商平台和抖音、快手、小红书等新兴直播和内容电商平台，同时公司积极布局私域渠道。公司主营业务包括电商销售服务和全域数字营销，其中电商销售服务包括零售模式、分销模式和服务费模式。

淘通科技公司凭借出色的电商销售运营能力及数字营销能力，获得行业广泛认可，多年度获得天猫 5 星级服务商称号；作为快消食品赛道的顶级服务商，公司荣获 2023 年天猫食品商家大会“金味奖”中的“最佳生态领导力奖-最佳生态伙伴”称号、阿里 2021 年度“食品行业最佳店铺综合体验运营服务商”称号等荣誉。

作为广东省优秀的互联网创新企业，淘通科技公司具备较强的创新能力。公司共拥有 28 项专利及 90 项软件著作权；内部通过研发“多渠道订单自动适配技术”、“分层化库存管理技术”、“全域促销策略适配技术”、“全链条订单履约协同技术”、“自动化对账系统技术”，应用于自建的“业务中台”、“BI 系统”等平台系统；公司子公司广州智库于 2023 年 9 月 12 日入选广东省 2023 年第八批科技型中小企业，于 2023 年 12 月 28 日获得高新技术企业称号。

(2) 主要产品或服务

A. 电商销售服务

电商销售服务系基于线上平台开展的销售和/或服务活动。销售活动的最终目的系在保证利润的前提下帮助品牌方实现商品的最大化销售；服务活动的最终目的系在达到客户标准的前提下最大程度完成服务目标（KPI）。销售活动根据下游客户类型分为零售（B2C）和分销（B2B）两种模式，零售模式的客户为线上终端消费者，

分销模式的客户按照客户性质进一步分为平台客户和分销商客户。

(A) 零售模式 (B2C)

电商销售服务下的零售模式系公司在获得品牌方或其代理商授权情况下，在授权线上平台开设店铺并进行商品零售的业务模式。该种模式下，公司进行商品采购与销售，同时经营管理相关线上店铺，具体包括制定店铺采销计划、采购商品、入库管理、商品上架、信息维护、物流订单管理、发货与售后等，最终实现对终端消费者的线上销售。零售模式下，公司的盈利主要来源于销售收入与采购成本的差价。

(B) 分销模式 (B2B)

电商销售服务下的分销模式系公司在获得品牌方或其代理商授权情况下，向品牌方或其代理商采购授权商品后销售至线上平台（B2B 平台）或下游分销商（B2B 其他分销商）的业务模式。B2B 平台客户一般指拥有自营渠道的电商平台，代表客户包括天猫超市、天猫国际自营、京东自营、唯品会自营和抖音超市等；B2B 其他分销商一般指中小型分销商，通常在线上渠道开设专营/专卖店，且店铺拥有一定销售规模。分销模式下，公司的盈利主要来源于销售收入与采购成本的差价。

(C) 服务费模式

电商销售服务下的服务费模式主要系公司在获得品牌方或其代理商授权情况下，为品牌方在指定渠道的指定店铺提供综合运营服务的业务模式，具体服务内容包括店铺基础运营与优化、商品管理（产品上下架、详情页设计与展示）、站内外媒体投放、客户服务、CRM 会员管理、仓储物流服务等，以达到运营店铺曝光率和商品搜索量的增加、消费者黏性及购物体验的提升以及加深品牌影响力和推动店铺销售额上升的最终目标。该种模式下公司主要赚取服务费，收费模式主要分为固定服务费、浮动服务费和固定+浮动服务费三种，浮动服务费通常与店铺净销售额（扣除退货）正相关。

B. 全域数字营销

全域数字营销业务主要系为品牌方提供基于数据分析的多渠道营销推广活动的策划与执行服务，例如大型电商活动的方案策划与执行、游戏 IP 联名、新媒体内容种草、自媒体账户运营等，从而帮助品牌方提升市场知名度与影响力、促进品牌商品销售。

(3) 公司市场地位

淘通科技公司是一家服务全球知名品牌的全域电商服务商，与玛氏、雀巢、百事、皇家等国际快消巨头保持长期且深入的合作。业务范围涵盖食品快消、宠物、母婴、美妆个护、健康等板块，为品牌提供基于大数据支持下的品牌咨询、消费者洞察、电商运营、全域营销、影像输出、供应链管理及技术支持等服务。淘通科技公司凭借出色的电商销售运营能力及数字营销能力，获得行业广泛认可，多年度获得天猫 5 星级服务商称号，公司运营的天猫德芙官方旗舰店荣获 2023 年度阿里杰出贡献奖，服务天猫皇家宠物食品旗舰店的客服团队荣获 2023 年金牌客服团队称号；为多个品牌方提供运营服务的天猫渠道旗舰店多年来 GMV 销量保持在同类目月度销量的 TOP 5；作为快消食品赛道的顶级服务商，公司荣获 2023 年天猫食品商家大会“金味奖”中的“最佳生态领导力奖-最佳生态伙伴”称号、阿里 2021 年度“食品行业最佳店铺综合体验运营服务商”称号、“2021 年天猫美食年度最佳生态合作伙伴”称号；数字营销方面，淘通科技公司获得的奖项包括 2021 年“第 12 届金鼠标数字营销大赛电商营销类”铜奖、2020 年“第九届金蜜蜂整合营销类”金银奖、2020 年“梅花创新奖最佳移动营销创新”铜奖等，获得阿里妈妈 2020 年“全域营销服务商”、“5 星级营销拍档”、“达摩盘 ISV 服务商”称号；作为广东省优秀的互联网创新企业，公司荣获 2020 年“广东省电子商务 100 强”、2019 年“广东省高成长中小企业”、2019 年“广州互联网企业 20 强”、2018 年“广州未来独角兽创新企业”、2017 年“广东省电子商务百佳优质服务商”称号等荣誉资质。

(4) 公司竞争优劣势

A. 公司竞争优势

(A) 深耕食品快消领域，宠物食品协同筑多元合作优势

淘通科技公司致力于为全球知名品牌提供全域一站式电商服务，合作品牌涵盖食品快消、美妆个护、母婴、宠物、健康等多个板块，其中，公司在食品快消领域具有核心竞争优势。公司自 2012 年起与玛氏德芙开展合作，2013 年获得玛氏天猫旗舰店独家经营权，截至目前，公司与玛氏集团的合作已包括德芙、M&M'S、士力架、脆香米、绿箭、益达、彩虹糖等多款经典热销产品，通过运营多家旗舰店进行线上销售；此外，公司还服务于雀巢、百事桂格等国际知名快消集团。近年为进一步优化业务结构、弥补细分领域空白，公司持续拓展优质品牌资源，引入皇家、冠军等头部宠物食品品牌，快速强化宠物板块竞争力，弥补传统食品品类增长差异。

(B) 多元布局销售渠道，拥有强大的供应链体系

淘通科技公司的销售体系包括线上零售、线上分销给电商平台以及分销给其他分销商，公司通过构建合理的仓储物流体系、运用科学化备货逻辑和精细化流程管理，制定需求计划和供应计划。仓储物流方面，公司在全国范围内布局 20 余座仓配仓库，仓储面积超过 20 万平方米，同时配备冷冻/冷藏仓储温层，保证仓储物流环节的质量和效率；系统支持方面，公司通过搭建电商平台共享系统，建立数据中心、订单中心和库存中心，同时管理物理库存、逻辑库存和渠道库存，保证库存健康的同时，追求柔性快反补货，让决策更高效。

(C) 精通旗舰店运营玩法，提供全域全平台一站式服务

淘通科技公司以天猫、京东、唯品会等综合电商平台为核心运营平台，以小红书、抖音、快手等新媒体电商平台为新兴渠道切入点，建立全链路、多层次、精准化的销售、运营和营销体系。截至目前，公司在天猫、京东、抖音等电商平台共运营 30 余家官方旗舰店，公司通过对旗舰店进行营销赋能、私域赋能、会员赋能、设计赋能、ROI 赋能和新品赋能，将旗舰店从传统销售阵地打造为综合品牌、产品运营和新品试炼的品牌运营阵地。

(D) 数字赋能业务链路，精细化运营过程和消费者洞察

淘通科技公司通过自主搭建业财系统、数据中台，打通跨渠道的数据壁垒，解决信息孤岛问题，将各个业务系统和上中下游、多元多边关系的客户、供应商、分销商、电商渠道、物流商进行的交易、共享、协同产生的数据，进行平行整合集成或交叉综合集成，通过梳理数据关系和业务逻辑、可视化展示与统计分析，按照 TOB、TOC 不同需求提供不同场景，赋能电商销售服务业务的各个环节，实现精细化运营和精准化销售。

B. 公司竞争劣势

淘通科技公司系非生产性企业，可获得的银行授信额度有限，随着公司的业务规模不断增大，商品采购及销售回款过程中发生的资金占用规模随之增大，公司融资渠道单一的资金劣势将逐步凸显。因此，公司的资产规模与资金实力一定程度上制约了公司的进一步快速发展，公司迫切需要拓宽股权融资等直接融资渠道，引进更多优质品牌客户，抓住未来行业的发展机遇，促进公司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和可持续发展。

3. 未来主营收入、成本、费用等的预测过程和结果

委托坤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开展收益法评估时，在委托人的协调下，淘通科技公司与坤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一起对淘通科技公司的未来经营与收益状况进行了调查、分析、预测讨论、调整等工作，最终预测情况如下：

经测算，淘通科技公司未来收入、成本、费用至净利润如下表所示：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及以后
一、营业收入	206,925.80	194,296.08	203,018.59	210,951.52	217,902.09	217,902.09
减：营业成本	179,887.83	167,712.93	175,265.02	182,042.11	187,902.50	187,902.50
税金及附加	299.63	281.34	293.97	305.46	315.52	315.52
销售费用	10,258.29	10,006.73	10,400.99	10,810.10	11,044.42	11,044.42
管理费用	5,068.05	5,092.01	5,331.24	5,542.05	5,753.75	5,753.75
研发费用	438.60	567.31	624.27	682.97	742.16	742.16
财务费用	838.14	423.00	363.78	369.80	375.07	375.07
加：其他收益	-	-	-	-	-	-
投资收益	-103.46	-97.15	-101.51	-105.48	-108.95	-108.95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	-	-	-
信用减值损失	-331.08	-310.87	-324.83	-337.52	-348.64	-348.64
资产减值损失	-869.09	-816.04	-852.68	-886.00	-915.19	-915.19
资产处置收益	-	-	-	-	-	-
二、营业利润	8,831.63	8,988.70	9,460.30	9,870.03	10,395.89	10,395.89
加：营业外收入	-	-	-	-	-	-
减：营业外支出	-	-	-	-	-	-
三、利润总额	8,831.63	8,988.70	9,460.30	9,870.03	10,395.89	10,395.89
减：所得税费用	1,862.59	1,895.72	1,995.18	2,081.59	2,192.49	2,192.49
四、净利润	6,969.04	7,092.98	7,465.12	7,788.44	8,203.40	8,203.40

4. 非经营性资产（负债）、溢余资产的分析确定

非经营性资产（负债）是指与企业经营收益无关的资产（负债）。

溢余资产是指超过企业正常经营需要的资产规模的那部分经营性资产，包括多

余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有价证券等。

经分析，截至评估基准日，淘通科技公司不存在溢余资产，存在 1 项非经营性资产，系子公司香港淘通公司持有的 Trail Tail US Inc 的 20% 股权；存在 2 项非经营性负债，系应付关联方往来款。详情如下：

金额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内容	账面价值	列示科目
一	非经营性资产		
1	对 Trail Tail US Inc 投资	92.66	长期股权投资
	非经营性资产合计	92.66	
二	非经营性负债		
1	应付广州悠淘往来款	1.55	其他应付款
2	应付复星开心购公司往来款	200.00	其他应付款
	非经营性负债合计	201.55	

5. 未来资本性支出的预测

资本性支出包括追加投资和更新支出。

根据公司投资计划，预计未来需追加的投资包括新办公楼装修投资和随着公司规模扩大而需增加的办公设备等。

更新支出是指为维持企业持续经营而发生的资产更新支出，包括固定资产更新支出和无形资产更新支出等。对于预测期内需要更新的相关资产，按照公司现有固定资产状况和生产能力对以后可预知的年度进行了更新测算，形成各年资本性支出。

预测期末年及永续期的资产更新支出以年金化金额确定。

淘通科技公司未来的资本性支出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及以后
追加投资	120.64	50.00	50.00	50.00	0.00	0.00
更新支出	618.02	89.75	172.70	534.42	381.28	381.28
资本性支出合计	738.66	139.75	222.70	584.42	381.28	381.28

七、资料清单

委托人与被评估单位声明已提供了资产评估所必须的以下资料，并保证所提供资料的真实、合法、完整。

1. 资产评估申报表；
2. 相关经济行为文件；
3. 审计报告；
4. 资产权属证明文件、产权证明文件；
5. 重大合同、协议等；
6. 生产经营统计资料及盈利预测资料；
7. 其他资料。

(本页无正文)

(此页仅作为“企业关于进行资产评估有关事项的说明”之用，其他事项无效)

委 托 人：杭州天元宠物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2025 年 9 月 5 日

(本页无正文)

(此页仅作为“企业关于进行资产评估有关事项的说明”之用，其他事项无效)

被评估单位：广州淘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be "王" (Wang) followed by a stylized character, likely the legal representative of the company.

2025年9月5日

第三部分 资产评估说明正文

一、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说明

（一）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内容

1. 评估对象为杭州天元宠物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元宠物公司）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资产涉及的广州淘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淘通科技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评估范围为淘通科技公司的全部资产及相关负债。

2. 委托评估的资产类型具体包括流动资产、非流动资产（包括长期股权投资、设备类固定资产、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其他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用和递延所得税资产）及流动负债和非流动负债。按照淘通科技公司提供的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业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反映，合并报表口径下，资产、负债和股东权益的账面价值分别为 849,636,320.29 元、264,475,149.71 元和 585,161,170.58 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为 585,161,170.58 元；母公司报表口径下，资产、负债和股东权益的账面价值分别为 542,196,518.75 元、132,997,317.84 元和 409,199,200.91 元。

天元宠物公司已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淘通科技公司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该事务所于 2025 年 5 月 23 日出具了《审计报告》（天健审〔2025〕11592 号），报告类型为标准无保留意见。

3. 根据淘通科技公司提供的评估对象和相关资产的法律权属资料，未发现评估对象和相关资产存在权属资料瑕疵情况。

（二）实物资产的分布情况及特点

委托评估的实物资产包括存货和设备类固定资产。

其中：设备类固定资产包括电脑等办公设备，分布于淘通科技公司本部以及各子公司和分公司的办公场所内；存货包括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和在库周转材料，主要存放于菜鸟、四通一达等的物流仓。

（三）企业申报的账面记录或未记录的无形资产情况

1. 企业申报的账面记录的无形资产

淘通科技公司申报的账面记录的无形资产系无形资产——其他无形资产，账面价值 378,807.23 元，包括外购系统软件、开发服务费的摊余额。

2. 企业申报的账面未记录的无形资产

截至评估基准日，淘通科技公司申报的账面未记录的资产共计 192 项，包括 28 项专利权、70 项商标、90 项软件著作权、2 项作品著作权及 2 项域名。具体如下：

(1) 专利权

截至评估基准日，淘通科技公司申报的账面未记录的专利权 28 项，包括 10 项发明专利、13 项实用新型专利和 5 项外观设计专利，具体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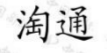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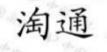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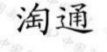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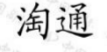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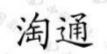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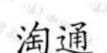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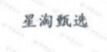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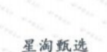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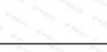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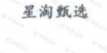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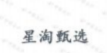
序号	权利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类型	申请日	取得方式
1	淘通科技公司	一种交易售后数据的分析方法、装置、设备以及存储介质	ZL202311182340.6	发明专利	2023/9/14	继受取得
2	淘通科技公司	一种基于订单信息的物流仓库筛选方法及装置	ZL202311062670.1	发明专利	2023/8/23	原始取得
3	淘通科技公司	一种基于分类类别的数据加密存储方法及装置	ZL202311021303.7	发明专利	2023/8/15	原始取得
4	淘通科技公司	一种电子优惠券信息的异常检测方法、装置及系统	ZL202311016948.1	发明专利	2023/8/14	原始取得
5	淘通科技公司； 指向网络公司	一种广告页面图像的审核方法及装置	ZL202310938161.4	发明专利	2023/7/28	原始取得
6	淘通科技公司	一种店铺交易数据的异常检测方法、装置	ZL202310889825.2	发明专利	2023/7/20	原始取得
7	淘通科技公司	一种用户评价信息的分析方法及装置	ZL202310864393.X	发明专利	2023/7/14	继受取得
8	淘通科技公司； 指向网络公司	一种交易数据校验方法、装置、设备和存储介质	ZL202310788458.7	发明专利	2023/6/29	原始取得
9	淘通科技公司； 指向网络公司	一种运营数据的分析方法、系统、设备和存储介质	ZL202310762340.7	发明专利	2023/6/26	原始取得
10	淘通科技公司； 指向网络公司	一种异常订单的检测预警方法、系统、设备及存储介质	ZL202310715693.1	发明专利	2023/6/15	原始取得
11	敬时光传播发展公司	酒盒（时光大成·时光 10）	ZL202230189296.1	外观设计	2022/4/6	继受取得
12	敬时光传播发展公司	酒瓶（时光大成·时光 10）	ZL202230189297.6	外观设计	2022/4/6	继受取得
13	敬时光传播发展公司	酒瓶（时光大成）	ZL202130717002.3	外观设计	2021/11/2	继受取得
14	敬时光传播发展公司	礼盒（时光大成）	ZL202130717001.9	外观设计	2021/11/2	继受取得
15	敬时光传播发展公司	酒瓶（时光大成）	ZL202130716987.8	外观设计	2021/11/2	继受取得
16	淘通科技公司	一种区块链电子商务货品批量标记装置	ZL202022581625.5	实用新型	2020/11/10	原始取得
17	淘通科技公司	一种区块链电子商务产品物流发送辅助装置	ZL202022579276.3	实用新型	2020/11/10	原始取得
18	淘通科技公司	一种供应区块链管理电子商务货物包裹印章装置	ZL202022579270.6	实用新型	2020/11/10	原始取得
19	淘通科技公司	一种仓库货物库存卸货装置	ZL201920598709.4	实用新型	2019/4/28	原始取得
20	淘通科技公司	一种仓库温度恒温调节装置	ZL201920599298.0	实用新型	2019/4/28	原始取得

序号	权利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类型	申请日	取得方式
21	淘通科技公司	一种物流装卸输送装置	ZL201920599311.2	实用新型	2019/4/28	原始取得
22	淘通科技公司	一种仓库防火断电装置	ZL201920598692.2	实用新型	2019/4/28	原始取得
23	淘通科技公司	一种货物分拣装置	ZL201920599299.5	实用新型	2019/4/28	原始取得
24	淘通科技公司	一种可拆卸式仓储托盘	ZL201920530203.X	实用新型	2019/4/18	原始取得
25	淘通科技公司	一种物流仓储用货架	ZL201920531045.X	实用新型	2019/4/18	原始取得
26	淘通科技公司	一种仓库用货物转运装置	ZL201920530193.X	实用新型	2019/4/18	原始取得
27	淘通科技公司	一种物流仓储用货物智能包裹设备	ZL201920530191.0	实用新型	2019/4/18	原始取得
28	淘通科技公司	一种物流仓储用物品智能摆放架	ZL201920531043.0	实用新型	2019/4/18	原始取得

(2) 商标

截至评估基准日，淘通科技公司申报的账面未记录的商标 70 项，具体如下：

序号	商标图样	注册号	申请人	类别	权利期限	取得方式
1	时光大成	63063905	淘通科技公司	21	2022 年 9 月 7 日至 2032 年 9 月 6 日	原始取得
2	时光大成	62876543	淘通科技公司	14	2022 年 08 月 21 日至 2032 年 08 月 20 日	原始取得
3	指向大成	56573523	淘通科技公司	35	2021 年 12 月 14 日至 2031 年 12 月 13 日	原始取得
4	淘通大成	56557139	淘通科技公司	35	2021 年 12 月 14 日至 2031 年 12 月 13 日	原始取得
5	指向大成	55685704	淘通科技公司	33	2021 年 12 月 07 日至 2031 年 12 月 06 日	原始取得
6	淘通大成	55666226	淘通科技公司	33	2021 年 12 月 07 日至 2031 年 12 月 06 日	原始取得
7	玺悦大成	55649654	淘通科技公司	33	2021 年 11 月 28 日至 2031 年 11 月 27 日	原始取得
8	淘小蝶	53753772	淘通科技公司	30	2021 年 09 月 28 日至 2031 年 09 月 27 日	原始取得
9	淘小蝶	53748705	淘通科技公司	29	2021 年 10 月 07 日至 2031 年 10 月 06 日	原始取得
10	TAOTALL	37651119	淘通科技公司	35	2020 年 05 月 21 日至 2030 年 05 月 20 日	原始取得

序号	商标图样	注册号	申请人	类别	权利期限	取得方式
11		37642567	淘通科技公司	35	2020 年 03 月 21 日至 2030 年 03 月 20 日	原始取得
12		16996804	淘通科技公司	30	2016 年 07 月 21 日至 2026 年 07 月 20 日	原始取得
13		16996645	淘通科技公司	28	2016 年 07 月 21 日至 2026 年 07 月 20 日	原始取得
14		16996577	淘通科技公司	20	2016 年 07 月 21 日至 2026 年 07 月 20 日	原始取得
15		16996416	淘通科技公司	16	2016 年 07 月 21 日至 2026 年 07 月 20 日	原始取得
16		16996292	淘通科技公司	5	2016 年 07 月 21 日至 2026 年 07 月 20 日	原始取得
17		16996209	淘通科技公司	4	2016 年 07 月 21 日至 2026 年 07 月 20 日	原始取得
18		13311936	淘通科技公司	35	2025 年 07 月 07 日至 2035 年 07 月 06 日	原始取得
19		13311924	淘通科技公司	30	2025 年 03 月 07 日至 2035 年 03 月 06 日	原始取得
20		59421320	灵思科技公司	36	2022 年 03 月 14 日至 2032 年 03 月 13 日	原始取得
21		59405054	灵思科技公司	9	2022 年 04 月 07 日至 2032 年 04 月 06 日	原始取得
22		59400568	灵思科技公司	35	2022 年 03 月 14 日至 2032 年 03 月 13 日	原始取得
23		59398914	灵思科技公司	38	2022 年 03 月 14 日至 2032 年 03 月 13 日	原始取得
24		59396393	灵思科技公司	42	2022 年 03 月 14 日至 2032 年 03 月 13 日	原始取得
25		57414800	灵思科技公司	25	2022 年 01 月 14 日至 2032 年 01 月 13 日	原始取得
26		57413793	灵思科技公司	12	2022 年 01 月 14 日至 2032 年 01 月 13 日	原始取得
27		57412294	灵思科技公司	29	2022 年 01 月 14 日至 2032 年 01 月 13 日	原始取得

序号	商标图样	注册号	申请人	类别	权利期限	取得方式
28		57403553	灵思科技公司	21	2022年01月14日至 2032年01月13日	原始取得
29		57396691	灵思科技公司	35	2022年01月14日至 2032年01月13日	原始取得
30		57393310	灵思科技公司	30	2022年01月14日至 2032年01月13日	原始取得
31		57393219	灵思科技公司	20	2022年01月14日至 2032年01月13日	原始取得
32		57389892	灵思科技公司	3	2022年01月14日至 2032年01月13日	原始取得
33		57388816	灵思科技公司	5	2022年01月14日至 2032年01月13日	原始取得
34		57387321	灵思科技公司	10	2022年01月14日至 2032年01月13日	原始取得
35		57383400	灵思科技公司	28	2022年01月14日至 2032年01月13日	原始取得
36	星淘妈妈	55021207	灵思科技公司	21	2021年10月28日至 2031年10月27日	原始取得
37	星淘妈妈	55020768	灵思科技公司	5	2021年10月28日至 2031年10月27日	原始取得
38	星淘妈妈	55020043	灵思科技公司	29	2021年10月28日至 2031年10月27日	原始取得
39	星淘妈妈	55018224	灵思科技公司	10	2021年10月28日至 2031年10月27日	原始取得
40	星淘妈妈	55013859	灵思科技公司	28	2021年10月28日至 2031年10月27日	原始取得
41	星淘妈妈	55010499	灵思科技公司	3	2021年10月28日至 2031年10月27日	原始取得
42	星淘妈妈	55006300	灵思科技公司	12	2021年10月28日至 2031年10月27日	原始取得
43	星淘妈妈	54998639	灵思科技公司	25	2021年10月28日至 2031年10月27日	原始取得
44	星淘妈妈	54998639	灵思科技公司	25	2021年10月28日至 2031年10月27日	原始取得
45	星淘妈妈	54994704	灵思科技公司	30	2021年10月28日至 2031年10月27日	原始取得
46	星淘妈妈	54989536	灵思科技公司	20	2021年10月28日至 2031年10月27日	原始取得
47	半养派	73901433	闪闪繁星公司	20	2024年02月28日至 2034年02月27日	原始取得
48	半养派	73901361	闪闪繁星公司	16	2024年03月07日至 2034年03月06日	原始取得

序号	商标图样	注册号	申请人	类别	权利期限	取得方式
49	半养派	73894419	闪闪繁星公司	3	2024年03月07日至 2034年03月06日	原始取得
50	半养派	73894224	闪闪繁星公司	5	2024年03月07日至 2034年03月06日	原始取得
51	半养派	73893924	闪闪繁星公司	18	2024年02月28日至 2034年02月27日	原始取得
52	半养派	73891662	闪闪繁星公司	28	2024年03月07日至 2034年03月06日	原始取得
53	半养派	73888397	闪闪繁星公司	21	2024年02月28日至 2034年02月27日	原始取得
54	半养派	73886878	闪闪繁星公司	12	2024年02月28日至 2034年02月27日	原始取得
55	半养派	73886870	闪闪繁星公司	9	2024年02月28日至 2034年02月27日	原始取得
56	半养派	73883725	闪闪繁星公司	31	2024年02月28日至 2034年02月27日	原始取得
57	bio party	58911356	闪闪繁星公司	30	2022年02月28日至 2032年02月27日	原始取得
58	bio party	58908421	闪闪繁星公司	29	2022年02月21日至 2032年02月20日	原始取得
59	半养派	58908402	闪闪繁星公司	29	2022年02月21日至 2032年02月20日	原始取得
60	半养派	58906262	闪闪繁星公司	30	2022年02月28日至 2032年02月27日	原始取得
61	bio party	58895513	闪闪繁星公司	35	2022年02月21日至 2032年02月20日	原始取得
62	半养派	58887770	闪闪繁星公司	35	2022年02月21日至 2032年02月20日	原始取得
63	指向网络	44806645A	指向网络公司	35	2021年02月07日至 2031年02月06日	原始取得
64	翡来山	61586770	了了脸谱公司	14	2022年06月14日至 2032年06月13日	原始取得
65	淘庄翡翠	61558645	了了脸谱公司	14	2022年08月14日至 2032年08月13日	原始取得
66		59420098	敬时光传播发展公司	33	2022年04月07日至 2032年04月06日	继受取得
67		58374831	敬时光传播发展公司	33	2022年04月14日至 2032年04月13日	继受取得
68	时光大成	55684620	敬时光传播发展公司	33	2021年12月07日至 2031年12月06日	继受取得
69	淘通	303506373	孚骏贸易公司	35	2015年8月14日至 2025年8月13日	原始取得
70	洋淘	303506337	孚骏贸易公司	35	2015年8月14日至 2025年8月13日	原始取得

(3) 软件著作权

截至评估基准日，淘通科技公司申报的账面未记录的软件著作权 90 项，具体如下：

序号	著作权人	著作权名称	授权登记时间	登记号
1	淘通科技公司	用户访问分析系统 V1.0	2015/11/25	2015SR233073
2	淘通科技公司	基于 OTO 的企业资源管理系统 V1.0	2015/11/25	2015SR233071
3	淘通科技公司	基于微信的营销平台 V1.0	2015/11/26	2015SR234142
4	淘通科技公司	基于 OTO 的多级商务分销系统 V1.0	2015/11/26	2015SR234105
5	淘通科技公司	积分兑换业务数据转换系统 V1.0	2015/11/26	2015SR234100
6	淘通科技公司	e 店宝数据同步系统 V1.0	2015/11/26	2015SR234098
7	淘通科技公司	二维码生成及追踪系统 V1.0	2015/11/26	2015SR234094
8	淘通科技公司	广告投放评估系统 V1.0	2015/11/25	2015SR233075
9	淘通科技公司	订单数据反欺诈系统 V1.0	2016/5/16	2016SR104850
10	淘通科技公司	淘通仓库管理系统 V1.0	2016/5/16	2016SR106200
11	淘通科技公司	竞品数据采集系统 V1.0	2016/5/16	2016SR104849
12	淘通科技公司	淘通物流优化系统 V1.0	2016/5/16	2016SR104868
13	淘通科技公司	基于大数据分析的企业商务智能（BI）系统 V1.0	2018/5/8	2018SR314089
14	淘通科技公司	物流轨迹跟踪与智能分析系统 V1.0	2018/5/8	2018SR314078
15	淘通科技公司	淘通电子商务旗舰商城系统 V1.0	2018/6/22	2018SR476061
16	淘通科技公司	淘通智能商务客服服务系统 V1.0	2018/6/22	2018SR475131
17	淘通科技公司	电子商务消费层级结构分析系统 V1.0	2018/6/25	2018SR477317
18	淘通科技公司	淘通在线产品多维度展示系统 V1.0	2018/6/26	2018SR482040
19	淘通科技公司	企业运营数据看板系统 V1.0	2018/6/26	2018SR482706
20	淘通科技公司	基于大数据分析的企业商务智能（BI）系统 V2.0	2018/9/17	2018SR754187
21	淘通科技公司	物流轨迹跟踪与智能分析系统 V2.0	2018/9/17	2018SR754185
22	淘通科技公司	基于大数据支撑的企业精细化运营管理系统 V1.0	2019/5/17	2019SR0479978
23	淘通科技公司	面向电商联盟的营销标签共享区块链平台 V1.0	2019/5/17	2019SR0479969
24	淘通科技公司	基于 WEB 的供应商与会员资质评估管理系统 V1.0	2019/5/17	2019SR0479553
25	淘通科技公司	基于双线购的供应链管理系统 V1.0	2019/5/17	2019SR0479959
26	淘通科技公司	ISV 智能分配服务系统 V1.0	2019/5/17	2019SR0481085
27	淘通科技公司	淘通交易结算系统 V1.0	2019/5/20	2019SR0483594

序号	著作权人	著作权名称	授权登记时间	登记号
28	淘通科技公司	仓储盘点管理系统 V1.0	2019/5/20	2019SR0483653
29	淘通科技公司	淘通分销返利系统 V1.0	2019/5/20	2019SR0483213
30	淘通科技公司	基于新零售的商企精益化管理系统 V1.0	2019/5/20	2019SR0483377
31	淘通科技公司	电子商务智能工单系统 V1.0	2019/5/20	2019SR0483252
32	淘通科技公司	基于云计算产品的压测工具和全链路监控服务平台 V1.0	2019/5/20	2019SR0483233
33	淘通科技公司	基于云生态的新零售场景 saas 服务系统 V1.0	2019/5/20	2019SR0483243
34	淘通科技公司	基于网络直播创新服务平台 V1.0	2020/12/2	2020SR1711005
35	淘通科技公司	淘通区块链电商运营平台 V1.0	2020/12/16	2020SR1832807
36	淘通科技公司	淘通库存计划分析软件 V1.0	2020/12/16	2020SR1832775
37	淘通科技公司	淘通区块链管理平台 V1.0	2020/12/16	2020SR1832714
38	淘通科技公司	淘通新零售物流监控管理软件 V1.0	2020/12/16	2020SR1832668
39	淘通科技公司	淘通新零售物流大数据分析软件 V1.0	2020/12/16	2020SR1832577
40	淘通科技公司	基于区块链的淘通供应链信息软件 V1.0	2020/12/16	2020SR1832506
41	淘通科技公司	淘通需求预测管理软件 V1.0	2020/12/16	2020SR1834535
42	淘通科技公司	淘通新零售销售大数据管理软件 V1.0	2020/12/16	2020SR1832826
43	指向网络公司	指向客户管理软件 V1.0	2016/12/19	2016SR379419
44	指向网络公司	指向电子商务多级分销系统 V1.0	2016/12/19	2016SR379423
45	指向网络公司	指向客户流大数据分析软件 V1.0	2016/12/19	2016SR379415
46	指向网络公司	基于大数据的用户行为分析软件 V1.0	2016/12/19	2016SR378531
47	指向网络公司	指向商业信用评价系统 V1.0	2016/12/19	2016SR379022
48	指向网络公司	指向商品信息查询系统 V1.0	2016/12/19	2016SR379057
49	指向网络公司	指向电子商务成交转化率分析软件 V1.0	2016/12/19	2016SR379331
50	指向网络公司	指向电子商务绩效管理系统 V1.0	2016/12/19	2016SR379429
51	指向网络公司	电子商务网络支付系统 V1.0	2016/12/20	2016SR381670
52	指向网络公司	指向电子商务数据流处理软件 V1.0	2016/12/20	2016SR381367
53	指向网络公司	指向商务情报信息分析综合应用系统 V1.0	2016/12/20	2016SR382102
54	指向网络公司	企业用户在线即时通讯系统 V1.0	2016/12/20	2016SR381806
55	指向网络公司	微信营销管理系统 V1.0	2016/12/20	2016SR381372
56	指向网络公司	库存中心管理系统 V1.0	2019/6/18	2019SR0625372

序号	著作权人	著作权名称	授权登记时间	登记号
57	指向网络公司	供应链中心管理软件 V1.0	2019/6/18	2019SR0629650
58	指向网络公司	新零售智能分仓管理软件 V1.0	2019/6/18	2019SR0629560
59	指向网络公司	商品中心管理系统 V1.0	2019/6/18	2019SR0628969
60	指向网络公司	新零售社交电商管理系统 V1.0	2019/6/18	2019SR0629424
61	指向网络公司	社群电商管理系统 V1.0	2019/6/18	2019SR0625361
62	指向网络公司	指向订单履行跟踪软件 V1.0	2020/12/10	2020SR1787001
63	指向网络公司	指向基于区块链的在线广告投放软件 V1.0	2020/12/10	2020SR1787002
64	指向网络公司	指向竞品透视数据分析软件 V1.0	2020/12/10	2020SR1786579
65	指向网络公司	指向买家标签透视管理软件 V1.0	2020/12/10	2020SR1786580
66	指向网络公司	指向电商全平台数据抓取和存储软件 V1.0	2020/12/11	2020SR1794197
67	指向网络公司	指向爆款单品区块链大数据数据库软件 V1.0	2020/12/11	2020SR1794198
68	指向网络公司	指向产品渗透管理软件 V1.0	2020/12/11	2020SR1794174
69	指向网络公司	指向店铺上新监控软件 V1.0	2020/12/10	2020SR1794173
70	指向网络公司	指向生意参谋指数还原软件 V1.0	2020/12/15	2020SR1817435
71	指向网络公司	指向淘客单检测软件 V1.0	2020/12/15	2020SR1817436
72	指向网络公司	指向区块链营销引擎系统 V1.0	2020/12/15	2020SR1817365
73	指向网络公司	指向品牌官方商城软件 V1.0	2020/12/15	2020SR1749262
74	智库软件公司	智库新零售管理小程序软件 V1.0	2020/7/23	2020SR0815512
75	智库软件公司	智库产品营销信息管理软件 V1.0	2020/7/23	2020SR0815057
76	智库软件公司	退款信息管理平台 V1.0	2022/10/28	2022SR1432036
77	智库软件公司	销售数据统计分析系统平台 V1.0	2022/10/28	2022SR1432005
78	智库软件公司	店铺商品管理平台 V1.0	2022/10/28	2022SR1432358
79	智库软件公司	客户数据信息管理平台系统 V1.0	2022/11/8	2022SR1480684
80	智库软件公司	消费者智能评价管理平台 V1.0	2022/11/8	2022SR1482803
81	智库软件公司	运营日报信息管理系统 V1.0	2022/11/8	2022SR1482802
82	智库软件公司	人群智能分析平台 V1.0	2022/11/8	2022SR1480634
83	智库软件公司	智库补发信息平台 V1.0	2022/11/3	2022SR1458099
84	智库软件公司	采购数据融合平台系统 V1.0	2022/11/3	2022SR1455271
85	智库软件公司	货物漏发筛查提醒系统 V1.0	2022/11/3	2022SR1455582

序号	著作权人	著作权名称	授权登记时间	登记号
86	智库软件公司	订单物流轨迹跟踪系统 V1.0	2022/11/3	2022SR1458127
87	智库软件公司	发票信息管理平台 V1.0	2022/11/11	2022SR1497313
88	智库软件公司	工单智能化信息管理系统 V1.0	2023/2/20	2023SR0262229
89	智库软件公司	库存数据管理系统 V1.0	2022/11/15	2022SR1504948
90	智库软件公司	智库赔付平台软件 V1.0	2022/11/15	2022SR1504972

(4) 作品著作权

截至评估基准日，淘通科技公司申报的账面未记录的作品著作权 2 项，具体如下：

序号	著作权人	作品名称	登记日期	作品类别	登记号
1	淘通科技公司	淘通科技	2019/6/13	美术作品	国作登字-2019-F-00808082
2	灵思科技公司	妈妈的爱	2021/10/20	美术作品	粤作登字-2021-F-00033541

(5) 域名

截至评估基准日，淘通科技公司申报的账面未记录的域名 2 项，具体如下：

序号	域名	首页网址	网站备案/许可证号	审核通过时间
1	taotonggroup.com	https://taotonggroup.com/	粤 ICP 备 16009845 号	2019 年 7 月 5 日
2	vlinktech.cn	https://vlinktech.cn/	粤 ICP 备 20061365 号	2020 年 7 月 15 日

(四) 企业申报的表外资产的类型、数量

除上述账面未记录的无形资产外，淘通科技公司未申报其他表外资产。

(五) 引用其他机构出具的报告结论所涉及的资产类型、数量和账面金额（或评估值）

本评估报告不存在引用其他机构报告的情况。

二、资产核实情况总体说明

(一) 资产核实人员组织、实施时间和过程

2025 年 2 月中旬—2025 年 3 月中旬，本公司的评估人员根据资产类型和分布情况，在淘通科技公司按有关规定对资产进行全面清查，并按照评估要求具体填写了委托评估资产清册和负债清册，收集有关资料的基础上，分小组进行了现场核实。2025 年 7 月下旬，为核实重要合作方公司 B 经销协议不再续签等期后事项的影响，

评估人员再次开展了现场调查工作。两次资产核实的具体过程如下：

1. 评估机构根据资产评估工作的需要，向被评估单位提供资产评估申报表表样，并协助其进行资产清查工作；
2. 了解被评估单位基本情况、各项资产状况和经营状况调查，并收集相关资料；
3. 审查核对被评估单位提供的资产评估申报表和有关测算资料；
4. 根据资产评估申报表的内容进行现场核实和勘察，查阅资产购建、运行、维修等相关资料，并对资产状况进行勘查、记录；
5. 查阅各项资产的产权证、合同、发票等产权证明资料，核实资产权属情况；
6. 收集并查验资产评估所需的其他相关资料。

(二) 影响资产核实的事项及处理方法

由于本次评估实物资产数量较多且空间分布相对分散，评估人员对价值量较大的设备和部分存货进行了现场调查核实，对其余实物资产采用点面结合的方式进行抽查。

(三) 资产核实结论

1. 经核实，评估人员未发现列入评估范围的资产和负债的实际情况与账面记录存在差异，企业填报的资产评估申报表能较正确、全面地反映委托评估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情况。

2. 根据淘通科技公司提供的评估对象和相关资产的法律权属资料，评估人员没有发现评估对象和相关资产的法律权属资料存在瑕疵情况，但评估人员的清查核实工作不能作为对评估对象和相关资产的法律权属的确认或保证。

3. 企业申报的账外资产共 192 项，包括 28 项专利权、70 项商标、90 项软件著作权、2 项作品著作权及 2 项域名。经核实，上述账外资产应属淘通科技公司及其子公司所有。

三、评估技术说明

(一) 收益法

收益法是指通过将被评估单位的预期收益资本化或折现以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

一) 收益法的应用前提

1. 投资者在投资某个企业时所支付的价格不会超过该企业(或与该企业相当且具有同等风险程度的同类企业)未来预期收益折算成的现值。
2. 能够对企业未来收益进行合理预测。
3. 能够对与企业未来收益的风险程度相对应的折现率进行合理估算。

二) 收益法的模型

结合本次评估目的和评估对象,采用企业自由现金流折现模型确定企业自由现金流价值,并分析公司溢余资产、非经营性资产(负债)的价值,确定公司的整体价值,并扣除公司的付息债务、少数股东权益价值确定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计算公式为: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企业整体价值-付息债务价值-少数股东权益价值

企业整体价值=企业自由现金流评估值+溢余资产价值+非经营性资产的价值-非经营性负债的价值

本次评估采用分段法对企业的现金流进行预测,即将企业未来现金流分为明确的预测期期间的现金流和明确的预测期之后的现金流。计算公式为:

$$\text{企业自由现金流评估值} = \sum_{t=1}^n \frac{CFF_t}{(1+r_t)^t} + P_n \times (1+r_n)^{-n}$$

式中: n ——明确的预测年限

CFF_t ——第 t 年的企业现金流

r ——折现率

t ——未来的第 t 年

P_n ——第 n 年以后的价值

企业自由现金流 CFF =息前税后利润+折旧及摊销-资本性支出-营运资金增加额

三) 收益期与预测期的确定

本次评估假设公司的存续期间为永续期,那么收益期为无限期。采用分段法对公司的收益进行预测,即将公司未来收益分为明确的预测期间的收益和明确的预测期之后的收益,其中对于明确的预测期的确定综合考虑了行业和公司自身发展的情况,根据评估人员的市场调查和预测,取 5 年(即至 2029 年末)作为分割点较为适宜。

四) 收益预测的假设条件

1. 基本假设

(1) 本次评估以委估资产的产权利益主体变动为前提, 产权利益主体变动包括利益主体的全部改变和部分改变;

(2) 本次评估以公开市场交易为假设前提;

(3) 本次评估以被评估单位按预定的经营目标持续经营为前提, 即被评估单位的所有资产仍然按照目前的用途和方式使用, 不考虑变更目前的用途或用途不变而变更规划和使用方式;

(4) 本次评估以被评估单位提供的有关法律性文件、各种会计凭证、账簿和其他资料真实、完整、合法、可靠为前提;

(5) 本次评估以宏观环境相对稳定为假设前提, 即国内外现有的宏观经济、政治、政策及被评估单位所处行业的产业政策无重大变化, 或其变化能明确预期; 国家货币金融政策基本保持不变, 现行的利率、汇率等无重大变化, 或其变化能明确预期; 国家税收政策、税种及税率等无重大变化, 或其变化能明确预期;

(6) 本次评估以被评估单位经营环境相对稳定为假设前提, 即被评估单位主要经营场所及业务所涉及地区的社会、政治、法律、经济等经营环境无重大改变; 被评估单位能在既定的经营范围内开展经营活动, 不存在任何政策、法律或人为障碍。

2. 具体假设

(1) 本次评估中的收益预测是基于被评估单位提供的其在维持现有经营范围、持续经营状况下企业的发展规划和盈利预测的基础上进行的;

(2) 假设被评估单位管理层勤勉尽责, 具有足够的管理才能和良好的职业道德, 合法合规地开展各项业务, 被评估单位的管理层及主营业务等保持相对稳定;

(3) 假设被评估单位每一年度的营业收入、成本费用、更新及改造等的支出, 均在年度内均匀发生;

(4) 假设被评估单位在收益预测期内采用的会计政策与评估基准日时采用的会计政策在所有重大方面一致;

(5) 假设无其他人力不可抗拒因素及不可预见因素, 对被评估单位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6) 本次评估假设从同花顺 iFinD 金融数据终端获得的可比交易案例相关披露

信息合法、有效，相关可比公司对外信息披露及时完整。可比交易案例的交易价格能够公允反映可比交易案例的市场价值。

3. 特殊假设

根据广东省科学技术委员会、广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智库软件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资格有效期三年，2023年至2025年按照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按照现行的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条件，智库软件公司符合相关要求，预计可通过复审，故假设未来智库软件公司在每次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到期后均能通过复审，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资格。根据相关税收法律法规，高新技术企业的企业所得税率为15%。

评估人员根据资产评估的要求，认定这些前提条件在评估基准日时成立，当以上评估前提和假设条件发生变化，评估结论将失效。

五) 收益法相关因素分析

1. 影响企业经营的宏观、区域经济因素分析

(1) 我国宏观经济形势

2024年全年国内生产总值1,349,084亿元，按不变价格计算，比上年增长5.0%。分产业看，第一产业增加值91,414亿元，比上年增长3.5%；第二产业增加值492,087亿元，增长5.3%；第三产业增加值765,583亿元，增长5.0%。分季度看，一季度国内生产总值同比增长5.3%，二季度增长4.7%，三季度增长4.6%，四季度增长5.4%。从环比看，四季度国内生产总值增长1.6%。

1) 粮食产量再上新台阶，畜牧业生产稳定增长

2024年全年全国粮食总产量70,650万吨，比上年增加1,109万吨，增长1.6%。其中，夏粮产量14,989万吨，增长2.6%；早稻产量2,817万吨，下降0.6%；秋粮产量52,843万吨，增长1.4%。分品种看，小麦产量14,010万吨，增长2.6%；玉米产量29,492万吨，增长2.1%；稻谷产量20,753万吨，增长0.5%；大豆产量2,065万吨，下降0.9%。2024年全年猪牛羊禽肉产量9,663万吨，比上年增长0.2%；其中，猪肉产量5,706万吨，下降1.5%；牛肉产量779万吨，增长3.5%；羊肉产量518万吨，下降2.5%；禽肉产量2,660万吨，增长3.8%。牛奶产量4,079万吨，下降2.8%；禽蛋产量3,588万吨，增长0.7%。2024年全年生猪出栏70,256万头，下降3.3%；年末生猪存栏42,743万头，下降1.6%。

2) 工业生产增势较好，装备制造业和高技术制造业增长较快

2024 年全年全国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比上年增长 5.8%。分三大门类看，采矿业增加值增长 3.1%，制造业增长 6.1%，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增长 5.3%。装备制造业增加值增长 7.7%，高技术制造业增加值增长 8.9%，增速分别快于规模以上工业 1.9、3.1 个百分点。分经济类型看，国有控股企业增加值增长 4.2%；股份制企业增长 6.1%，外商及港澳台投资企业增长 4.0%；私营企业增长 5.3%。分产品看，新能源汽车、集成电路、工业机器人产品产量分别增长 38.7%、22.2%、14.2%。四季度，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长 5.7%。12 月份，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长 6.2%，环比增长 0.64%。1—11 月份，全国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实现利润总额 66,675 亿元，同比下降 4.7%。

3) 服务业持续增长，现代服务业发展良好

2024 年全年服务业增加值比上年增长 5.0%。其中，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住宿和餐饮业，金融业，批发和零售业增加值分别增长 10.9%、10.4%、7.0%、6.4%、5.6%、5.5%。四季度，服务业增加值同比增长 5.8%。12 月份，服务业生产指数同比增长 6.5%；其中，租赁和商务服务业，金融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生产指数分别增长 9.5%、9.3%、8.8%、8.3%。1—11 月份，规模以上服务业企业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8.2%。其中，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企业营业收入分别增长 11.5%、9.5%、8.3%。

4) 市场销售保持增长，网上零售较为活跃

2024 年全年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487,895 亿元，比上年增长 3.5%。按经营单位所在地分，城镇消费品零售额 421,166 亿元，增长 3.4%；乡村消费品零售额 66,729 亿元，增长 4.3%。按消费类型分，商品零售额 432,177 亿元，增长 3.2%；餐饮收入 55,718 亿元，增长 5.3%。基本生活类和部分升级类商品销售增势较好，2024 年全年限额以上单位家用电器和音像器材类、体育娱乐用品类、通讯器材类、粮油食品类商品零售额分别增长 12.3%、11.1%、9.9%、9.9%。全国网上零售额 155,225 亿元，比上年增长 7.2%。其中，实物商品网上零售额 130,816 亿元，增长 6.5%，占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的比重为 26.8%。四季度，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同比增长 3.8%。12 月份，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同比增长 3.7%，环比增长 0.12%。2024 年全年服务零售额

比上年增长 6.2%。

5) 固定资产投资规模扩大，高技术产业投资增长较快

2024 年全年全国固定资产投资（不含农户）514,374 亿元，比上年增长 3.2%；扣除房地产开发投资，全国固定资产投资增长 7.2%。分领域看，基础设施投资增长 4.4%，制造业投资增长 9.2%，房地产开发投资下降 10.6%。全国新建商品房销售面积 97,385 万平方米，下降 12.9%；新建商品房销售额 96,750 亿元，下降 17.1%。分产业看，第一产业投资增长 2.6%，第二产业投资增长 12.0%，第三产业投资下降 1.1%。民间投资下降 0.1%；扣除房地产开发投资，民间投资增长 6.0%。高技术产业投资增长 8.0%，其中高技术制造业、高技术服务业投资分别增长 7.0%、10.2%。高技术制造业中，航空、航天器及设备制造业，计算机及办公设备制造业投资分别增长 39.5%、7.1%；高技术服务业中，专业技术服务业、科技成果转化服务业投资分别增长 30.3%、11.4%。12 月份，固定资产投资（不含农户）环比增长 0.33%。

6) 货物进出口较快增长，贸易结构持续优化

2024 年全年货物进出口总额 438,468 亿元，比上年增长 5.0%。其中，出口 254,545 亿元，增长 7.1%；进口 183,923 亿元，增长 2.3%。对共建“一带一路”国家进出口增长 6.4%，占进出口总额的比重为 50.3%。机电产品出口增长 8.7%，占出口总额的比重为 59.4%。12 月份，货物进出口总额 40,670 亿元，同比增长 6.8%。其中，出口 24,099 亿元，增长 10.9%；进口 16,570 亿元，增长 1.3%。

7) 居民消费价格总体平稳，核心 CPI 小幅上涨

2024 年全年居民消费价格（CPI）比上年上涨 0.2%。分类别看，食品烟酒价格下降 0.1%，衣着价格上涨 1.4%，居住价格上涨 0.1%，生活用品及服务价格上涨 0.5%，交通通信价格下降 1.9%，教育文化娱乐价格上涨 1.5%，医疗保健价格上涨 1.3%，其他用品及服务价格上涨 3.8%。在食品烟酒价格中，鲜果价格下降 3.5%，粮食价格下降 0.1%，鲜菜价格上涨 5.0%，猪肉价格上涨 7.7%。扣除食品和能源价格后的核心 CPI 上涨 0.5%。12 月份，居民消费价格同比上涨 0.1%，环比持平。2024 年全年工业生产者出厂价格和购进价格比上年均下降 2.2%；12 月份，工业生产者出厂价格和购进价格同比均下降 2.3%，环比均下降 0.1%。

8) 就业形势总体稳定，城镇调查失业率下降

2024 年全年全国城镇调查失业率平均值为 5.1%，比上年下降 0.1 个百分点。12

月份，全国城镇调查失业率为 5.1%。本地户籍劳动力调查失业率为 5.3%；外来户籍劳动力调查失业率为 4.6%，其中外来农业户籍劳动力调查失业率为 4.5%。31 个大城市城镇调查失业率为 5.0%。全国企业就业人员周平均工作时间为 49.0 小时。2024 年全年农民工总量 29,973 万人，比上年增加 220 万人，增长 0.7%。其中，本地农民工 12,102 万人，增长 0.1%；外出农民工 17,871 万人，增长 1.2%。

9) 居民收入继续增加，农村居民收入增速快于城镇

2024 年全年全国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41,314 元，比上年名义增长 5.3%，扣除价格因素实际增长 5.1%。按常住地分，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54,188 元，比上年名义增长 4.6%，扣除价格因素实际增长 4.4%；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23,119 元，比上年名义增长 6.6%，扣除价格因素实际增长 6.3%。全国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中位数 34,707 元，比上年名义增长 5.1%。按全国居民五等份收入分组，低收入组人均可支配收入 9,542 元，中间偏下收入组 21,608 元，中间收入组 33,925 元，中间偏上收入组 53,359 元，高收入组 98,809 元。2024 年全年全国居民人均消费支出 28,227 元，比上年名义增长 5.3%，扣除价格因素实际增长 5.1%。全国居民人均食品烟酒消费支出占人均消费支出的比重（恩格尔系数）为 29.8%，与上年持平；全国居民人均服务性消费支出增长 7.4%，占人均消费支出的比重为 46.1%，比上年提高 0.9 个百分点。

10) 人口总量有所减少，城镇化率继续提高

2024 年年末全国人口（包括 31 个省、自治区、直辖市和现役军人的人口，不包括居住在 31 个省、自治区、直辖市的港澳台居民和外籍人员）140,828 万人，比上年末减少 139 万人。2024 年全年出生人口 954 万人，人口出生率为 6.77%；死亡人口 1,093 万人，人口死亡率为 7.76%；人口自然增长率为-0.99%。从性别构成看，男性人口 71,909 万人，女性人口 68,919 万人，总人口性别比为 104.34（以女性为 100）。从年龄构成看，16—59 岁人口 85,798 万人，占全国人口的比重为 60.9%；60 岁及以上人口 31,031 万人，占全国人口的 22.0%，其中 65 岁及以上人口 22,023 万人，占全国人口的 15.6%。从城乡构成看，城镇常住人口 94,350 万人，比上年末增加 1,083 万人；乡村常住人口 46,478 万人，减少 1,222 万人；城镇人口占全国人口的比重（城镇化率）为 67.00%，比上年末提高 0.84 个百分点。

总的来看，2024 年国民经济运行总体平稳、稳中有进，高质量发展扎实推进，

中国式现代化迈出新的

(2) 广东省经济形势分析

根据地区生产总值统一核算结果，2024年，广东省全省地区生产总值141,633.81亿元，按不变价格计算，比上年增长3.5%。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5,837.03亿元，增长3.4%；第二产业增加值54,365.47亿元，增长4.4%；第三产业增加值81,431.31亿元，增长2.8%。

1) 粮食生产再上新台阶，农产品供给保障充足

2024年，广东省全省粮食面积、单产、总产量实现“三增”，粮食作物播种面积3,355.1万亩，比上年增加10.9万亩，增长0.3%；单产391.5公斤/亩，比上年增加7.2公斤/亩，增长1.9%；总产量1,313.4万吨，比上年增产28.2万吨，增长2.2%，达到2006年以来历史高位。重要农产品供给保障有力，蔬菜及食用菌产量增长3.6%，园林水果产量增长3.2%，茶叶产量增长7.2%。生猪生产稳步回升，广东省全省生猪出栏增长0.6%，猪肉产量增长2.4%；家禽继续高位调整，广东省全省家禽出栏和禽肉产量分别下降3.6%和2.6%。

2) 工业生产稳步增长，重点行业支撑作用明显

2024年，广东省全省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比上年增长4.2%。分门类看，采矿业增加值增长1.2%，制造业增长4.3%，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增长5.2%。分行业看，广东省全省在产的行业大类增长面51.3%。重点行业中，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增加值增长13.4%，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增长2.7%，石油、煤炭及其他燃料加工业增长11.6%，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增长5.1%，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增长5.8%。新动能产业增势良好，先进制造业、高技术制造业增加值分别增长6.6%、10.2%，比广东省全省规模以上工业增速高2.4个、6.0个百分点，占规模以上工业的比重分别达57.1%和32.0%。高技术制造业中，航空、航天器及设备制造业增加值增长17.6%，电子及通信设备制造业增长11.9%。高技术产品产量快速增长，新能源汽车、工业机器人、智能手机、集成电路、光电子器件等产品产量分别增长43.0%、31.2%、12.5%、21.0%、10.4%。

3) 服务业平稳增长，规模以上服务业增势良好

2024年，广东省全省服务业增加值比上年增长2.8%。其中，住宿和餐饮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金融业增加值分别增长 3.6%、9.6%、6.3%、9.9%、4.0%。1—11 月，规模以上服务业营业收入增长 8.8%，其中规模以上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营业收入分别增长 15.1%、9.5%、8.2%。运输市场运行稳健，货运量增长 0.5%，其中，民航、管道完成货运量分别增长 18.8%、11.6%；货物周转量增长 4.8%，其中，水路、民航完成周转量分别增长 5.4%、17.4%。客运量增长 10.6%，其中，铁路、民航完成客运量分别增长 13.3%、16.7%；旅客周转量增长 17.8%，其中，铁路、民航分别增长 5.8%、24.5%。

4) 工业投资占比持续提高，新动能投资较快增长

2024 年，广东省全省固定资产投资额比上年下降 4.5%，降幅比 1—11 月收窄 0.1 个百分点，扣除房地产开发投资，广东省全省固定资产投资增长 1.7%。大规模设备更新政策成效明显，设备工器具购置投资增长 18.5%，拉动全部投资增长 2.1 个百分点，其中工业设备工器具购置投资增长 17.9%。分领域看，工业投资增长 6.7%，占全部投资比重 37.2%，创 2007 年以来新高，其中制造业投资增长 7.4%。新动能投资规模不断扩大，高技术制造业、先进制造业投资分别增长 8.7%、10.0%，其中电子及通信设备制造业投资增长 14.3%。基础设施投资增长 0.2%，其中，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投资增长 5.5%，铁路运输业投资增长 17.7%，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投资增长 42.1%。房地产开发投资下降 18.2%，新建商品房销售面积下降 21.8%，降幅比前三季度收窄 5.6 个百分点，连续 9 个月收窄。

5) 市场销售保持增长，消费品以旧换新政策持续显效

2024 年，广东省全省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4.79 万亿元，比上年增长 0.8%。按经营单位所在地分，城镇市场消费品零售额增长 0.7%，乡村市场增长 1.7%。按消费形态分，商品零售增长 0.6%，餐饮收入增长 2.5%。限额以上单位商品零售中，粮油、食品类，日用品类商品零售额分别增长 11.0%、5.6%，体育和娱乐用品类零售额增长 11.8%。消费品以旧换新政策带动相关产品较快增长，限额以上家用电器和音像器材类，文化办公用品类，家具类，建筑及装潢材料类商品零售额分别增长 16.7%、11.7%、12.7%、16.6%；新能源汽车零售额增长 6.1%。网络购物持续释放潜力，广东省全省限额以上单位通过公共网络实现商品零售额增长 7.0%，占整体限额以上单位商品零售比重 39.6%，比上年提高 3.4 个百分点。

6) 居民消费价格总体稳定，工业生产者价格同比下降

2024 年，广东省全省居民消费价格指数（CPI）与上年同期持平。12 月份，CPI 同比下降 0.3%，降幅比上月收窄 0.1 个百分点，其中，食品价格下降 0.1%，非食品价格下降 0.3%；消费品价格下降 0.4%，服务价格下降 0.1%。

2024 年，广东省全省工业生产者出厂价格指数（PPI）同比下降 1.6%，工业生产者购进价格指数（IPI）下降 1.3%。12 月份，PPI 同比下降 1.2%，降幅比上月收窄 0.3 个百分点；IPI 下降 1.3%，降幅与上月持平。

7) 居民收入持续增长，农村居民收入增速快于城镇居民

2024 年，广东省全省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51,474 元，比上年名义增长 4.4%；扣除价格因素，实际增长 4.4%。分城乡看，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61,629 元，比上年名义增长 3.9%；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26729 元，比上年名义增长 6.3%。

总的来看，2024 年广东省经济运行总体平稳、稳中有进，高质量发展扎实推进。同时也要看到，当前经济发展仍面临一些困难和挑战。

2. 企业所在行业现状与发展前景分析

(1) 所处行业分类

淘通科技公司的主营业务包括电商销售服务和全域数字营销，是一家服务全球知名品牌的全域电商服务商。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淘通科技公司所属行业为“F52 零售业”之“F5292 互联网零售”。

(2) 行业主管部门、监管体制及主要行业政策

淘通科技公司的主营业务包括电商销售服务和全域数字营销，是一家服务全球知名品牌的全域电商服务商，提供基于大数据支持下的品牌咨询、电商运营、消费者洞察、全域营销、影像输出、供应链管理及技术支持等服务。

我国政府对电子商务服务业的管理采用行政管理、法律约束和行业自律相结合的监管体制。电子商务服务业的主管部门主要包括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电子商务和信息化司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电子商务和信息化司作为公司所处行业的主管部门，在其职责范围内制定我国电子商务发展规划，拟定推动企业信息化、运用电子商务开拓国内外市场的相关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支持中小企业电子商务应用，促进网络购物等面向消费者的电子商务的健康发展；推动电子商务服务体系建设，建立电子商务统计和评价体系；拟定电子商务相关标准、规则；组织和参与电子商务规则和

标准的对外谈判、磋商和交流；推动电子商务的国际合作等。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在其职责范围内负责市场综合监督管理，起草市场监督管理有关法律法规草案，制定有关规章、政策、标准，组织实施质量强国战略、食品安全战略和标准化战略，拟订并组织实施有关规划，规范和维护市场秩序，营造诚实守信、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负责监督管理市场秩序，依法监督管理市场交易、网络商品交易及有关服务的行为；组织指导查处价格收费违法违规、不正当竞争、违法直销、传销、侵犯商标专利知识产权和制售假冒伪劣行为；指导广告业发展，监督管理广告活动等。

中国互联网协会是公司所处电子商务服务业的行业自律组织。中国互联网协会主要负责制定并实施互联网行业自律规范和公约，规范会员行为，协调会员关系，调解会员纠纷，促进会员间沟通与协作，发挥行业自律作用，维护国家网络与信息安 全，保护公民的信息安全，维护行业整体利益和用户合法权益；经政府有关部门批准，开展互联网行业资质及职业资格审核、评价评估及评比表彰等工作等。

淘通科技公司所处行业的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如下表所示：

文件名称	发布时间	发布单位	相关内容
《关于加快电子商务发展的若干意见》	2025.1.8	国务院	发展电子商务是党中央、国务院作出的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加速国民经济和社会信息化进程、提高国民经济运行质量和效率的战略决策，各地区、各部门要充分认识发展电子商务的重要性和紧迫性，积极发挥职能作用，密切协同配合，制定并不断完善加快电子商务发展的具体政策措施，推进我国电子商务健康发展
《数字商务三年行动计划（2024-2026 年）》	2024.4.26	商务部	以发展新质生产力为抓手，创新数字转型路径，提升数字赋能效果，做好数字支撑服务，打造数字商务生态体系，全方位提升商务发展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水平，助力我国数字经济不断做强做优做大
《中华人民共和国反电信网络诈骗法》	2022.9.2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预防、遏制和惩治电信网络诈骗活动，加强反电信网络诈骗工作，保护公民和组织的合法权益，维护社会稳定和国家安全
《中华人民共和国反垄断法（2022 修正）》	2022.6.24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预防和制止垄断行为，保护市场公平竞争，鼓励创新，提高经济运行效率，维护消费者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促进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健康发展
《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信息保护法》	2021.8.20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保护个人信息权益，规范个人信息处理活动，促进个人信息合理利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数据安全法》	2021.6.10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规范数据处理活动，保障数据安全，促进数据开发利用，保护个人、组织的合法权益，维护

文件名称	发布时间	发布单位	相关内容
			国家主权、安全和发展利益
《中华人民共和国广告法》（2021 修订）	2021.4.29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规范广告活动，保护消费者的合法权益，促进广告业的健康发展，维护社会经济秩序
《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2021 修正）	2021.4.29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保证食品安全，保障公众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制定食品安全、食品安全风险监测和评估、食品生产经营等标准
《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2019 修正）	2019.4.23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促进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健康发展，鼓励和保护公平竞争，制止不正当竞争行为，保护经营者和消费者的合法权益
《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子商务法》	2018.8.31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保障电子商务各方主体的合法权益，规范电子商务行为，维护市场秩序，促进电子商务持续健康发展
《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2018 修正）	2018.12.29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加强对产品质量的监督管理，提高产品质量水平，明确产品质量责任，保护消费者的合法权益，维护社会经济秩序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2013 修正）	2013.10.25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保护消费者的合法权益，维护社会经济秩序，促进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健康发展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实施条例》	2024.3.15	国务院	加强消费者权益保护，规范经营者行为，完善消费争议解决机制，建立共治治理体系，促进消费市场的健康发展，同时倡导绿色消费理念，以更好地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
《关于印发“十四五”数字经济发展规划的通知》	2021.12.12	国务院	“十四五”时期，我国数字经济转向深化应用、规范发展、普惠共享的新阶段,应对新形势新挑战，把握数字化发展新机遇，拓展经济发展新空间，推动我国数字经济健康发展
《互联网信息服务管理办法》（2011 修订）	2011.1.8	国务院	规范互联网信息服务活动，促进互联网信息服务健康有序发展
《关于推动电子商务企业绿色发展工作的通知》	2021.1.7	国务院办公厅	深入践行新发展理念，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支持服务电商企业绿色发展，引导电商企业提高绿色发展能力，积极探索形成资源节约、环境友好的企业发展模式，推动塑料污染治理、快递包装绿色转型等取得实效
《网络食品安全违法行为查处办法(2021 修改)》	2021.4.2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依法查处网络食品安全违法行为，加强网络食品安全监督管理，保证食品安全
《网络交易监督管理办法》	2021.3.15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规范网络交易活动，维护网络交易秩序，保障网络交易各方主体合法权益，促进数字经济持续健康发展
《规范促销行为暂行规定》	2020.12.1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规范经营者的促销行为，维护公平竞争的市场秩序，保护消费者、经营者合法权益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综合保税区管理办法》	2022.1.1	海关总署	规范海关对综合保税区的管理，促进综合保税区高水平开放、高质量发展
《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出口食品安全管理办法》	2021.4.12	海关总署	保障进出口食品安全，保护人类、动植物生命和健康

文件名称	发布时间	发布单位	相关内容
(2021)》			
《关于加强网络直播规范工作的指导意见》的通知	2021.2.9	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室、全国“扫黄打非”工作小组、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安部、文化和旅游部、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国家广播电视总局	进一步加强网络直播行业的规范管理，促进行业健康有序发展
关于印发《网络直播营销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	2021.4.16	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室、公安部、商务部、文化和旅游部、国家税务总局、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国家广播电视总局	为加强网络直播营销管理，维护国家安全和公共利益，保护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促进网络直播营销健康有序发展

(3) 行业基本情况及发展概况

A. 电子商务服务行业简介

电子商务服务业是基于信息技术，为电子商务活动提供服务和支持的一种新兴行业，是促进电子商务创新和发展的主要支撑性基础力量。当前，电子商务产业链从上游到下游涵盖品牌商、电商平台、电子商务服务商与消费者等。其中，品牌电子商务服务商包括技术服务、金融支付、仓储物流、整合营销等电子商务垂直型服务商，也包括提供线上经销、代运营、渠道分销以及品牌策划营销等多维度服务的品牌电商综合服务商。品牌厂商的销售需求与终端消费者的购买需求是电子商务发展的一大源动力。

在电子商务产业链中，上游品牌商凭借电商平台的流量优势和服务商的专业化运营进行线上扩张，打通电商渠道。作为中游的电子商务服务平台，一方面对上游品牌方提供品牌定位、精准营销、活动策划、用户洞察、数据分析等全方位综合电商服务，另一方面通过各类传统及新兴电商平台中开设店铺并进行有效维护管理与营销，精准识别品牌目标受众，最终对下游终端消费者的销售。品牌方、电子商务服务商和电商平台分工明确、高效协作，为消费者提供日益丰富的商品与服务，已经形成一个协同发展、共同繁荣的电子商务生态圈。

B. 电子商务服务行业发展概况

(A) 发展现状

A) 全国网民规模持续扩大

2025 年 1 月 17 日，中国互联网络信息中心（CNNIC）发布第 55 次《中国互联网络发展状况统计报告》。报告显示，截至 2024 年 12 月，中国网民规模正式突破

11 亿大关，达 11.08 亿人，互联网普及率升至 78.6%，较 2023 年 12 月提升 1.1%。中国网民规模稳居全球第一，构成了全球最大的网络社会。

近五年网民规模和互联网普及率



随着 5G 建设和普及持续深化、数字适老化、信息无障碍服务不断推进以及网络接入水平的持续提升，我国网民规模持续扩大，为电子商务服务行业奠定用户基础。

B) 全国电子商务交易额持续突破

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近年来全国电子商务交易额连续保持增长势头，至 2021 年交易额成功突破 40 万亿大关。2024 年，全国电子商务交易额达 46.41 万亿元，同比增长 3.90%。电子商务交易额的持续提升为我国新质生产力稳步发展贡献重要力量。

2015 年-2024 年电子商务交易额



C) 全国网上零售额稳步增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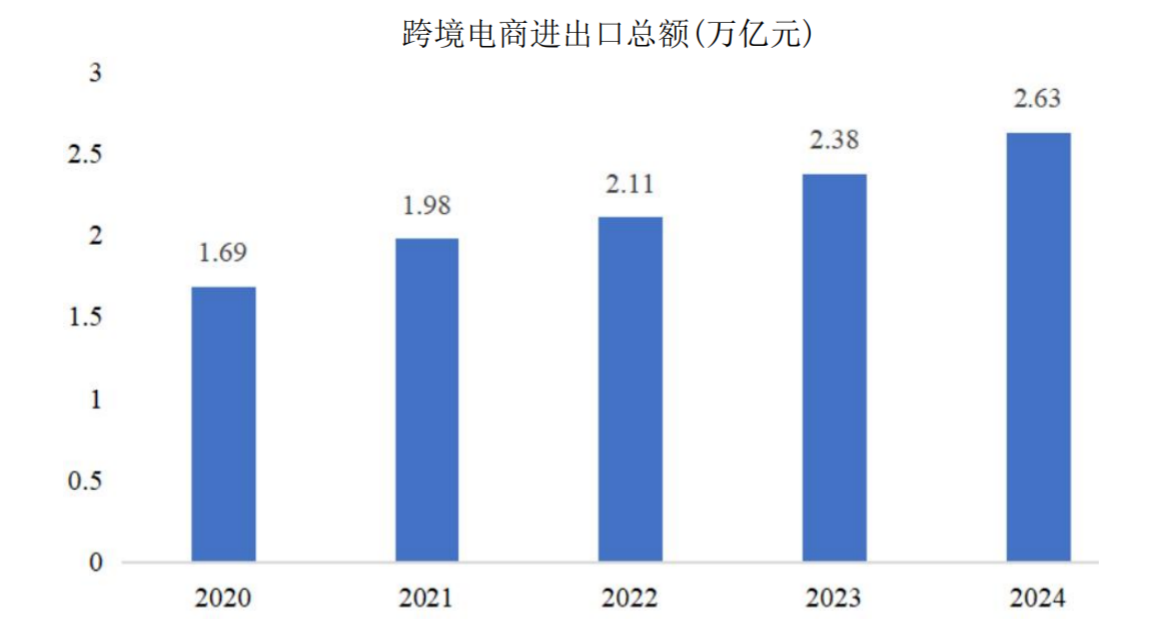
根据第 55 次《中国互联网络发展状况统计报告》，截至 2024 年 12 月，全国网络支付用户规模达 10.29 亿人，网络购物用户规模达 9.74 亿人，占全国网民的 82.0%。国家统计局数字显示，2024 年全国网上零售额达 15.52 万亿元，同比增长 7.20%。中国网上零售额及移动支付普及率稳居全球第一。



从市场主体看，商务部《2024 年上半年我国电子商务发展情况》显示，截至 2024 年 6 月末，商务大数据重点监测的网络零售平台店铺数量达 2,559.7 万家，同比增长 2.8%。其中，实物商品店铺数达 1,351.2 万家，占比 52.8%。网络零售店铺主营产品类主要集中于服装鞋帽针纺织品和日用品，分别占比达 25.3%和 22.1%。从商品品类看，服装鞋帽针纺织品、日用品、家用电器和音像器材网络零售额排名前三，分别占实物网络零售额的 18.1%、15.1%和 11.2%；从分布地区来看，60.8%的网络零售店铺分布在东部地区，其次为中部地区和西部地区，分别占比 17.8%和 16.0%。

D) 跨境电子商务规模持续扩大

根据海关总署统计，2024 年全国跨境电商进出口规模约 2.63 万亿元，同比增长 10.8%。跨境电商在“卖全球”方面潜力进一步释放，同时在“买全球”方面的优势也在持续发挥。



E) 电子商务服务业平稳发展

电子商务服务业包括电商交易平台服务、支撑服务和衍生服务，电商交易平台服务又可分为企业间交易服务（B2B）和网络零售交易服务（B2C 和 C2C）。2024 年，全国电子商务交易额达 46.4 万亿元，其中 B2B 电商服务收入约 2,450 亿元，同比增长 6.5%；网络零售交易服务中，B2C 板块营收 8,930 亿元，同比增长 3.2%；C2C 板块受益于直播电商与社交裂变，营收达 5,980 亿元，同比增长 12.5%。

支撑服务主要包括电子支付服务、电子商务物流服务、电子商务信息技术服务、电子认证服务等。2024 年，电子商务支撑服务业整体规模突破 3.1 万亿元，同比增长 6.8%，主要受益于技术创新与跨境场景拓展。

衍生服务主要包括电子商务代运营服务、电子商务营销服务、电子商务咨询服务和电子商务教育培训服务等服务。2024 年，我国电商代运营行业进入深度调整期，市场规模达 1.85 万亿元，同比增长 0.6%，市场内竞争企业主要通过技术升级与模式创新实现突破。2024 年，商务部统计互联网营销合同签约额 85 亿美元，同比增长 8.7%，执行金额 54.6 亿美元，同比增长 9.0%。随着 AIGC 技术加速普及，虚拟主播占比有所增加，全域营销融合私域流量运营成为品牌数字化标配。此外，元宇宙零售场景的探索进入商业化阶段，虚拟购物空间与沉浸式体验为品牌商和电商生态圈提供全方位支撑。

(B) 行业发展趋势

A) 新模式、新渠道、新业态的迭代创新助力电子商务持续性发展

线上消费渠道多元化发展，短视频直播、生鲜电商、社区团购及微信小程序等平台逐渐成为常态化的、用户接受程度高的新线上消费渠道，短视频、流媒体直播、内容驱动的“种草”分享等新模式成为拉动电商市场规模增长的重要动力。

a. 电商直播间逐渐成为新型网络店铺

根据第 55 次《中国互联网络发展状况统计报告》，截至 2024 年 12 月，我国网络直播用户规模达 8.78 亿人，较 2023 年 12 月增长 5,112 万人，占网民整体的 79.20%。根据中商产业研究院发布的报告预测，2024 年中国直播电商用户规模预计达到 6.9 亿人。消费者通过直播间购买商品已逐渐成为一种常态化的购物方式。

根据中国社科院财经战略研究院课题组、中国市场学会发布的《2024 年直播电商行业发展趋势观察》，2024 年 1-11 月，全国直播电商零售额达 4.3 万亿元，其强劲的增长势头为电商行业贡献了 80% 增量。直播带货的兴起吸引了众多品牌商纷纷入驻直播间，品牌直播成为企业营销的重要方式。与传统电商相比，直播电商具有“人货场”互动更加实时高效、推介资源更加丰富、数智化应用更加深入灵活等特点。直播电商利用“人货场”新交互场景刺激消费者潜在需求，有效缩短消费决策时间，提升销售转化率。直播间通常运用更直观、多样的推广媒介，例如真人讲解演示、近景展示、使用场景模拟等手段，通过与用户实时互动，提供更有针对性的推广服务，丰富和优化用户的消费体验。另外，通过引入和运用人工智能和虚拟现实技术等最新的数字化技术手段，例如布局 AI 虚拟主播与品牌自播形式互补、借助大模型工具实现商品卖点智能化生成等，直播电商能够更好地顺应数字经济的发展趋势，实现数字化转型。

b. “兴趣内容引导购买”成为新电商消费模式

近年来，电商消费行为呈现出碎片化、社交化、娱乐化的特点，消费者也逐渐接受在传统电商平台之外的数字化内容平台进行消费活动。内容电商以用户及内容为核心，利用平台大数据并根据平台用户的兴趣爱好进行精准推送，引导用户进行消费，其优势包括更能把控消费者需求、决策链路短、平台主动性强、商品与消费者的匹配程度高等。小红书、抖音、快手等内容分发平台汇集主播、达人、个人用户等内容生产方的内容供给与上游品牌方的商品供给形成“内容+货品”的信息流推

送给终端消费者，且“种草”内容日渐优质化与风格化，推动内容平台总流量池的积蓄和扩容，助力流量红利的变现；在内容驱动下，通过相同文化属性和内容偏好而聚集的用户个体形成个性鲜明的圈层文化，而 KOL 作为主要“种草”渠道，强力带动圈层文化的传播与圈层内消费行为。短视频内容平台依托流量和效率优势持续吸引商家入驻，新开店商家数量增速明显。用户通过内容消费产生商品消费，短视频带来的商品交易额持续快速增长。

B) 电子商务创新驱动行业数字化转型

近年来，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虚拟现实等数字技术迅猛发展，为电子商务领域带来了诸多创新应用场景，正驱动着新一轮的产业变革。数字化转型已成为电商行业发展的关键趋势，它为企业带来了广阔的商业机会，同时也带来了一系列挑战。一方面，数字化转型打破了地域限制，企业通过建立在线平台，可直接面向全球市场销售商品，极大地拓展了市场范围。同时，借助数字化技术，企业能够精准分析消费者的购物习惯、偏好等数据，实现个性化推荐和定制化服务，为消费者提供更加便捷、满意的购物体验。另一方面，电子商务行业的蓬勃发展吸引了越来越多的参与者，市场竞争愈发激烈。企业为在竞争中脱颖而出，需不断创新，持续提升用户体验，塑造良好的品牌形象。并且，消费者对产品质量、价格、物流速度以及售后服务等方面的要求日益提高，企业必须投入更多资源以满足这些期望。此外，在线购物涉及用户的个人信息和支付数据，数据安全和隐私保护至关重要，企业需强化网络安全措施，构建用户信任。

B2B 电商建立数字化供应链，推动产能共享、协同制造新业态。B2B 电商加速由商品交易信息及撮合服务产业链上游的生产制造环节渗透，通过网络协同配置原材料、资本、设备等生产资源，对工厂进行数字化改造和赋能，强化资源共享能力和网络化协同能力，实现资源高效利用，缩短产品交付周期。C2M 个性化定制模式为电商服务创造新场景。面对客户多品种、小批量、个性化需求，品牌企业利用人工智能、云计算、大数据等技术，建立以“客户为中心”的营销服务体系，将异构、多样化数据转化为适用于产品全生命周期的标准化数据，对客户群体、用户行为进行深度分析，利用互联网构建定制化、柔性化的生产制造系统，进行生产计划排程和资源优化配置，实现产销动态平衡，推动企业向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转型。

C) 电子商务为扩内需提消费提供持续动力

近年来，我国电子商务快速发展，成为全球规模最大的网络零售市场，迸发出极大的创新活力，释放了强大的消费引领和促进动力，为广大消费者提供了层次丰富、品种多样的消费选择，推动人民生活水平从全面小康向更高目标迈进。新一轮信息技术革命催生的电子商务创新发展，是过去十年支撑和推动我国消费市场成长壮大的重要动力，也是未来一段时期扩大消费的重要抓手。电子商务既对传统线下消费产生一定替代，也在不断创造和满足全新的消费需求，激发电子商务创新动能的关键是要放大新增效应。

D) 顶层设计建设推动电子商务规范化、标准化健康发展

随着电子商务法律法规政策不断完善、市场监管服务持续优化、标准体系不断健全，电子商务市场主体将持续释放活力，推动行业有序健康创新发展。2020年9月以来，商务部接续实施“电子商务公共服务惠民惠企行动”，服务内容涵盖数据分析、电商培训、诚信建设、人才招聘等；2021年10月，商务部、中央网信办、发展改革委联合发布《“十四五”电子商务发展规划》，提出“坚持守正创新、规范发展”等发展原则，明确政策导向；2024年4月，商务部印发《数字商务三年行动计划（2024—2026年）》，为培育壮大新型消费、促进线上线下融合等方面提出具体举措，激发数字消费活力。《“十四五”电子商务发展规划》中提出强化“政、产、学、研、用、培”六位一体人才培养模式，到2025年，实现电子商务相关从业人数7,000万人，为“十四五”时期电子商务产业高质量发展保驾护航。

(4) 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和不利因素

A. 有利因素

(A) 积极、规范的政策法律环境引导行业长期、稳健发展

近年来，国家陆续出台政策，支持电子商务行业发展。2005年1月8日，国务院办公厅颁布《关于加快电子商务发展的若干意见》；2016年，国家商务部、中央网信办、发展改革委联合颁布了《电子商务“十三五”发展规划》；2019年1月1日，《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子商务法》正式施行。作为中国首部电子商务领域综合性法律，《电子商务法》的出台标志着中国电子商务行业进入有法可依的新阶段，是电子商务进一步走向规范发展的开端。

伴随着《电子商务法》的颁布以及一系列相关的政策法规标准陆续制订及修订，

促进、规范和保障电子商务高质量发展的法律、法规、政策和标准体系正在不断完善，积极、规范的政策法律环境引导电商行业长期、稳健发展。

(B) B2C 逐渐在网络零售领域占据主导地位，驱动电商综合服务行业快速发展

在我国网络零售发展初期，因网络零售市场管理机制完善度相对较低、信任机制仍未健全，品牌方对开展网络销售的动力不强，网络零售以 C2C 模式为主。近年来，随着人们网络购物习惯的逐渐养成，数字消费大军的队伍日益壮大，越来越多的商家和品牌意识到发展线上业务的重要意义，纷纷在电商领域增大投入，将线上官方旗舰店作为提升产品销量、增加品牌曝光、宣传品牌文化的前沿阵地，从而带动整个 B2C 电商行业近年来的快速增长。

自 2015 年开始，国内 B2C 交易模式市场规模首次超过了 C2C 模式，占据 51.9% 的市场份额，意味着我国网络零售行业的交易模式发生了根本性的变化。随着消费升级不断深化，消费者对网购的品牌、品质、服务的关注度逐渐提高，2019 年国内 B2C 零售额占线上零售交易额的比重已上升至 78.0%，B2C 市场优势凸显。受益于电商行业的增长和 B2C 交易规模占比提升，未来电商综合服务商将以平台旗舰店为主要据点，借力电商行业增长和 B2C 电商占比提升的有利趋势，充分发挥其运营经验优势，进一步提升销售转化能力和整体业务规模。

(C) 社交、直播电商等新型电商渠道兴起，为专业的电子商务服务商提供广阔的市场空间

社交电商开创了丰富的网络零售和电子商务的蓝海商业模式，通过将社交互动、用户生成内容（UGC）、拼购等方式，融入消费者购买过程，并基于人与人的互动、分享、传播来影响消费者的态度和决策，从而使消费行为社交化，推动“消费”从单一场景升级到“消费+社交”多场景融合，实现了对传统电商模式的创新。社交电商市场发展迅猛，市场规模已突破万亿，造就了如拼多多、蘑菇街、小红书等新兴社交电商明星企业。

伴随着直播行业的繁荣发展，直播电商应运而生。直播电商是近年兴起的重要电商模式，其具有生动直观、实时互动、内容多样化、粉丝效应等特点，相较于传统电商模式，可大幅缩短电商链路。传统电商如淘宝等在人找货的搜索模式下，决策链路通常为：出现需求、搜索、浏览、对比、下单购买。而直播电商展示商品更加具象和清晰，用户能直接认知到商品和品牌，从而将决策链路缩短为：商品认知、

激发需求、下单购买，缩短了消费决策链路，提高了实现品销合一的可能性，抖音、快手等直播电商平台也随之兴起。

与传统电商模式相比，社交、直播电商等新型电商渠道发展迅速。新型电商渠道通过模式创新，提高了电商流量转化效率，促进网络购物消费市场的快速增长，成为网络消费增长新动能，为专业的电子商务服务公司提供广阔的市场空间。

(D) 数据工具发展为电商综合服务精细化管理保驾护航

随着数字经济的快速发展，人工智能、大数据、物联网等数字技术在零售业领域快速应用，促使生产、销售各个环节数字化程度逐步加深，零售企业通过数字信息系统建设升级使线上网站、APP、线下门店、自有支付平台和后端物流配送系统等实现线上线下消费者、商品、订单、交易、会员等全流程数据的打通，并完成数据采集、挖掘、分析与应用，从产品设计、搜索导购、智能客服等打造出全方位的个性化服务场景，实现全产业链数字化闭环管理，赋能零售业智能化，助推效率提升。在此背景下，网络技术的宽带化、智能化以及云服务和大数据的广泛应用，将会有效增强电商服务商综合运营实力，为行业的长远发展保驾护航。

B. 不利因素

(A) 电子商务信用体系建设仍需进一步加强

电子商务因在线上撮合完成交易，交易各方信息透明度相对不足，交易参与者违约成本相对较低，造成了商家在第三方电商平台展示的商品与实际商品差异巨大、商品质量参差不齐、假冒伪劣产品以次充好等乱象频发。但电子商务的虚拟性以及地理空间距离使得消费者难以维护自己的合法权益，部分商家也利用此漏洞逃避处罚，使电子商务面临信用风险和道德风险，易使消费者失去信心，影响行业的长期健康发展。我国电子商务行业发展迅速，新技术、新业态不断出现，相对于快速发展的行业实践，在网络诚信建设、消费者权益保护、防范网络犯罪等方面的信用体系建设仍有待加强。

(B) 电子商务综合服务商对主流电子商务平台存在一定依赖

电子商务综合服务商对于主流电子商务平台存在一定依赖。目前，品牌方的线上销售收入主要通过电商平台实现，尤其来自于头部电商平台，如天猫、京东、唯品会等，以及小红书、抖音、快手等新媒体电商平台。我国大多电子商务综合服务商对第三方电商平台生态链具有一定依赖性，且平台具有较大的话语权和议价能力。

在头部电商平台选择有限的情况下，若未来第三方电商平台对电子商务综合服务的要求和政策产生不利变化，可能侵蚀电子商务服务商的活动范围和盈利空间，导致其正常经营活动和经营业绩受到不利影响。

(5) 进入行业的主要壁垒

A. 品牌商授权壁垒

作为电子商务服务商、品牌经销商，获得品牌方指定平台官方旗舰店的运营授权、指定线上渠道的经销授权是业务开展的基础。通常，品牌方在选择电子商务服务商时会从经验、运营能力、口碑等方面择优筛选，获得品牌合作机会并维系长期合作关系是构建竞争壁垒的重要途径。行业新进入者与业内成熟服务商相比，缺乏行业经验、成功案例，更难得到电商平台的认可和推荐，更难在短时间内获得品牌资源，因此更难和成熟企业竞争。

B. 综合服务能力壁垒

电子商务行业业务类型复杂，环节众多，随着新渠道、新模式、新业态的产生，品牌方在选取服务商时会考察服务商在销售、运营、推广等方面的综合实力，对比服务商的规模、运营资质、团队经验等，能够满足品牌方多方面需求、提供一站式服务的服务商更具有竞争优势。随着时间和经验的累积，服务商不断进行业务拓展、资源整合以及商业模式创新，逐渐形成竞争壁垒，因此行业新进入者难以在短时间内形成规模、掌握关键资源，以有足够的实力提供电商综合服务，难以与成熟企业竞争。

C. 技术能力壁垒

随着电子商务行业的信息化、数字化程度不断加深，行业的技术门槛不断提高，成熟、有竞争力的服务商大多采用自主研发的业务系统，根据实践经验，找到业务开展中的痛点、难点，进行技术迭代，以开发出更加定制化和更高融合度的信息系统。行业新进入者短期内通常只能采取外购的方式搭建系统，定制程度较低，与成熟企业有较大差距。

D. 人才壁垒

电子商务服务商为品牌方提供涵盖销售、代运营、营销推广、消费者关系维护、供应链管理、商业策划、技术支持等电子商务综合服务，需要聘请具有行业洞察能力、销售计划制定能力、市场营销创新能力、数据分析和处理能力、关系运维能力、

高效执行和沟通能力的复合型专业人才；同时，面对行业对技术能力的要求不断升高，培养和储备具备研发创新能力的技术人才也是公司形成核心竞争力的关键因素。行业新进入者在发展初期人才储备较少，对行业资深人士的吸引力较弱，而成熟企业凭借规模和资金优势，打造内部人才招聘、培训培养、持续深造的员工培训体系，为人才提供更广阔的发展道路、更清晰的职业规划和更有吸引力的激励机制，更容易招徕和留存人才，形成竞争壁垒。

(6) 行业技术水平及周期性、区域性和季节性特征

A. 行业技术水平及特点

电子商务服务业的技术主要体现在数据处理、数字营销、供应链管理、交互界面四个方面。数据处理通过对消费者全生命周期数据的获取、存储、分析，实现消费者洞察；数字营销通过不同媒介、不同展现形式实现消费者触达；供应链管理高效联动前端商品采购入库、中端仓储及订单处理、后端销售配送；交互界面实现线上店铺个性化商品推荐和推广展示。

互联网和信息化的技术进步是电子商务服务业持续发展的关键推动力。电子商务企业技术创新持续深化，大数据、物联网、人工智能、区块链等新技术在电商产业链中应用更为深入，驱动电子商务服务质量和用户体验持续提升，电子商务服务传统产业转型升级能力进一步增强。

B. 行业的周期性、区域性和季节性

(A) 周期性

公司服务的品牌所在行业分布于宠物、食品快消、母婴、美妆个护、健康行业等，行业景气程度与国民经济发展水平、家庭可支配收入程度以及消费习惯有一定关系。随着我国居民收入水平提高、消费结构升级、消费观念转变，加之移动网络应用和支付手段的不断完善，上述品类的消费需求和购买渠道将日益多元化，产品和外观设计创新带动需求量不断增长，行业与经济周期的相关性将逐渐降低。

(B) 区域性

由于我国发达地区与欠发达地区经济发展不均衡，不同区域人均可支配收入和对品牌的了解、认知程度差异较大，目前电子商务及电子商务综合服务行业存在一定区域性。随着我国经济发展水平的整体提升和欠发达地区品牌认知度和人均可支配收入等影响因素的逐渐淡化，零售电商及相关电商服务行业在欠发达地区增速将

逐渐上升，行业区域性也将逐渐减弱，甚至将成为行业新的利润增长点。

(C) 季节性

伴随电子商务的成熟发展，天猫年货节、双十一、双十二，“京东 618”等电商节日及平台店庆、年中大促等活动，已从集中促销节点演变为日常消费场景的有机组成部分。当前行业通过全周期营销布局（如日常秒杀、会员日、品牌周等）实现消费需求的持续激活，尽管双十一、双十二等大型活动仍对市场流量形成阶段性拉动，但电子商务及综合服务行业的业绩分布正呈现“常态化消费支撑+节点性增量补充”的结构特征。从全年数据来看，下半年业绩占比虽仍略高于上半年，但随着消费者按需消费习惯的深化、平台日常运营能力的提升，第四季度营收在全年占比的波动幅度已显著收窄，行业经营活动的季节性特征正逐步向“周期性平缓波动”转型。

(7) 所处行业与上下游行业的关联性

淘通科技公司的主营业务为电商销售服务和全域数字营销。对于电商销售服务中的零售模式和分销模式，上游为品牌方，下游为终端消费者、电商平台和其他分销商。服务商取得品牌方授权后，通过指定渠道进行零售或分销；对于电商销售服务中的服务费模式，上游为提供代运营所需服务或资源的机构，下游为品牌方，服务商根据品牌方需求，制定商业计划，提供店铺运营、整合营销、仓储物流、供应链管理等服务。对于全域数字营销，上游为电商平台、广告投放平台、KOL、摄影机构等为服务商提供营销推广所需资源的公司或个人，下游为品牌方。

3. 企业的业务分析情况

(1) 企业主营业务情况

淘通科技公司是一家服务全球知名品牌的全球电商服务商，提供基于大数据支持下的品牌咨询、电商运营、消费者洞察、全域营销、影像输出、供应链管理及技术支持等服务，合作品牌主要分布于食品快消、母婴、美妆个护、宠物、健康行业，主要合作品牌包括玛氏箭牌、百事、雀巢、美士、皇家等国内外大型快消集团；合作渠道涵盖淘宝天猫、京东、唯品会等传统电商平台和抖音、快手、小红书等新兴直播和内容电商平台，同时公司积极布局私域渠道。公司主营业务包括电商销售服务和全域数字营销，其中电商销售服务包括零售模式、分销模式和服务费模式。

淘通科技公司凭借出色的电商销售运营能力及数字营销能力，获得行业广泛认

可，多年度获得天猫 5 星级服务商称号；作为快消食品赛道的顶级服务商，公司荣获 2023 年天猫食品商家大会“金味奖”中的“最佳生态领导力奖-最佳生态伙伴”称号、阿里 2021 年度“食品行业最佳店铺综合体验运营服务商”称号等荣誉。

作为广东省优秀的互联网创新企业，公司具备较强的创新能力。公司共拥有 28 项发明专利及 90 项软件著作权；内部通过研发“多渠道订单自动适配技术”、“分层化库存管理技术”、“全域促销策略适配技术”、“全链条订单履约协同技术”、“自动化对账系统技术”，应用于自建的“业务中台”、“BI 系统”等平台系统；公司子公司广州智库于 2023 年 9 月 12 日入选广东省 2023 年第八批科技型中小企业，于 2023 年 12 月 28 日获得高新技术企业称号。



(2) 主要产品或服务

A. 电商销售服务

电商销售服务系基于线上平台开展的销售和/或服务活动。销售活动的最终目的系在保证利润的前提下帮助品牌方实现商品的最大化销售；服务活动的最终目的系在达到客户标准的前提下最大程度完成服务目标（KPI）。销售活动根据下游客户类型分为零售（B2C）和分销（B2B）两种模式，零售模式的客户为线上终端消费者，分销模式的客户按照客户性质进一步分为平台客户和分销商客户。

(A) 零售模式 (B2C)

电商销售服务下的零售模式系公司在获得品牌方或其代理商授权情况下，在授权线上平台开设店铺并进行商品零售的业务模式。该种模式下，公司进行商品采购与销售，同时经营管理相关线上店铺，具体包括制定店铺采销计划、采购商品、入库管理、商品上架、信息维护、物流订单管理、发货与售后等，最终实现对终端消费者的线上销售。零售模式下，公司的盈利主要来源于销售收入与采购成本的差价。

(B) 分销模式 (B2B)

电商销售服务下的分销模式系公司在获得品牌方或其代理商授权情况下，向品牌方或其代理商采购授权商品后销售至线上平台 (B2B 平台) 或下游分销商 (B2B 其他分销商) 的业务模式。B2B 平台客户一般指拥有自营渠道的电商平台，代表客户包括天猫超市、天猫国际自营、京东自营、唯品会自营和抖音超市等；B2B 其他分销商一般指中小型分销商，通常在线上渠道开设专营/专卖店，且店铺拥有一定销售规模。分销模式下，公司的盈利主要来源于销售收入与采购成本的差价。

(C) 服务费模式

电商销售服务下的服务费模式主要系公司在获得品牌方或其代理商授权情况下，为品牌方在指定渠道的指定店铺提供综合运营服务的业务模式，具体服务内容包括店铺基础运营与优化、商品管理 (产品上下架、详情页设计与展示)、站内外媒体投放、客户服务、CRM 会员管理、仓储物流服务等，以达到运营店铺曝光率和商品搜索量的增加、消费者黏性及购物体验的提升以及加深品牌影响力和推动店铺销售额上升的最终目标。该种模式下公司主要赚取服务费，收费模式主要分为固定服务费、浮动服务费和固定+浮动服务费三种，浮动服务费通常与店铺净销售额 (扣除退货) 正相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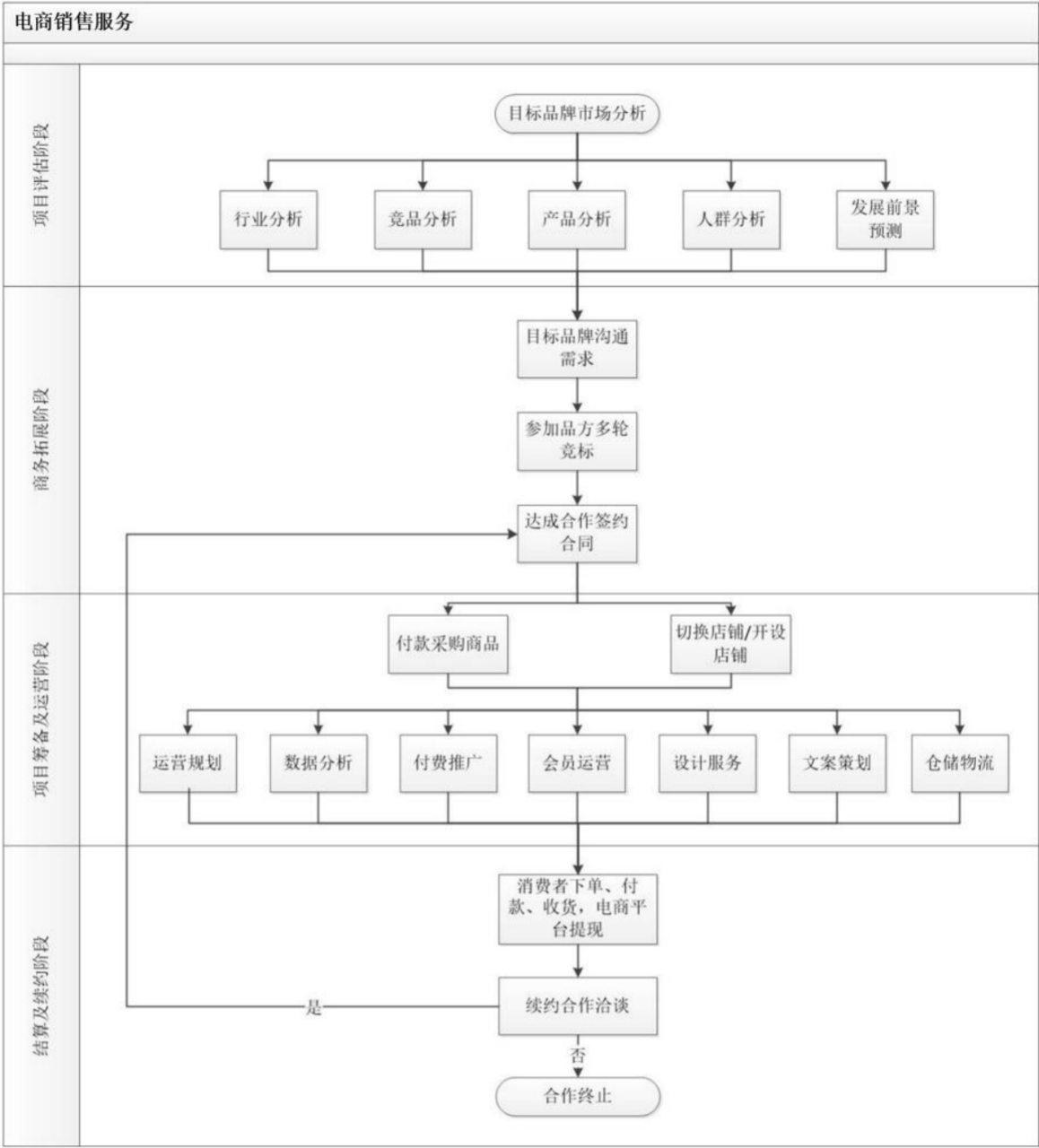
B. 全域数字营销

全域数字营销业务主要系为品牌方提供基于数据分析的多渠道营销推广活动的策划与执行服务，例如大型电商活动的方案策划与执行、游戏 IP 联名、新媒体内容种草、自媒体账户运营等，从而帮助品牌方提升市场知名度与影响力、促进品牌商品销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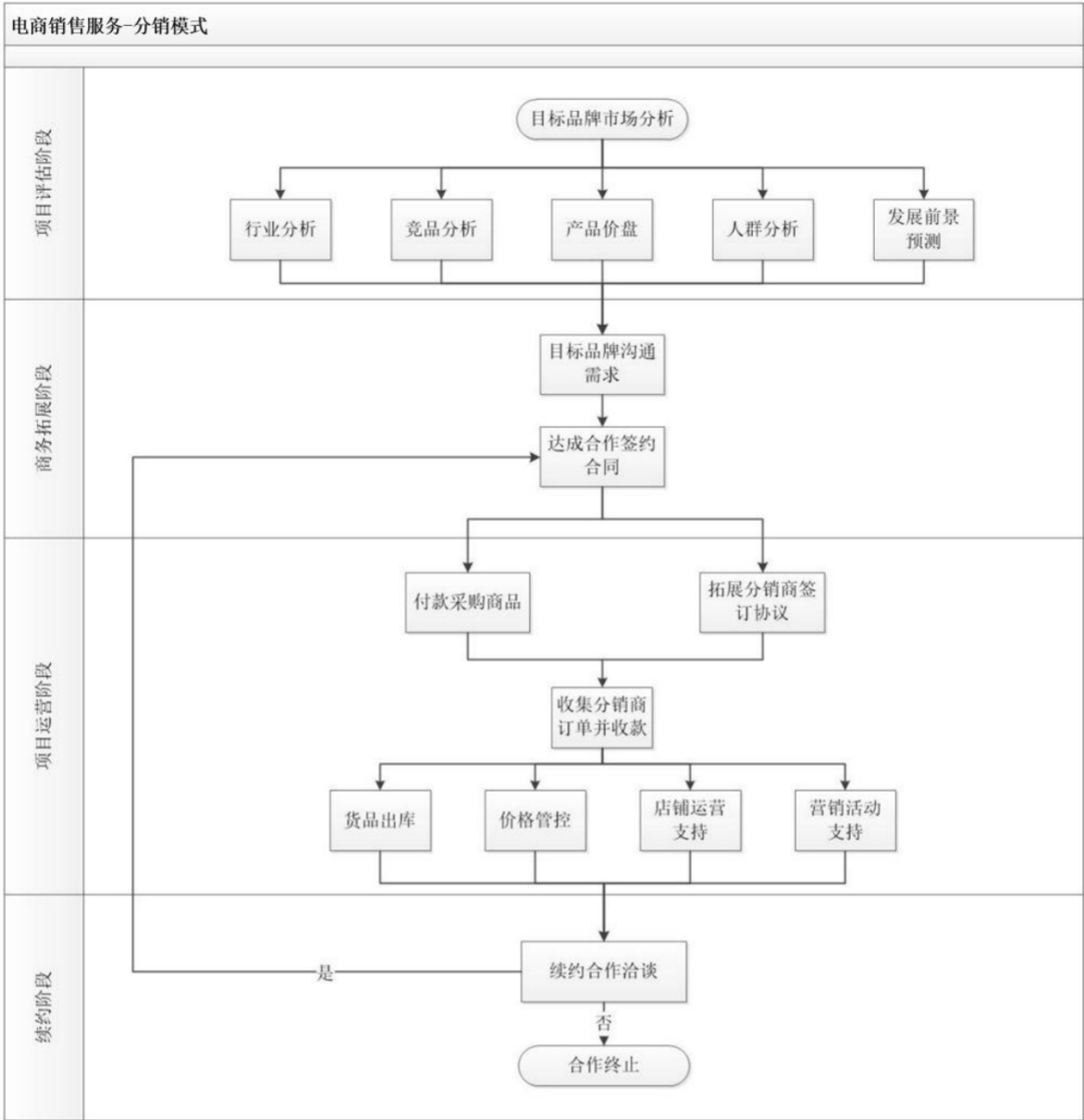
(3) 主要业务流程图

A. 电商销售服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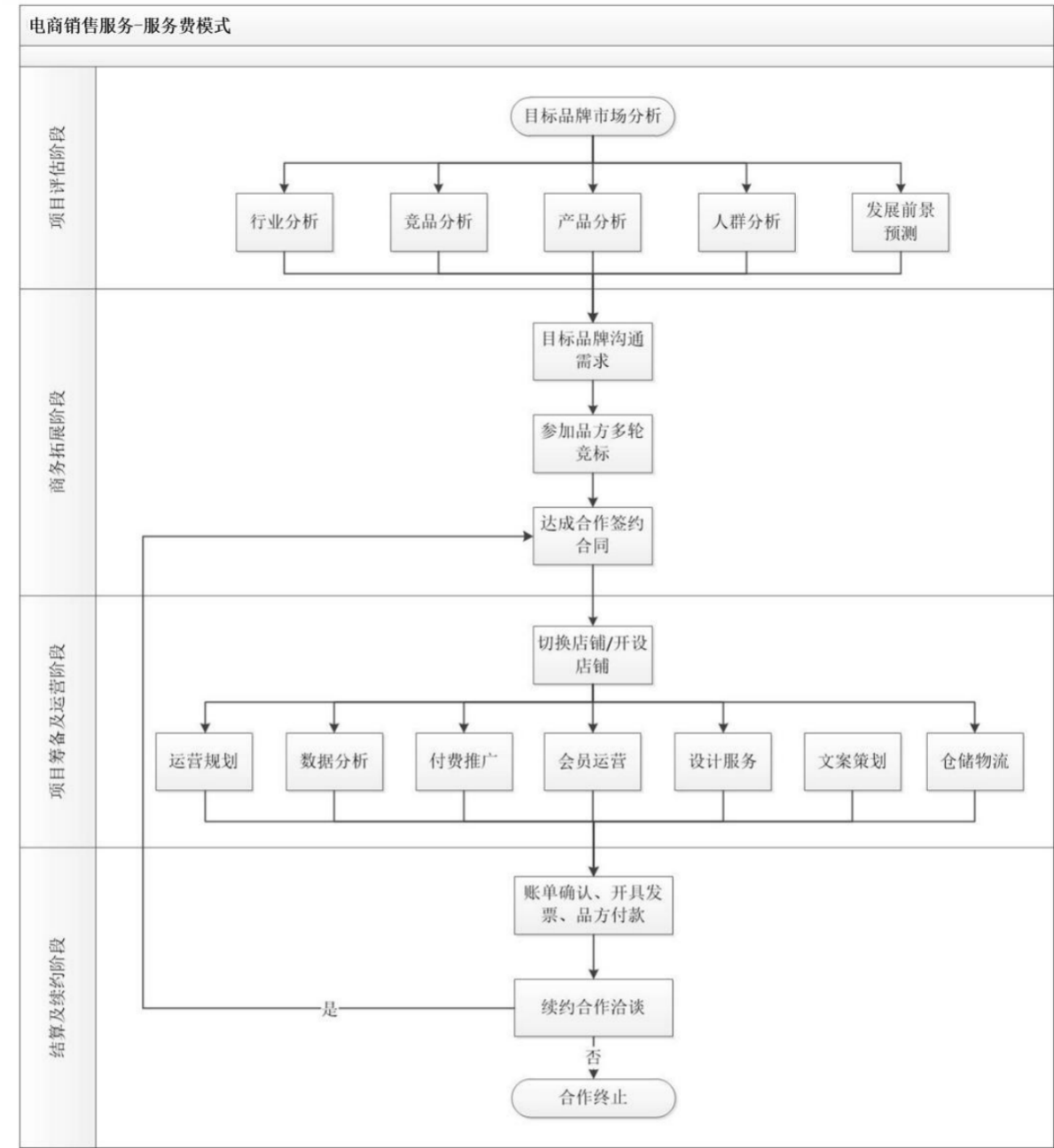
a. 零售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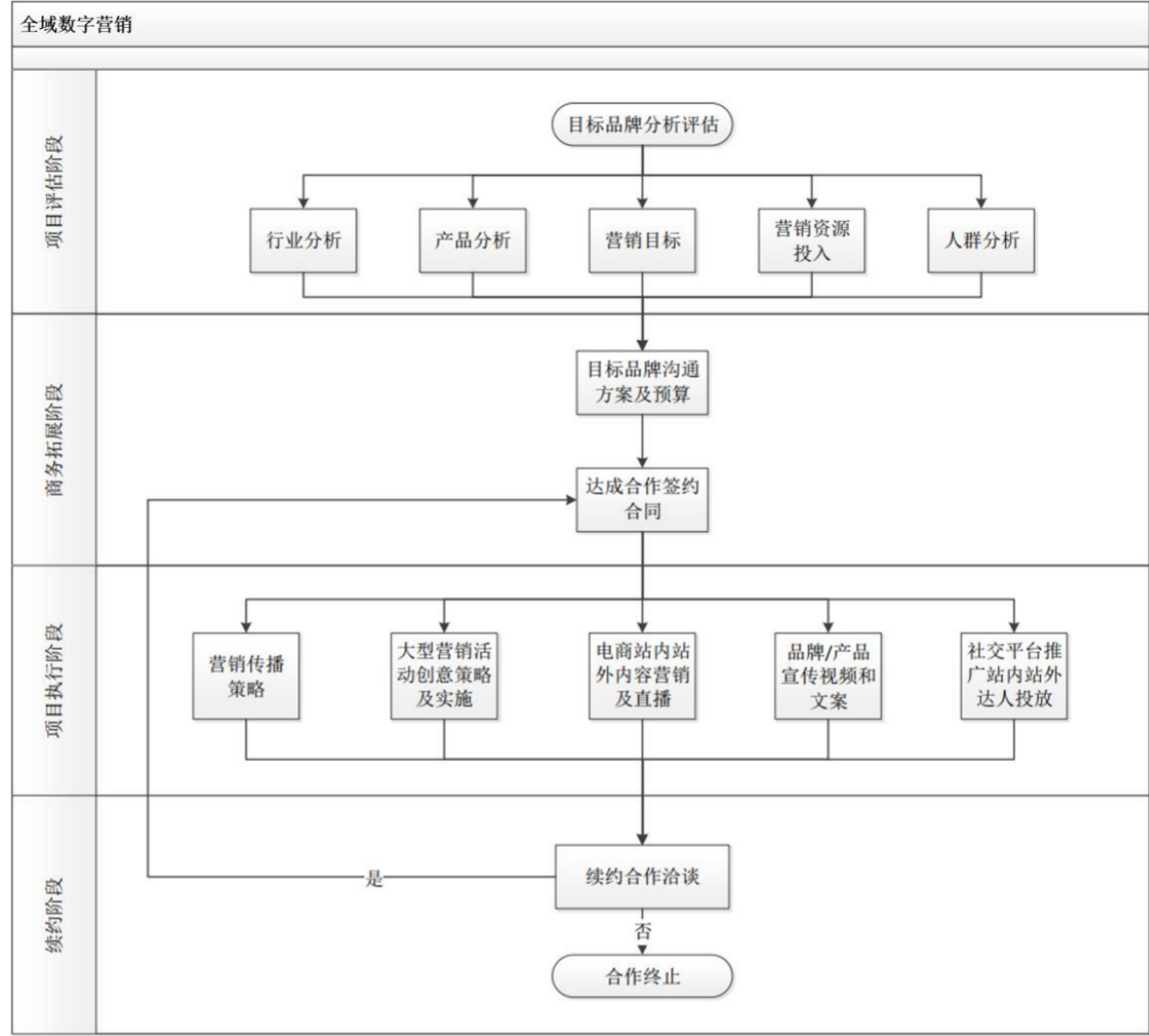
b. 分销模式



c. 服务费模式



B. 全域数字营销



(4) 公司市场地位

淘通科技公司是一家服务全球知名品牌的全域电商服务商，与玛氏、雀巢、百事、皇家等国际快消巨头保持长期且深入的合作。业务范围涵盖食品快消、宠物、母婴、美妆个护、健康等板块，为品牌提供基于大数据支持下的品牌咨询、消费者洞察、电商运营、全域营销、影像输出、供应链管理及技术支持等服务。淘通科技公司凭借出色的电商销售运营能力及数字营销能力，获得行业广泛认可，多年度获得天猫 5 星级服务商称号，公司运营的天猫德芙官方旗舰店荣获 2023 年度阿里杰出贡献奖，服务天猫皇家宠物食品旗舰店的客服团队荣获 2023 年金牌客服团队称号；为多个品牌方提供运营服务的天猫渠道旗舰店多年来 GMV 销量保持在同类目月度销量的 TOP 5；作为快消食品赛道的顶级服务商，公司荣获 2023 年天猫食品商家大会“金味奖”中的“最佳生态领导力奖-最佳生态伙伴”称号、阿里 2021 年度“食品行

业最佳店铺综合体验运营服务商”称号、“2021 年天猫美食年度最佳生态合作伙伴”称号；数字营销方面，淘通科技公司获得的奖项包括 2021 年“第 12 届金鼠标数字营销大赛电商营销类”铜奖、2020 年“第九届金蜜蜂整合营销类”金银奖、2020 年“梅花创新奖最佳移动营销创新”铜奖等，获得阿里妈妈 2020 年“全域营销服务商”、“5 星级营销拍档”、“达摩盘 ISV 服务商”称号；作为广东省优秀的互联网创新企业，公司荣获 2020 年“广东省电子商务 100 强”、2019 年“广东省高成长中小企业”、2019 年“广州互联网企业 20 强”、2018 年“广州未来独角兽创新企业”、2017 年“广东省电子商务百佳优质服务商”称号等荣誉资质。

(5) 公司竞争优劣势

A. 公司竞争优势

(A) 深耕食品快消领域，宠物食品协同筑多元合作优势

淘通科技公司致力于为全球知名品牌提供全域一站式电商服务，合作品牌涵盖食品快消、美妆个护、母婴、宠物、健康等多个板块，其中，公司在食品快消领域具有核心竞争优势。公司自 2012 年起与玛氏德芙开展合作，2013 年获得玛氏天猫旗舰店独家经营权，截至目前，公司与玛氏集团的合作已包括德芙、M&M'S、士力架、脆香米、绿箭、益达、彩虹糖等多款经典热销产品，通过运营多家旗舰店进行线上销售；此外，公司还服务于雀巢、百事桂格等国际知名快消集团。近年为进一步优化业务结构、弥补细分领域空白，公司持续拓展优质品牌资源，引入皇家、冠军等头部宠物食品品牌，快速强化宠物板块竞争力，弥补传统食品品类增长差异。

(B) 多元布局销售渠道，拥有强大的供应链体系

淘通科技公司的销售体系包括线上零售、线上分销给电商平台以及分销给其他分销商，公司通过构建合理的仓储物流体系、运用科学化备货逻辑和精细化流程管理，制定需求计划和供应计划。仓储物流方面，公司在全国范围内布局 20 余座仓配仓库，仓储面积超过 20 万平方米，同时配备冷冻/冷藏仓储温层，保证仓储物流环节的质量和效率；系统支持方面，公司通过搭建电商平台共享系统，建立数据中心、订单中心和库存中心，同时管理物理库存、逻辑库存和渠道库存，保证库存健康的同时，追求柔性快反补货，让决策更高效。

(C) 精通旗舰店运营玩法，提供全域全平台一站式服务

淘通科技公司以天猫、京东、唯品会等综合电商平台为核心运营平台，以小红

书、抖音、快手等新媒体电商平台为新兴渠道切入点，建立全链路、多层次、精准化的销售、运营和营销体系。截至目前，公司在天猫、京东、抖音等电商平台共运营 30 余家官方旗舰店，公司通过对旗舰店进行营销赋能、私域赋能、会员赋能、设计赋能、ROI 赋能和新品赋能，将旗舰店从传统销售阵地打造为综合品牌、产品运营和新品试炼的品牌运营阵地。

(D) 数字赋能业务链路，精细化运营过程和消费者洞察

淘通科技公司通过自主搭建业财系统、数据中台，打通跨渠道的数据壁垒，解决信息孤岛问题，将各个业务系统和上中下游、多元多边关系的客户、供应商、分销商、电商渠道、物流商进行的交易、共享、协同产生的数据，进行平行整合集成或交叉综合集成，通过梳理数据关系和业务逻辑、可视化展示与统计分析，按照 TOB、TOC 不同需求提供不同场景，赋能电商销售服务业务的各个环节，实现精细化运营和精准化销售。

B. 公司竞争劣势

淘通科技公司属非生产性企业，可获得的银行授信额度有限，随着公司的业务规模不断增大，商品采购及销售回款过程中发生的资金占用规模随之增大，公司融资渠道单一的资金劣势将逐步凸显。因此，公司的资产规模与资金实力一定程度上制约了公司的进一步快速发展，公司迫切需要拓宽股权融资等直接融资渠道，引进更多优质品牌客户，抓住未来行业的发展机遇，促进公司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和可持续发展。

4. 企业的资产、财务分析和调整情况

(1) 非经营性资产、溢余资产的分析确定

非经营性资产（负债）是指与企业经营收益无关的资产（负债）。

溢余资产是指超过企业正常经营需要的资产规模的那部分经营性资产，包括多余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有价证券等。

经分析，截至评估基准日，淘通科技公司不存在溢余资产，存在 1 项非经营性资产，系子公司香港淘通公司持有的 Trail Tail US Inc 的 20%股权；存在 2 项非经营性负债，系应付关联方往来款。详情如下：

金额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内容	账面价值	列示科目
一	非经营性资产		
1	对 Trail Tail US Inc 投资	92.66	长期股权投资
	非经营性资产合计	92.66	
二	非经营性负债		
1	应付广州悠淘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广州悠淘）往来款	1.55	其他应付款
2	应付复星开心购（海南）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复星开心购公司）往来款	200.00	其他应付款
	非经营性负债合计	201.55	

(2) 淘通科技公司前一年及评估基准日财务报表（合并报表口径）

表一：资产负债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3 年	2024 年
一、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3,948,414.17	69,916,318.18
应收账款	120,220,184.38	97,389,391.02
预付款项	90,090,292.95	136,204,352.26
其他应收款	177,334,616.76	231,732,962.96
存货	236,695,477.05	281,075,382.39
其他流动资产	8,725,990.77	16,831,234.66
流动资产合计	687,014,976.08	833,149,641.47
二、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926,565.79
固定资产	1,198,248.24	1,094,932.79
使用权资产	5,686,042.60	2,455,585.83
无形资产	5,133,681.39	4,156,618.85
长期待摊费用	1,219,809.02	654,999.24
递延所得税资产	5,419,727.07	7,143,576.32
其他非流动资产		54,400.00

项目	2023 年	2024 年
非流动资产合计	18,657,508.32	16,486,678.82
三、资产总计	705,672,484.40	849,636,320.29
四、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8,136,722.63	79,367,369.72
应付账款	26,083,228.53	69,022,678.29
合同负债	6,929,342.57	8,335,363.99
应付职工薪酬	9,862,680.66	14,332,357.03
应交税费	25,678,917.17	35,330,070.14
其他应付款	36,605,670.03	37,403,528.0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476,626.27	3,116,364.48
其他流动负债	9,795,076.49	13,043,977.40
流动负债合计	191,568,264.35	259,951,709.07
五、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4,253,966.67
租赁负债	2,014,849.89	265,298.47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75.45	4,175.50
非流动负债合计	2,016,025.34	4,523,440.64
六、负债合计	193,584,289.69	264,475,149.71
实收资本	35,261,920.00	35,261,920.00
资本公积	213,983,393.76	217,995,078.42
盈余公积	21,862,585.51	22,375,063.59
未分配利润	240,980,295.44	309,529,108.5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12,088,194.71	585,161,170.58
少数股东权益	0.00	0.00
七、所有者权益合计	512,088,194.71	585,161,170.58

表二：利润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4 年度
一、营业收入	1,609,123,481.52	2,014,642,444.00

项目	2023 年度	2024 年度
减：营业成本	1,402,360,723.65	1,755,248,398.53
税金及附加	2,574,764.06	2,612,456.69
销售费用	62,627,685.33	85,552,219.37
管理费用	45,545,181.70	53,391,950.79
研发费用	5,547,492.54	3,740,344.03
财务费用	5,088,933.03	13,544,154.44
加：其他收益	224,137.79	482,399.80
投资收益	-996,492.75	-1,058,583.35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信用减值损失	-2,943,002.82	-3,258,992.80
资产减值损失	-3,120,903.46	-8,467,345.88
资产处置收益	128,248.69	10,443.93
二、营业利润	78,670,688.66	88,260,841.85
加：营业外收入	104,559.65	198,230.29
减：营业外支出	83,285.22	331,697.45
三、利润总额	78,691,963.09	88,127,374.69
减：所得税费用	16,173,440.95	19,066,083.48
四、净利润	62,518,522.14	69,061,291.2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2,518,522.14	69,061,291.21

注：对于非经营性资产（负债）和溢余资产，因在未来年度收益预测时，评估人员已剔除与其相关收益，故不再对企业上述资产负债表进行调整。对于营业外收支等非经常性损益，由于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未来年度预测时未予考虑，故在此不再对利润表进行调整。

(3) 历史财务分析

A. 财务效益状况分析

公司 2022 年和评估基准日的主要财务效益指标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23 年	2024 年	两年平均	行业指标
净资产收益率	12.88%	12.59%	12.73%	4.82%
总资产报酬率	11.81%	12.05%	11.93%	3.34%

项目	2023 年	2024 年	两年平均	行业指标
销售毛利率	12.85%	12.88%	12.86%	39.79%
成本费用利润率	5.16%	4.60%	4.88%	6.60%

注：同业指标参考同花顺 iFinD 金融数据终端统计的同类可比上市公司 2023 年和 2024 年年报数，下同。

从历史年度财务效益指标来看，淘通科技公司的各财务效益指标均较为稳定。其中，净资产收益率 2024 年有所下降、总资产报酬率在 2024 年增幅减小，主要系由于公司近年未进行大规模分红，资产规模增大所致。公司净资产收益率和总资产报酬率均值均高于行业水平，说明公司在自有资本利用和资产整体运营创利方面具有较强的能力。

公司销售毛利率呈现微升的态势，成本费用利润率则有所下降，主要系公司产品组合优化、增加了高毛利宠物食品的销售比例，同时为开拓宠物食品电商销售市场，提高销售费用的金额。公司销售毛利率和成本费用利润率显著低于行业水平，主要原因包括销售模式差异和主营产品差异。同行业公司多自行承担运输物流费和市场推广费，品牌方给予的毛利空间较大；而淘通科技的相关费用多由品牌方承担，导致自身毛利空间较小，分销和零售毛利率受限，进而影响上述指标。

总体来看，淘通科技公司在自有资本利用和资产创利方面有一定优势；受销售模式和主营产品类型影响，销售毛利率和成本费用利润率相比行业较低。

B. 资产营运状况分析

淘通科技公司 2023 年和评估基准日的主要资产营运指标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23 年	2024 年	两年平均	行业指标
总资产周转率	2.31	2.59	2.45	0.96
流动资产周转率	2.37	2.65	2.51	1.40
存货周转率	6.19	6.78	6.49	9.40
应收账款周转率	12.75	18.52	15.64	18.63

从历史年度资产营运状况指标来看，淘通科技公司的总资产周转率和流动资产周转率较为稳定，且两年均值均高于行业平均水平，说明公司在资产整体运营效率以及流动资产运营效率方面，在行业中占据明显优势；淘通科技公司存货周转率呈上升趋势，逐步向行业平均水平接近，说明公司存货规模控制仍有提升空间；公司

应收账款周转率有所波动，整体略低于行业平均水平，但整体周转速度较快，主要是因为公司在第三方电商平台开展的零售及分销业务收入占比较高，而这部分业务的终端消费者基本采用现款支付的方式，公司从第三方电商平台收到款项的周期较短，从而使得应收账款能够快速回收。

总体来看，淘通科技公司资产营运状况较好，总资产和流动资产运营效率高，应收账款周转率和存货周转率略低于行业平均水平，但整体周转速度较快。

C. 偿债能力分析

淘通科技公司 2023 年和评估基准日的主要偿债能力指标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23 年	2024 年	两年平均	行业指标
资产负债率	27.43%	31.13%	29.28%	23.04%
流动比率	3.59	3.21	3.40	5.08
速动比率	1.83	1.54	1.68	3.78

从历史年度偿债能力指标来看，淘通科技公司 2024 年资产负债率有所上升，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 2024 年均有所下降；主要原因系随着规模增大，公司预付款项、存货和应付账款金额有所增加；另外，2024 年度新增冠军项目推进及部分品牌结算时间比较长等因素影响，导致其他应收款有所增长。上述原因综合导致流动资产和流动负债增加，偿债能力指标下降。

公司的流动比率、速动比率与同行业均值相比处于较低水平，公司资产负债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均值相比处于较高水平，主要原因包括：同行业可比公司融资能力较强，融资渠道多样化；公司融资渠道较为单一，以银行借款为主要融资手段，进而导致公司资产负债率大于可比公司，偿债能力指标较同行业可比公司弱。

总体来看，淘通科技公司偿债能力指标较可比公司差，但其盈利能力较强且稳定，为偿债能力提供保障。公司流动比率与速动比率均较为合理，资产负债率处于安全区间，整体偿债能力较强，不存在较大的偿债压力。

D. 发展能力状况分析

淘通科技公司 2023 年和评估基准日的主要发展能力指标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23 年	2024 年	两年平均	行业指标
销售增长率	11.54%	25.20%	18.37%	2.25%
净资产增长率	11.62%	14.27%	12.95%	-0.03%

项目	2023 年	2024 年	两年平均	行业指标
总资产增长率	2.37%	20.40%	11.39%	1.73%

从发展能力指标来看，淘通科技公司销售增长率、净资产增长率和总资产增长率均快速上涨，主要系公司新增了冠军、皇家等宠物品牌以及对分销模式和零售模式原有品牌的持续渗透开发，收入和资产规模快速扩大、盈利能力增长。

公司的各发展能力指标均高于行业平均水平，主要系公司积极开拓新品牌电商市场，持续对原有品牌的渗透开发，推动公司收入及盈利能力稳定发展。

综上所述，淘通科技公司财务效益状况稳定，受销售模式和主营产品类型影响，销售毛利率和成本费用利润率相比行业较低；资产营运状况较好，整体偿债能力较强，不存在较大的偿债压力；各发展能力指标较好，盈利能力稳定发展。

六) 评估过程

1. 未来收益的确定

(1) 生产经营模式与收益主体、口径的相关性

淘通科技公司主营业务包括电商销售服务和全域数字营销，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均从事与淘通科技公司相同或同一产业链的业务，因此本次收益法评估时对淘通科技公司采用合并报表口径进行收益预测，预测时参考的相关历史数据采用合并报表数据。

(2) 企业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的预测

A. 近年企业营业收入及构成分析

淘通科技公司历史的主营业务收入包括电商销售服务及全域数字营销，其中电商销售服务包括零售模式、分销模式和服务费模式。

淘通科技公司 2023 年和 2024 年的营业收入及构成情况具体如下表所示：

单位：人民币万元

产品或业务	2023 年度		2024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电商销售服务	159,736.45	99.27%	201,005.94	99.77%
其中：零售模式	73,663.54	45.78%	108,538.38	53.87%
分销模式	75,470.65	46.90%	81,024.35	40.22%
服务费模式	10,602.26	6.59%	11,443.22	5.68%

产品或业务	2023 年度		2024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全域数字营销	1,175.90	0.73%	458.30	0.23%
合 计	160,912.35	100.00%	201,464.24	100.00%

2023 年和 2024 年，淘通科技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160,912.35 万元和 201,464.24 万元，整体呈现持续增长趋势。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类型以分销模式和零售模式为主，营业收入增长主要原因包括公司新增了冠军等宠物食品品牌的销售，以及对分销模式和零售模式原有品牌的持续渗透开发。

(A) 零售模式

2023 年和 2024 年，淘通科技公司零售模式的收入分别为 73,663.54 万和 108,538.37 万元，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45.78%和 53.87%。零售模式增速明显，主要原因包括公司新增了冠军宠物食品等优质品牌以及对存量品牌的持续投入。

(B) 分销模式

2023 年和 2024 年，淘通科技公司分销模式的收入分别为 75,470.65 万元和 81,024.35 万元，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46.90%和 40.22%，分销模式收入规模稳中略有增加，但受零售模式收入增长较大的影响，分销模式收入占总体收入的比重略有下降。

(C) 服务费模式

2023 年和 2024 年，淘通科技公司服务费模式的收入分别为 10,602.26 万元和 11,443.22 万元，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6.59%和 5.68%。服务费模式呈现稳定增长趋势，主要得益于公司对线上店铺综合运营能力的提升和以及对新增品牌的积极开拓。

(D) 全域数字营销

2023 年和 2024 年，淘通科技公司全域数字营销的收入分别为 1,175.90 万元和 458.30 万元，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0.73%和 0.23%。全域数字营销业务尚处于初期阶段，收入金额及占比相对较低。

淘通科技公司主要产品类型以快消品为主，涵盖食品、母婴、宠物、健康等品类；公司主要销售涉及品牌包括玛氏、百事、雀巢、冠军、皇家等。公司电商销售

收入按销售涉及品牌集团划分情况如下：

集团名称	主要品牌名称
玛氏箭牌	德芙、士力架、MMS、脆香米、益达、彩虹糖、绿箭等糖果巧克力品牌
百事	百事、桂格等食品品牌
雀巢	雀巢及嘉宝等食品、母婴品牌
皇家	皇家宠物食品
冠军	爱肯拿、渴望等宠物食品
美士	美士宠物食品
迈大	Danisa 皇冠、可比可咖啡等
其他	金霸王、Nimm2 二宝等

B. 未来营业收入的预测

淘通科技公司营业收入主要包括电商销售服务收入及全域数字营销收入。

(A) 全域数字营销业务收入的预测

2024 年全域数字营销业务收入仅占总营业收入的 0.23%，该业务尚处于探索阶段，公司管理层对该业务未来发展及前景存在一定不确定性，本着谨慎和客观的原则，本次评估不对淘通科技公司全域数字营销业务进行预测。

(B) 电商销售服务收入的预测

电商销售服务系基于线上平台开展的销售和/或服务活动，包括销售活动和销售服务。其中，销售活动根据下游客户类型分为零售和分销两种模式。零售模式系公司在获得品牌方或其代理商授权情况下，在授权线上平台开设店铺并进行商品零售的业务模式；分销模式系公司在获得品牌方或其代理商授权情况下，向品牌方或其代理商采购授权商品后销售至线上平台（B2B 平台）或下游分销商（B2B 其他分销商）的业务模式。销售服务主要系公司在获得品牌方或其代理商授权情况下，为品牌方在指定渠道的指定店铺提供综合运营服务的业务模式。

在对淘通科技公司电商销售服务未来营业收入进行预测时，本着谨慎和客观的原则，在公司历史经营统计资料、实际经营情况和公司未来经营发展规划的基础上，考虑行业整体市场发展趋势并结合公司各品牌、各渠道实际发展情况进行预测。另外，本次评估仅对淘通科技公司已签订或签订中的品牌电商销售服务收入进行预测。

淘通科技公司与重要合作方公司 B 的合作将于 2025 年 8 月 31 日到期，由于公

司 B 期望的续约条件不及淘通科技公司预期，淘通科技公司为保障自身业务的合理收益与长远发展，未能与公司 B 完成续约。本次评估不再考虑协议到期后公司 B 的相关收入，其协议到期前电商销售服务收入金额参考期后实际经营情况确定。

电商销售服务收入包括电商销售模式（零售模式、分销模式）和电商服务费模式。

淘通科技公司目前电商销售服务品牌主要包括玛氏箭牌集团、百事、雀巢、皇家、美士、冠军、Nimm2 二宝和金霸王等品牌。公司电商销售模式（零售模式、分销模式）收入主要系从品牌方采购授权商品，在电商销售渠道上进行销售，合作渠道涵盖淘宝天猫、京东、唯品会等传统电商平台和抖音、快手、小红书等新兴直播和内容电商平台。因此，电商行业的整体发展趋势及各品牌的实际运营成效，对公司电商销售模式收入有着直接且决定性的影响，本次评估对淘通科技公司未来电商销售收入预测时，以淘通科技公司各品牌在不同渠道的历史收入数据为基础并结合期后实际经营情况，针对不同品牌及不同渠道分别制定差异化的预测增长幅度，以此确定未来的收入预测金额，再按零售渠道、分销渠道分别对各品牌收入进行汇总计算，最终形成零售模式与分销模式的收入合计数。对于电商服务费模式收入，经分析，淘通科技公司主要服务品牌与其电商销售模式收入关联度较高，对于主要服务品牌本次评估以各品牌电商销售模式收入的一定比例进行预测，该比例参考各品牌历史实际水平；对于仅发生电商服务收入的品牌及其他电商销售收入规模较小的品牌以其历史电商服务费收入为基础，考虑一定比例增长确定其收入。

A) 电商销售服务整体收入随电商行业增长稳步提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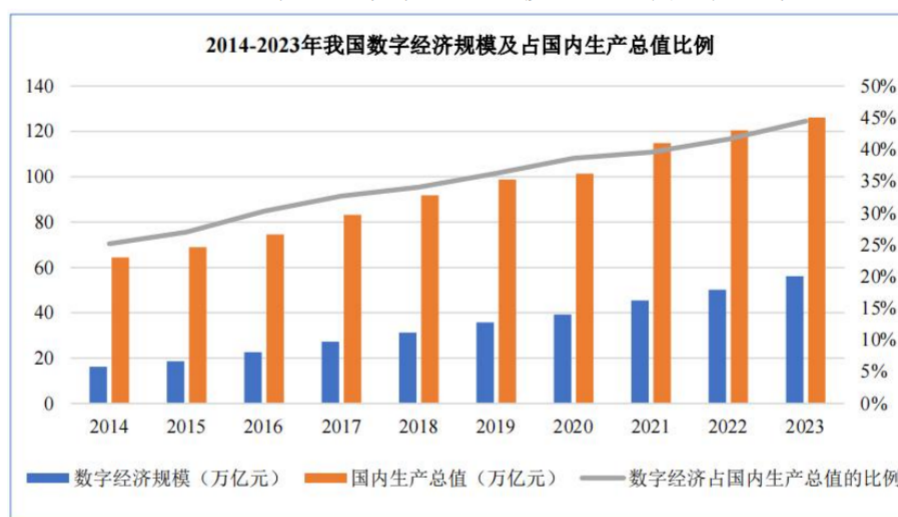
淘通科技公司所经销品牌包括玛氏、雀巢、百事、皇家等国际快消巨头。近年来，全国电商市场规模持续扩张，电商在整体消费市场中的占比不断攀升。随着互联网基础设施的持续完善、移动支付的日益普及以及消费者购物习惯的深度转变，电商平台成为消费者购买快消品的重要渠道。

国际快消巨头本身具备强大的品牌影响力与广泛的市场认知度，而淘通科技公司凭借自身在电商运营领域的专业能力，深度挖掘这些品牌的电商业务潜力。随着全国电商占比增加，有更多消费者选择通过线上渠道购买快消产品，这直接为淘通科技公司所运营的电商业务带来了更多的流量与订单。

a. 中国数字经济规模逐年上升

依据中国互联网络信息中心(CNNIC)2024年6月发布的《互联网助力数字消费发展蓝皮书》，2014年至2023年，我国数字经济规模从16.2万亿元增长至2023年约56.1万亿元，占国内生产总值比重由25.1%提升至44%左右。在此过程中，我国消费市场数字化转型加快推进，呈现出消费产品和服务数字化、消费方式数字化、消费场景数字化等趋势。

2014-2023年我国数字经济规模及占国内生产总值比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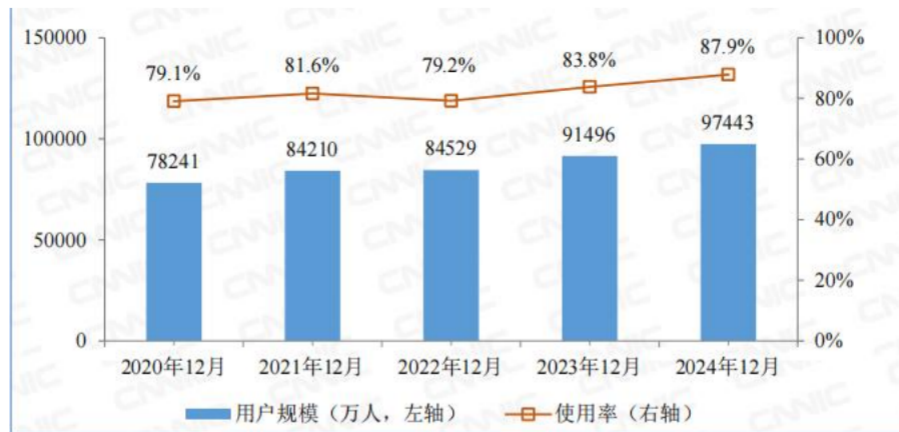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中国互联网络信息中心(CNNIC)

在此基础上，数字消费成为当前消费市场极具活力的存在，代表着消费升级的新方向。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指出，大力发展数字消费、绿色消费、健康消费，积极培育智能家居、文娱旅游、体育赛事、国货“潮品”等新的消费增长点。当前，数字消费发展呈现出创新消费模式蓬勃发展、新的消费增长点不断涌现、用户基础不断夯实等特点。随着我国居民消费理念不断升级，消费习惯不断变迁，消费新场景、新业态、新模式层出不穷，数字消费不断引领消费新风尚，成为我国经济增长新动能。

b. 中国网络购物用户规模逐年增长

根据中国互联网络信息中心(CNNIC)2025年2月发布的《第55次中国互联网络发展状况统计报告》，截至2024年12月，我国网络购物用户规模达9.74亿人，较2023年12月增长5,947万人，占网民整体的87.9%。

2020-2024 网络购物用户规模及使用率



数据来源：中国互联网络信息中心(CNNIC)

网络购物市场的扩张意味着更多的潜在客户和业务机会。随着 5G 技术普及和互联网基础设施完善，电商行业发展环境将更优，直播电商、短视频电商等新兴模式将带来更多业务拓展机会。截至 2024 年 12 月，我国网络直播用户规模达 8.33 亿人，较 2023 年 12 月增长 1,737 万人，占网民整体的 75.2%。

2020-2024 网络直播用户规模及使用率



数据来源：中国互联网络信息中心(CNNIC)

直播电商具有高即时性和强互动性，通过和用户的实时互动及时了解用户需求，促进用户消费转化。直播的强互动性能很好地释放商业势能。而短视频电商类似“导购”，主要通过内容和场景为用户种草，吸引用户消费转化。短视频种草类似传统消费模式中的“导购”，通过社交分享多样化内容，得到用户认同，促进用户从“种草”转向消费。短视频吸引大量用户和流量。截至 2023 年 12 月，我国短视频用户规模达 10.53 亿人，占网民整体的 96.4%；用户的人均单日使用时长为 151 分钟，“直播+短视频”组成网络购物的最佳搭档。

从 2020 至 2024 年相关数据来看，各电商业务指标均呈上升趋势，电商市场规模不断扩大，线上消费需求持续增长。淘通科技公司作为全域电商服务商，深耕食品快消领域多年；多元布局销售渠道，拥有强大的供应链体系；精通旗舰店运营玩法，提供全域全平台一站式服务；已搭建数字赋能业务链路，追求精细化运营过程和消费者洞察。

总体上来看，淘通科技公司的电商销售服务收入增长趋势和电商行业整体走势基本一致。综上所述，除公司 B 相关的电商销售服务收入外，预计淘通科技公司未来电商销售服务整体收入随电商行业增长稳步提升。

B) 成熟品牌在各渠道收入因发展差异呈现不同增长趋势

从淘通科技公司历史财务数据来看，在淘通科技公司电商销售收入结构中，已代理的玛氏、雀巢和百事等成熟快消食品品牌的收入在公司整体收入中占比较大，在电商行业稳步发展的大背景下，这些品牌的收入增速呈现出一定差异，主要原因包括各品牌在电商发展阶段的不同，以及在不同销售渠道的发展情况差异。

对于在电商领域布局较早的品牌而言，长期的市场深耕使其于传统电商平台构建起了庞大的用户基数，并占据较高的市场份额。然而，随着市场趋近饱和状态，以及新兴电商模式不断涌现所带来的冲击，预计此类品牌在传统电商平台的增长速率将逐步趋缓。主要原因包括市场饱和度提升导致新用户获取难度加大和新兴电商模式分流了部分潜在消费者。对于在电商领域起步较晚的品牌，鉴于其正快速且大幅地增加在电商领域的资源投入，通过电商渠道针对产品开展精细化、差异化的推广策略，预计在各电商平台将呈现出较高的增长速度。主要原因包括晚起步品牌能够汲取行业经验，利用新兴技术与渠道优势，精准定位目标客群，以创新性推广手段迅速打开市场局面，实现销售额的快速增长等。

在销售渠道方面，抖音等新平台近年来发展迅速，其强大的流量分发机制和直播带货等创新销售模式，吸引了大量消费者。这使得传统电商平台如淘宝天猫、京东等的市场份额受到一定程度的侵占。一些品牌在新平台上迅速调整策略，加大投入，实现了销售的快速增长；而另一些品牌则在适应新平台的过程中面临挑战，需要时间来优化运营模式和营销策略。

综上所述，本次评估对淘通科技公司未来电商销售收入预测时，参考了历史经营统计资料 and 实际经营情况。同时，结合各品牌的电商发展现状，分析其在电商发

展阶段的差异，以及不同销售渠道的动态变化，评估人员分品牌、分渠道对公司未来电商销售收入进行预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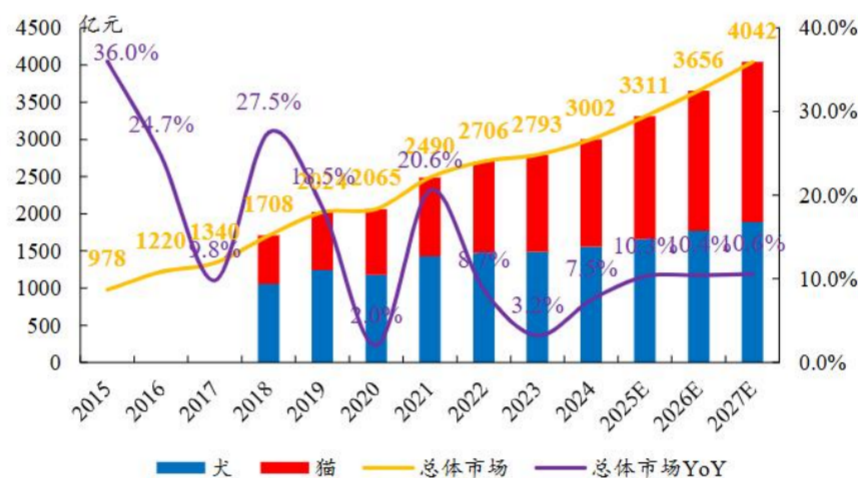
C) 新代理宠物食品品牌保持高速增长

2023 年和 2024 年，淘通科技公司分别代理了皇家和冠军两大宠物食品品牌，且电商销售收入快速放量。随着中国宠物市场的快速发展，宠物食品的市场需求不断增加，预计淘通科技公司宠物食品品牌电商销售收入将保持快速增长。

a. 中国宠物市场发展迅速，宠物市场销售额不断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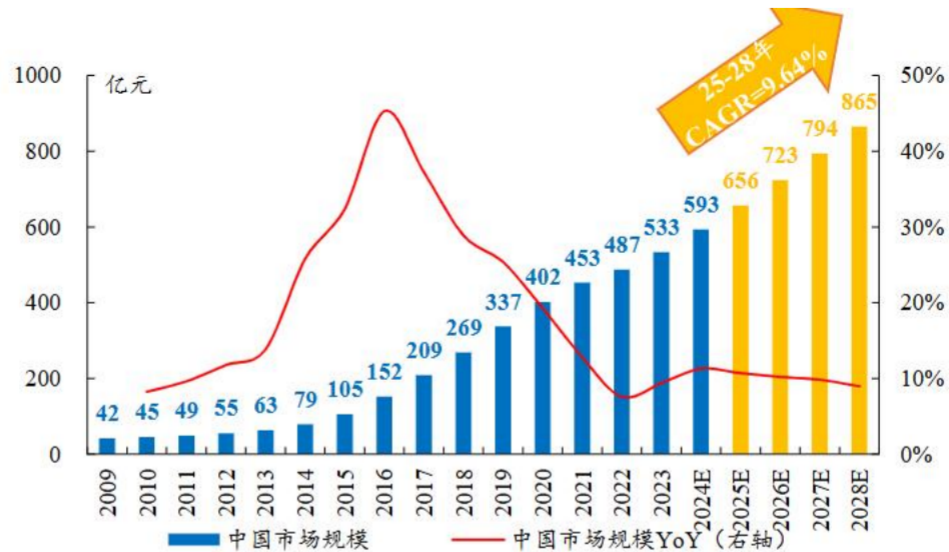
根据《2025 年中国宠物行业白皮书（消费报告）》数据，2024 年城镇犬猫消费市场规模 3,002 亿元，同比增长 7.5%，2015-2024 年 CAGR 达 13.3%，预计 2025-2027 年市场规模增速保持 10% 以上。欧睿咨询预计 2025-2028 年中国宠物食品市场规模 CAGR 为 9.64%，2025 年中国宠物食品市场规模有望突破 600 亿人民币，对标美国（近 600 亿美元）仍有较大提升空间。

2015-2027 年宠物市场规模及预期市场规模



数据来源：宠物行业白皮书公众号、开源证券研究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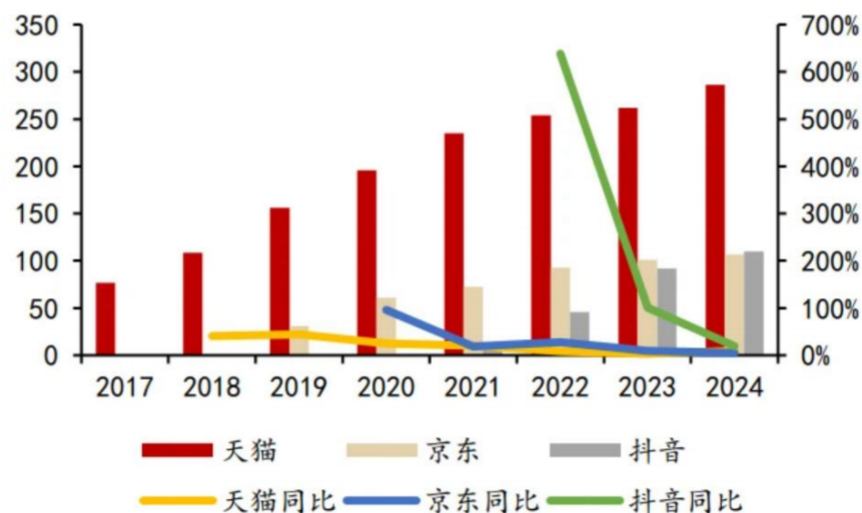
2009-2028 宠物食品年市场规模及预期市场规模



数据来源：欧睿咨询、开源证券研究所

与此同时，宠物市场线上销售情况表现强劲。根据久谦咨询统计数据，2024 年宠物市场线上全平台销售额 502.31 亿元，同比增长 10%，其中天猫销售额 286 亿元，同比增长 9%，京东销售额 106 亿元，同比增长 5%，抖音销售额 110 亿元，同比增长 19%。

宠物类目线上全平台销售额（亿元）及同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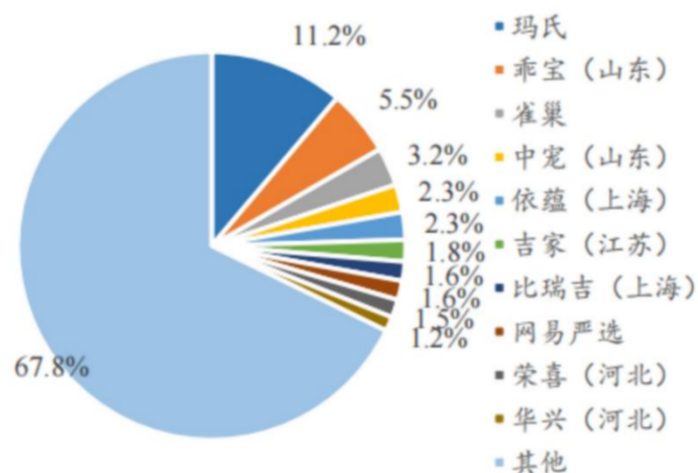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久谦咨询

宠物市场的快速发展意味着巨大的市场潜力，淘通科技公司新代理宠物食品类产品，预计能够随着市场一同快速增长。

b. 公司代理的产品在宠物行业优势明显

淘通科技公司代理的皇家和冠军品牌在宠物行业优势明显，皇家是全球知名宠物食品品牌，品牌底蕴深厚，研发团队专业，产品涵盖多个品类，能提供个性化营养解决方案。冠军则是加拿大头部宠物食品企业，拥有渴望和爱肯拿两大品牌，冠军专注于高品质宠物食品研发生产，产品以天然、健康、营养为卖点，进入中国市场后凭借优质产品和有效推广崭露头角，增长势头强劲。在中国市场，进口宠粮品牌占据了主要市场份额，皇家、渴望、爱肯拿均位列宠物主粮销量的前列。

2023 年中国宠物食品市场格局



数据来源：东北证券；注：皇家和冠军均统计玛氏旗下。

这两个品牌的优势为淘通科技公司宠物食品类电商销售收入增速提供了支撑。皇家的品牌知名度和市场份额，冠军的产品特色和快速增长趋势，都为淘通科技公司带来了较大的增长潜力。

综上分析，随着中国宠物市场的蓬勃发展，宠物类产品的市场需求正持续攀升。在此宏观市场环境下，淘通科技公司新代理的皇家和冠军宠物食品品牌，凭借自身品牌优势与产品特色，契合了当下宠物主对高品质宠物食品的追求趋势。公司通过精准的市场定位、多元化的销售渠道布局，以及高效的营销推广策略，充分挖掘宠物食品市场潜力，预计宠物食品业务将成为公司电商销售收入的新增长点。

(C) 未来营业收入预测结果

综上所述，因本次评估未将公司 B 原有协议到期后的相关收入纳入预测范围，淘通科技公司预测前期收入较历史期间水平有所下降。中国宠物市场的快速发展为公司带来新的增长动力，公司新代理的皇家和冠军等宠物食品品牌，凭借品牌优势

和市场需求的增长，预计将保持快速增长态势。随着电商行业的持续扩张和宠物食品品牌收入的快速增长，预计淘通科技公司的整体电商销售服务收入将进一步增长。另外，由于公司所代理的各产品处于不同的发展阶段，且各销售渠道的发展情况存在差异，公司的收入结构将发生相应改变。在成熟快消食品品牌方面，布局较早的品牌在传统电商平台增长趋缓，而起步较晚的品牌借助新兴电商渠道增长较快；新兴电商平台的崛起也对各品牌在不同渠道的收入分布产生影响。此外，随着市场竞争加剧，公司整体收入增速将逐步放缓。

综上所述，未来年度的营业收入预测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及以后
电商销售服务	206,925.80	194,296.08	203,018.59	210,951.52	217,902.09	217,902.09
其中：零售模式	130,996.58	129,263.88	136,606.58	143,395.44	149,470.80	149,470.80
分销模式	65,047.95	54,507.82	55,398.01	56,105.78	56,609.44	56,609.44
服务费模式	10,881.27	10,524.38	11,014.00	11,450.30	11,821.85	11,821.85
全域数字营销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合 计	206,925.80	194,296.08	203,018.59	210,951.52	217,902.09	217,902.09

C. 近年企业营业成本和毛利率分析

淘通科技公司 2023 年和 2024 年的营业成本及毛利率情况具体如下表所示：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产品或业务	2023 年度		2024 年度	
	金额	毛利率	金额	毛利率
电商销售服务	139,272.66	12.81%	175,125.48	12.88%
其中：零售模式	65,783.08	10.70%	96,687.45	10.92%
分销模式	70,149.93	7.05%	74,875.15	7.59%
服务费模式	3,339.66	68.50%	3,562.88	68.86%
全域数字营销	963.41	18.07%	399.36	12.86%
合 计	140,236.07	12.85%	175,524.84	12.88%

2023 年和 2024 年，公司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12.85%和 12.88%，呈现稳步增长趋势。公司零售模式毛利率保持上升，主要系高毛利的宠物食品销售占比快速提升；

2024 年公司分销模式毛利率从 7.05% 上升至 7.59%，上升 0.54 个百分点，变动率为 7.66%，主要系标的公司部分毛利率水平较高的合作品牌分销业务收入实现增长，带动整体分销模式收入结构优化，进而推动分销模式毛利率有所提升；服务费模式的毛利率保持稳定，主要系公司服务费模式主要客户的品牌均在国内发展成熟且与公司稳定合作多年，公司线上店铺的综合运营能力稳步提升，运营投入成本趋于稳定；全域数字营销业务尚处于探索阶段，收入金额及占比相对较低，毛利率受不同项目影响有所波动。

D. 未来营业成本的预测

淘通科技公司电商销售服务下的分销模式及零售模式的成本构成为商品采购成本和销售（履约）过程中发生的物流快递费等；电商销售服务下的服务费模式的主要成本为代运营服务的人力等成本。

对于各类业务营业成本的预测，本次评估综合考虑行业状况、市场饱和度水平、市场竞争因素及公司自身营运规模等，并结合 2023 年和 2024 年全年实际情况，对未来各业务板块的销售毛利率进行合理预测。最后，根据预测各年度相关业务板块的营业收入以及毛利率情况，计算得出营业成本。

在对淘通科技公司毛利率进行预测时，鉴于公司经销产品均为行业头部产品，上述产品凭借较强的市场竞争力和多年的市场畅销表现，价格体系相对稳定。其定价方式综合考量市场竞品情况以及消费者对商品的接受程度，品牌方会基于内部策略进行价格调整，以品牌方价格为主导，这使得价格在一般情况下不会出现大幅波动。尽管各代理品牌在不同渠道的毛利率受市场环境、促销活动等因素影响，可能出现阶段性波动，但公司所经营产品多为行业头部品牌，依托稳定的价格体系与成熟的成本控制体系，整体毛利率相对稳定。

综上所述，本次评估预测时，对于电商销售业务，各品牌在各渠道的毛利率以历史数据为基础，并考虑为保持一定的产品竞争力，毛利率逐年小幅下降至平稳；对于电商服务业务，因单位人工成本上升，前期毛利率将下降，公司拟通过人才培养、提升员工效率，以及应用 AI 等技术控制相应成本，预计到预测期末，毛利率降幅收窄并趋于平稳。从未来整体毛利率水平看，服务费模式毛利率逐年下降至平稳；分销模式受产品结构影响在 2026 年有所回升后逐年下降至平稳；零售模式随着其高毛利率的宠物食品收入占比上升，推动零售模式综合毛利率的提升。

E.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预测结果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产品类别	项目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及以后
电商销售服务 ——零售模式	收入	130,996.58	129,263.88	136,606.58	143,395.44	149,470.80	149,470.80
	成本	115,578.05	113,303.64	119,739.01	125,629.70	130,824.75	130,824.75
	毛利率	11.77%	12.35%	12.35%	12.39%	12.47%	12.47%
电商销售服务 ——分销模式	收入	65,047.95	54,507.82	55,398.01	56,105.78	56,609.44	56,609.44
	成本	60,744.59	50,831.52	51,695.91	52,379.88	52,862.36	52,862.36
	毛利率	6.62%	6.74%	6.68%	6.64%	6.62%	6.62%
电商销售服务 ——服务费模式	收入	10,881.27	10,524.38	11,014.00	11,450.30	11,821.85	11,821.85
	成本	3,565.19	3,577.77	3,830.10	4,032.53	4,215.39	4,215.39
	毛利率	67.24%	66.00%	65.23%	64.78%	64.34%	64.34%
合 计	收入	206,925.80	194,296.08	203,018.59	210,951.52	217,902.09	217,902.09
	成本	179,887.83	167,712.93	175,265.02	182,042.11	187,902.50	187,902.50
	毛利率	13.07%	13.68%	13.67%	13.70%	13.77%	13.77%

(3) 税金及附加的预测

淘通科技公司需缴纳的税金及附加包括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以及印花税等。

税金及附加以各年公司收入的一定比例预测，该比例参考近年平均水平。

故对未来各年的税金及附加预测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及以后
营业收入	206,925.80	194,296.08	203,018.59	210,951.52	217,902.09	217,902.09
税金及附加	299.63	281.34	293.97	305.46	315.52	315.52
占收入比率	0.14%	0.14%	0.14%	0.14%	0.14%	0.14%

(4) 期间费用的预测

期间费用包括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研发费用和财务费用。本次评估各期间费用预测时，已考虑淘通科技公司与公司 B 不再续签协议的影响。

A. 销售费用的预测

销售费用主要由职工薪酬、推广及平台服务费用、折旧及摊销费用、仓储服务费、交通差旅费、业务招待费、办公费用、租赁及物管费、股份支付和其他费用等构成。

职工薪酬系相关销售人员的薪酬，根据公司薪酬方案，销售人员职工薪酬与公司整体业绩指标挂钩，且历史占收入比例均较为稳定，本次预测按各期营业收入乘以一定的比率得出，该比率参考公司历史情况得出。

租赁及物管费按照公司现有及期后新签租赁合同为基础并考虑一定增长计算得出。

股份支付按照公司现有股权激励计划，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算相应的股份支付金额。

折旧及摊销费用系公司现有的及拟更新的固定资产折旧和无形资产摊销，根据公司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的现状、拟更新的规模以及折旧摊销政策计算得出。

对于推广及平台服务费用，预测时分皇家品牌、冠军品牌及其他品牌分别预测并加计后得出。各品牌的推广及平台服务费用采用比例预测法，分别以各年皇家品牌、冠军品牌及其他品牌的推广费占品牌收入的一定比例预测。该比例分别参考皇家品牌、冠军品牌和其他品牌推广及平台服务费用占其收入历史实际水平。其中，对于皇家品牌和冠军品牌，考虑为进一步开拓市场和培养客户消费习惯，在预测期前期其推广及平台服务费用占收入比例较历史水平有所提高。

对于仓储服务费、交通差旅费、业务招待费、办公费用和其他费用等，采用比例预测法，以各年公司收入的一定比例预测，该比例参考历史实际水平。

未来各年的销售费用预测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及以后
营业收入	206,925.80	194,296.08	203,018.59	210,951.52	217,902.09	217,902.09
销售费用	10,258.29	10,006.73	10,400.99	10,810.10	11,044.42	11,044.42
占收入比率	4.96%	5.15%	5.12%	5.12%	5.07%	5.07%

B. 管理费用的预测

管理费用主要由职工薪酬、中介服务费、技术服务费、办公费用、折旧及摊销费用、交通差旅费、业务招待费、租赁及物管费、存货管理损益、车辆使用费、股

份支付及其他费用等组成。根据管理费用的性质，采用了不同的方法进行了预测。

未来各期职工薪酬以 2024 年情况为基础，考虑随着公司规模扩大而需要增加的管理人员数量以及人均工资水平的提高两方面的因素后计算得出。

股份支付按照公司现有股权激励计划，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算相应的股份支付金额。

折旧及摊销费用系公司现有的及拟更新的固定资产折旧和无形资产摊销，根据公司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的现状、拟更新的规模以及折旧摊销政策计算得出。

租赁及物管费按照公司现有及期后新签的租赁合同为基础并考虑一定增长计算得出。

对于中介服务费、技术服务费、办公费用、交通差旅费、业务招待费、存货管理损益、车辆使用费等其他费用，采用比例预测法，以各年公司收入的一定比例预测，该比例参考历史实际水平。

未来各年管理费用预测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及以后
营业收入	206,925.80	194,296.08	203,018.59	210,951.52	217,902.09	217,902.09
管理费用	5,068.05	5,092.01	5,331.24	5,542.05	5,753.75	5,753.75
占收入比率	2.45%	2.62%	2.63%	2.63%	2.64%	2.64%

C. 研发费用的预测

研发费用主要由职工薪酬、折旧及摊销费用、办公差旅费和租赁及物管费等组成。根据研发费用的性质，采用了不同的方法进行了预测。

未来各期职工薪酬分别以当期研发人员人数乘以人均薪酬得出，研发人员人数根据未来公司经营研发需求预测，人均薪酬参考 2024 年实际水平，每年考虑一定幅度的增长。

租赁及物管费按照公司现有及期后新签的租赁合同为基础并考虑一定增长计算得出。

办公差旅费采用比例预测法，以各年公司收入的一定比例预测，该比例参考历史实际水平。

未来各年研发费用预测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及以后
营业收入	206,925.80	194,296.08	203,018.59	210,951.52	217,902.09	217,902.09
研发费用	438.60	567.31	624.27	682.97	742.16	742.16
占收入比率	0.21%	0.29%	0.31%	0.32%	0.34%	0.34%

D. 财务费用的预测

财务费用主要由利息支出、利息收入、手续费、汇兑损益等组成。

对于未来各年利息支出的预测，结合公司未来各年借还款计划及平均借款成本计算得到。

对于未来各年利息收入的预测，根据未来各年最低现金保有量与基准日活期存款利率计算得到。

经评估人员分析及与向企业相关人员沟通了解，公司的手续费与营业收入存在一定的比例关系，故本次对未来手续费，主要参考以前年度手续费与营业收入之间的比例进行预测。由于汇兑损益不确定性强，无法合理预计，故预测时不予考虑。

未来各年的财务费用预测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及以后
财务费用	838.14	423.00	363.78	369.80	375.07	375.07

(5) 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的预测

信用减值损失主要系应收账款难以收回导致的坏账损失，资产减值损失主要系存货跌价导致的减值损失。

淘通科技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和存货周转率均较高，但仍有发生坏账损失和存货跌价损失的可能。预测时，出于谨慎性考虑，结合公司历史年度的损失发生情况，按照各年收入的一定比例预估了资产减值损失和信用减值损失。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及以后
信用减值损失	-331.08	-310.87	-324.83	-337.52	-348.64	-348.64
资产减值损失	-869.09	-816.04	-852.68	-886.00	-915.19	-915.19

项 目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及以后
合 计	-1,200.17	-1,126.91	-1,177.51	-1,223.52	-1,263.83	-1,263.83

(6) 其他收益、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和资产处置收益的预测

淘通科技公司历史未发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其他收益主要为政府补助收入，资产处置收益系固定资产处置收益，上述各项由于未来不确定性强，无法合理预计，因此预测时不予考虑。

(7) 投资收益的预测

公司历史投资收益主要系应收款项融资贴现损失，对于应收款项融资贴现损失，本次评估以各年公司收入的一定比例预测，该比例参考历史实际水平。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及以后
投资收益	-103.46	-97.15	-101.51	-105.48	-108.95	-108.95

(8) 营业外收入、支出的预测

对于营业外收支，由于未来不确定性强，无法合理预计，因此预测时不予考虑。

(9) 所得税费用的预测

所得税费用 = 利润总额 × 综合所得税税率

利润总额 = 营业收入 - 营业成本 - 税金及附加 - 销售费用 - 管理费用 - 研发费用 - 财务费用 + 其他收益 + 投资收益 +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信用减值损失 + 资产减值损失 + 资产处置收益 + 营业外收入 - 营业外支出

淘通科技公司、灵思科技公司和广州指向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25%；香港淘通科技有限公司和孚骏贸易有限公司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8.25%、16.5%，广州智库软件有限公司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除上述以外的其他纳税主体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20%。

本次评估以未来年度利润总额的预测数为基础，并参照淘通科技公司历史综合所得税税率水平进行预测，预测未来各年的所得税费用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及以后
所得税费用	1,862.59	1,895.72	1,995.18	2,081.59	2,192.49	2,192.49

(10) 净利润的预测

净利润=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研发费用-财务费用+其他收益+投资收益+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信用减值损失+资产减值损失+资产处置收益+营业外收入-营业外支出-所得税费用

具体过程及数据见下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及以后
一、营业收入	206,925.80	194,296.08	203,018.59	210,951.52	217,902.09	217,902.09
减：营业成本	179,887.83	167,712.93	175,265.02	182,042.11	187,902.50	187,902.50
税金及附加	299.63	281.34	293.97	305.46	315.52	315.52
销售费用	10,258.29	10,006.73	10,400.99	10,810.10	11,044.42	11,044.42
管理费用	5,068.05	5,092.01	5,331.24	5,542.05	5,753.75	5,753.75
研发费用	438.60	567.31	624.27	682.97	742.16	742.16
财务费用	838.14	423.00	363.78	369.80	375.07	375.07
加：其他收益	-	-	-	-	-	-
投资收益	-103.46	-97.15	-101.51	-105.48	-108.95	-108.95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	-	-	-
信用减值损失	-331.08	-310.87	-324.83	-337.52	-348.64	-348.64
资产减值损失	-869.09	-816.04	-852.68	-886.00	-915.19	-915.19
资产处置收益	-	-	-	-	-	-
二、营业利润	8,831.63	8,988.70	9,460.30	9,870.03	10,395.89	10,395.89
加：营业外收入	-	-	-	-	-	-
减：营业外支出	-	-	-	-	-	-
三、利润总额	8,831.63	8,988.70	9,460.30	9,870.03	10,395.89	10,395.89
减：所得税费用	1,862.59	1,895.72	1,995.18	2,081.59	2,192.49	2,192.49
四、净利润	6,969.04	7,092.98	7,465.12	7,788.44	8,203.40	8,203.40

(11) 税后利息支出的预测

税后利息支出=利息支出×（1-企业所得税税率）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及以后
税后利息支出	536.35	217.03	165.13	165.13	165.13	165.13

(12) 息前税后利润的预测

息前税后利润 = 净利润 + 税后利息支出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及以后
净利润	6,969.04	7,092.98	7,465.12	7,788.44	8,203.40	8,203.40
税后利息支出	536.35	217.03	165.13	165.13	165.13	165.13
息前税后利润	7,505.39	7,310.01	7,630.25	7,953.57	8,368.53	8,368.53

(13) 折旧、摊销及其他非付现成本的预测

固定资产的折旧是由两部分组成的，即对基准日现有的固定资产(存量资产)按企业会计计提折旧的方法(直线法)计提折旧；对基准日后新增的固定资产(增量资产)，按固定资产的开始使用日期计提折旧。

年折旧额 = 固定资产原值 × 年折旧率

无形资产的摊销主要系软件等摊销，预测时按照尚余摊销价值根据企业摊销方法进行了测算。

长期待摊费用的摊销主要为装修费用等摊销，预测时按照尚余摊销价值根据企业摊销方法进行了测算。

预测期末年和永续期固定资产折旧和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用摊销以年金化金额确定。

其他非付现成本系股份支付金额，以销售费用和管理费用中股份支付金额确定。

未来各期固定资产折旧及摊销如下表所示：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及以后
折旧、摊销及其他非付现成本	715.25	639.27	620.2	538.52	385.75	385.75

(14) 资本性支出的预测

资本性支出包括追加投资支出和更新支出。

追加投资主要系为满足扩大经营所需发生的资本性支出，根据公司投资计划，预计未来需追加的投资包括新办公楼装修投资和需增加的办公设备等。

更新支出是指为维持企业持续经营而发生的资产更新支出，包括固定资产存量的更新支出、无形资产和长期待摊费用的更新支出等。对于预测期内需要更新的相关设备、其他无形资产和长期待摊费用，评估人员经过与企业管理层和资产管理人员沟通了解，按照企业现有设备状况和生产能力对以后可预知的年度进行了更新测算，形成各年资本性支出。

预测期末年和永续期各项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长期待摊费用等的更新支出以年金化金额确定。

综上所述，资本性支出预测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及以后
追加投资	120.64	50.00	50.00	50.00	0.00	0.00
更新支出	618.02	89.75	172.70	534.42	381.28	381.28
资本性支出合计	738.66	139.75	222.70	584.42	381.28	381.28

(15) 营运资金增减额的预测

营运资金为流动资产减去不含付息债务的流动负债。

随着公司生产规模的变化，公司的营运资金也会相应的发生变化，具体表现在最低现金保有量、应收项目（应收账款—合同负债）、其他应收款、其他流动资产、存货的周转和应付项目（应付账款—预付款项）、其他流动负债项目（应付职工薪酬+应交税费+其他流动负债）、其他应付款的变动上以及其他额外资金的流动。

评估人员在分析公司以往年度上述项目与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关系的基础上，采用合理的指标比例，以此计算公司未来年度的营运资金的变化，从而得到公司各年营运资金的增减额。上述合理的指标比例采用淘通科技公司以往年度各营运资金占收入成本的比例。鉴于淘通科技公司与公司 B 的合作将于 2025 年 8 月 31 日终止，本次评估不再对该合作终止后的公司 B 相关收益进行预测，为确保未来营运资金需求与收入预测的一致性和匹配性，以往年度上述营运资金指标比例计算时，各营运资金项目和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中均未包含与公司 B 相关的金额。此外，最低现金保有量按照一定月数的付现成本计算。

营运资金补充金额等于当年所需的营运资金金额减去上一年的营运资金金额。

未来各年的营运资金金额为公司未来所需的经营性流动资产金额减去经营性流动负债后的余额。

由于 2030 年及以后公司销售规模保持不变，所需的营运资金与上一年度相同，即 2030 年及以后年度营运资金补充的金额均为零。

上述比例的历史及预测数据见下表：

项目	2023 年度	2024 年度	确定比例
应收款项目/营业收入	7.43%	4.14%	4.14%
存货/营业成本	16.89%	17.14%	17.14%
其他流动资产/营业收入	0.54%	0.84%	0.84%
其他应收款/营业收入	9.37%	9.47%	9.47%
应付款项目/营业成本	-5.54%	-4.59%	-4.59%
其他流动负债项目/营业成本	3.19%	3.52%	3.52%
其他应付款/营业成本	2.96%	1.52%	1.52%

注：上述比例计算已剔除各年度非经营性资产(负债)和公司 B 相关业务的影响；2024 年公司营业收入实现显著增长，主要系新增宠物食品业务的贡献，2024 年公司成功拓展冠军品牌宠物食品业务，该板块成为营收增长的重要组成部分，公司未来的收入结构将与 2024 年的实际构成更为接近，因此本次评估采用 2024 年度数据确定各指标比例。

以上述预测比例乘以未来各年预测的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得出未来各年的营运资金增加额。具体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评估基准日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及以后
最低现金保有量	6,991.63	7,215.24	7,723.56	8,071.52	8,389.34	8,657.79	8,657.79
应收款项目	9,786.88	7,458.80	8,050.40	8,411.81	8,740.50	9,028.49	9,028.49
存货	28,722.82	26,624.27	28,753.27	30,048.03	31,209.92	32,214.64	32,214.64
其他流动资产	1,683.12	1,503.95	1,623.23	1,696.11	1,762.38	1,820.45	1,820.45
其他应收款	24,429.39	18,079.30	18,401.60	19,227.70	19,979.02	20,637.30	20,637.30
流动资产合计	71,613.84	60,881.56	64,552.06	67,455.17	70,081.16	72,358.67	72,358.67
应付款项目	-6,718.17	-7,130.11	-7,700.27	-8,047.01	-8,358.17	-8,627.24	-8,627.24

项目	评估基准日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及以后
其他流动负债项目	6,180.53	5,468.20	5,905.46	6,171.38	6,410.01	6,616.37	6,616.37
其他应付款	3,538.80	2,354.61	2,542.89	2,657.40	2,760.16	2,849.01	2,849.01
流动负债合计	3,001.16	692.70	748.08	781.77	812.00	838.14	838.14
营运资金	68,612.68	60,188.86	63,803.98	66,673.40	69,269.16	71,520.53	71,520.53
营运资金增加额	/	-8,423.82	3,615.12	2,869.42	2,595.76	2,251.37	0.00

(16) 现金流的预测

企业自由现金流 = 息前税后利润 + 折旧及摊销 - 资本性支出 - 营运资金增加额

因本次评估的预测期为持续经营假设前提下的无限年期，因此还需对明确的预测期后的永续年份的企业现金流进行预测。评估假设预测期后年份企业现金流将保持稳定，故预测期后年份的企业收入、成本、费用保持稳定且与 2029 年的金额相等，考虑到 2029 年后公司经营稳定，营运资金变动金额为零。采用上述公式计算得出 2030 年及以后的企业自由现金流量。

根据上述预测得出预测期企业自由现金流，并预计 2030 年及以后企业每年的现金流基本保持不变，具体见下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及以后
息前税后利润	7,505.39	7,310.01	7,630.25	7,953.57	8,368.53	8,368.53
加：折旧、摊销及其他非付现成本	715.25	639.27	620.2	538.52	385.75	385.75
减：资本性支出	738.66	139.75	222.7	584.42	381.28	381.28
减：营运资金增加	-8,423.82	3,615.12	2,869.42	2,595.76	2,251.37	0.00
企业自由现金流量	15,905.80	4,194.41	5,158.33	5,311.91	6,121.63	8,373.00

2. 折现率的确定

(1) 折现率计算模型

企业自由现金流评估值对应的是企业所有者的权益价值和债权人的权益价值，对应的折现率是企业资本的加权平均资本成本 (WACC)。

$$WACC = K_e \times \frac{E}{E + D} + K_d \times (1 - T) \times \frac{D}{E + D}$$

式中：WACC——加权平均资本成本

K_e ——权益资本成本

K_d ——债务资本成本

T——所得税率

D/E——资本结构

债务资本成本采用基准日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权数采用企业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资本结构计算取得。

权益资本成本按国际通常使用的 CAPM 模型求取，计算公式如下：

$$K_e = R_f + Beta \times ERP + R_c$$

式中： K_e ——权益资本成本

R_f ——无风险报酬率

$Beta$ ——权益的系统风险系数

ERP——市场风险溢价

R_c ——企业特定风险调整系数

(2) 模型中有关参数的计算过程

A. 无风险报酬率的确定

国债收益率通常被认为是无风险的。评估人员查询了中评协网站公布的由中央国债登记结算公司 (CCDC) 提供的截至评估基准日的中国国债收益率曲线，取得国债市场上剩余年限为 10 年和 30 年国债的到期年收益率，将其平均后作为无风险报酬率。中国国债收益率曲线是以在中国大陆发行的人民币国债市场利率为基础编制的曲线。截至评估基准日，无风险报酬率为 1.80%。

B. 资本结构

本次采用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资本结构作为被评估企业的目标资本结构。通过同花顺 iFinD 金融数据终端查询，沪、深两市同行业上市公司至评估基准日资本结构为 5.72%。

C. 权益风险系数 Beta

考虑到可比公司数量、可比性、上市年限等因素，选取以周为计算周期，截至评估基准日前 151 周的贝塔数据。通过同花顺 iFinD 金融数据终端查询沪、深两市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的加权剔除财务杠杆调整的 Beta 系数为 0.8919。

通过公式 $\beta'_l = \beta_u \times [1 + (1-t)D/E]$ （公式中，T 为税率， β_l 为含财务杠杆的 Beta

系数, β_u 为剔除财务杠杆因素的 Beta 系数, $D \div E$ 为资本结构), 计算淘通科技公司带财务杠杆系数的 Beta 系数。

由于公司平均企业所得税率为 21.09%, 资本结构为 5.72%。

故: 公司 Beta 系数 = 0.9322

D. 计算市场的风险溢价

(A) 衡量股市 ERP 指数的选取: 估算股票市场的投资回报率首先需要确定一个衡量股市波动变化的指数, 中国目前沪、深两市有许多指数, 评估人员选用沪深 300 指数为 A 股市场投资收益的指标。

(B) 指数年期的选择: 本次对具体指数的时间区间选择为 2015 年到 2024 年。

(C) 指数成分股及其数据采集

由于沪深 300 指数的成分股是每年发生变化的, 因此评估人员采用每年年末时沪深 300 指数的成分股。

(D) 年收益率的计算方式: 采用算术平均值和几何平均值两种方法。

(E) 计算期每年年末的无风险收益率 R_f 的估算: 为估算每年的 ERP, 需要估算计算期内每年年末的无风险收益率 R_f , 评估人员采用国债的到期收益率作为无风险收益率。

(F) 估算结论

经上述计算分析调整, 几何平均收益率能更好地反映股市收益率的长期趋势, 故采用几何平均收益率估算的 ERP 的算术平均值作为目前国内股市的风险溢价, 即市场风险溢价为 6.67%。

E. R_c —企业特定风险调整系数的确定

企业特定风险调整系数在分析公司的经营风险、市场风险、管理风险以及财务风险等方面风险及对策的基础上综合确定。

经综合分析, 取企业特定风险调整系数为 3.00%。

F. 加权平均成本的计算

(A) 权益资本成本 K_e 的计算

$$\begin{aligned} K_e &= R_f + \text{Beta} \times \text{ERP} + R_c \\ &= 11.02\% \end{aligned}$$

(B) 债务资本成本 K_d 计算

债务资本成本 K_d 采用基准日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

(C) 加权资本成本计算

$$WACC = K_e \times \frac{E}{E+D} + K_d \times (1-T) \times \frac{D}{E+D}$$

$$= 10.56\%$$

七) 评估结果

1. 企业自由现金流价值的计算

根据前述公式，企业自由现金流价值计算过程如下表所示：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年度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及以后
企业自由现金流	15,905.80	4,194.41	5,158.33	5,311.91	6,121.63	8,373.00
折现系数	0.9510	0.8602	0.7780	0.7037	0.6365	6.0275
现金流现值	15,126.42	3,608.03	4,013.18	3,737.99	3,896.42	50,468.26
企业自由现金流 评估值	80,850.30					

2. 溢余资产、非经营性资产(负债)价值

根据前述说明，截至评估基准日，淘通科技公司不存在溢余资产，存在 1 项非经营性资产和 2 项非经营性负债。对于非经营性资产（负债），以核实后的账面价值为评估值。

详情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内容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列示科目
一	非经营性资产			
1	对 Trail Tail US Inc 投资	92.66	92.66	长期股权投资
	非经营性资产合计	92.66	92.66	
二	非经营性负债			
1	应付广州悠淘往来款	1.55	1.55	其他应付款
2	应付复星开心购公司往来款	200.00	200.00	其他应付款
	非经营性负债合计	201.55	201.55	

3. 付息债务价值

截至评估基准日，淘通科技公司付息债务主要包括短期借款和长期借款。按其账面价值确定其评估值，上述付息债务合计为 8,437.21 万元。

4. 少数股东权益价值

截至评估基准日，淘通科技公司无少数股东权益。

5. 收益法测算结果

(1) 企业整体价值 = 企业自由现金流评估值 + 溢余资产价值 + 非经营性资产价值 - 非经营性负债价值

$$= 80,850.30 + 0.00 + 92.66 - 201.55$$

$$= 80,741.41 \text{ 万元}$$

(2) 企业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 企业整体价值 - 付息债务 - 少数股东权益价值

$$= 80,741.41 - 8,437.21 - 0.00$$

$$= 72,300.00 \text{ 万元（圆整至十万位）}$$

在本报告所揭示的评估假设基础上，采用收益法时，淘通科技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 72,300.00 万元。

八) 测算表格

收益预测表及评估结果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及以后
一、营业收入	206,925.80	194,296.08	203,018.59	210,951.52	217,902.09	217,902.09
减：营业成本	179,887.83	167,712.93	175,265.02	182,042.11	187,902.50	187,902.50
税金及附加	299.63	281.34	293.97	305.46	315.52	315.52
销售费用	10,258.29	10,006.73	10,400.99	10,810.10	11,044.42	11,044.42
管理费用	5,068.05	5,092.01	5,331.24	5,542.05	5,753.75	5,753.75
研发费用	438.60	567.31	624.27	682.97	742.16	742.16
财务费用	838.14	423.00	363.78	369.80	375.07	375.07
加：其他收益	-	-	-	-	-	-
投资收益	-103.46	-97.15	-101.51	-105.48	-108.95	-108.95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	-	-	-
信用减值损失	-331.08	-310.87	-324.83	-337.52	-348.64	-348.64

项目\年份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及以后
资产减值损失	-869.09	-816.04	-852.68	-886.00	-915.19	-915.19
资产处置收益	-	-	-	-	-	-
二、营业利润	8,831.63	8,988.70	9,460.30	9,870.03	10,395.89	10,395.89
加：营业外收入	-	-	-	-	-	-
减：营业外支出	-	-	-	-	-	-
三、利润总额	8,831.63	8,988.70	9,460.30	9,870.03	10,395.89	10,395.89
减：所得税费用	1,862.59	1,895.72	1,995.18	2,081.59	2,192.49	2,192.49
四、净利润	6,969.04	7,092.98	7,465.12	7,788.44	8,203.40	8,203.40
加：税后利息支出	536.35	217.03	165.13	165.13	165.13	165.13
五、息前税后利润	7,505.39	7,310.01	7,630.25	7,953.57	8,368.53	8,368.53
加：折旧、摊销及其他 非付现成本	715.25	639.27	620.2	538.52	385.75	385.75
减：资本性支出	738.66	139.75	222.7	584.42	381.28	381.28
减：营运资金补充	-8,423.82	3,615.12	2,869.42	2,595.76	2,251.37	0.00
六、企业自由现金流	15,905.80	4,194.41	5,158.33	5,311.91	6,121.63	8,373.00
折现系数	0.9510	0.8602	0.7780	0.7037	0.6365	6.0275
七、现金流现值	15,126.42	3,608.03	4,013.18	3,737.99	3,896.42	50,468.26
八、溢余资产价值	0.00					
九、非经营性资产价值	92.66					
十、非经营性负债价值	201.55					
十一、企业整体价值	80,741.41					
十二、付息债务	8,437.21					
十三、少数股东权益	-					
十四、股东全部权益价 值（圆整至十万位）	72,300.00					

（二）市场法

市场法是指将评估对象与可比上市公司或者可比交易案例进行比较，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

市场法，是指将评估对象与可比上市公司或者可比交易案例进行比较，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

一) 评估对象

市场法的评估对象为淘通科技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二) 市场法适用前提

1. 有一个充分发展、活跃的资本市场；
2. 资本市场中存在足够数量的与评估对象涉及企业相同或类似的可比企业、或者在资本市场上存在着足够的交易案例；
3. 能够收集并获得可比企业或交易案例的市场信息、财务信息及其他相关资料；
4. 可以确信依据的信息资料具有代表性和合理性，且在评估基准日是有效的。

三) 市场法方法选择

1. 市场法方法简介

市场法常用的两种具体方法是上市公司比较法和交易案例比较法。

上市公司比较法是指获取并分析可比上市公司的经营和财务数据，计算价值比率，在与被评估单位比较分析的基础上，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具体方法。

交易案例比较法是获取并分析可比企业的买卖、收购及合并案例资料，计算价值比率，在与被评估单位比较分析的基础上，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具体方法。

2. 评估方法选择

由于评估基准日前后，同类上市公司股价波动较大，因此不宜采用上市公司比较法。由于可以通过公开渠道收集一定数量的类似行业可比交易案例，因此本次评估可以采用交易案例比较法。

结合本次资产评估的对象、评估目的、委托人要求和资产评估师所收集的资料，确定采用交易案例比较法对委托评估的淘通科技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评估。

计算公式为：

股权价值 = 全投资价值比率 × 被评估单位相应参数 - 少数股东权益 - 付息负债
或

股权价值 = 股权投资价值比率 × 被评估单位相应参数

被评估单位相应价值比率 = 可比公司价值比率 × 修正系数

四) 市场法评估思路

此次评估选用市场法中的交易案例比较法，评估思路如下：

1. 交易案例的选取

首先，根据被评估对象所处行业、经营业务和产品等因素，选取近期同行业市场交易案例。

其次，通过分析交易案例信息获取的详细程度、案例的可比性、交易进展等因素确定最终的可比交易案例。从公开市场信息收集交易案例的交易对象、交易时间、股权交易比例、交易背景、交易条件等信息，并对交易标的公司的具体情况进行详细的分析，通过与被评估单位进行分析比较，选取合适的交易案例。

2. 价值比率的选取和计算

根据被评估单位和可比交易标的公司的业务特点等因素，选择合适的价值比率，并采用适当的方法，对交易日期、交易的股权比例、经营情况等差异因素进行修正、调整。

3. 评定估算

按修正后的价值比率乘以被评估单位相应参数，计算确定评估结果。

五) 交易案例的选取

1. 可比交易案例的选取标准

通过对同行业交易案例的筛选与分析，按以下标准选择交易案例：

(1) 标的公司类型一致

要求同属一个行业，经营业务相同或相似或与被评估公司在所属业务市场、产品、增长预期、行业周期具有相似的特征。

(2) 时间跨度趋近

在评估基准日前3年内发生所有的交易案例中，选择相关性较强的交易案例。

(3) 交易案例的进展程度

对于本次评估选取的交易案例，在可供选择的同行业交易案例较多的情况下，首要选择已经并购完成的交易案例，次要选择已达成意向但尚未完成的交易案例。

2. 交易案例的选择

由于近期上市公司关于互联网电商行业的交易案例较多，按照上述选择标准，从中筛选了近期发生的、业务相同或相似且信息公布较为充分的交易案例。通过分析，本次评估选取的交易案例基本情况如下表：

序号	公告方	标的公司	首次公告日	项目进度	基准日/报表日	交易股权比例	交易价格(万元)
1	狮头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昆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10-29	完成	2022-7-31	18.00%	5,580.00

序号	公告方	标的公司	首次公告日	项目进度	基准日/报表日	交易股权比例	交易价格(万元)
2	华凯易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易佰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023-4-24	完成	2022-12-31	10.00%	36,000.00
3	杭州壹网壹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上佰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2023-1-6	完成	2022-12-31	12.75%	9,145.03

3. 交易案例基本情况

(1) 狮头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杭州昆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8%股权

根据狮头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狮头股份）2022年10月29日发布《关于签署交易备忘录暨关联交易的公告》以及2022年12月13日发布的《关于购买昆汀科技18%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司拟以现金方式收购杭州昆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昆汀科技）18%股权，交易金额为5,580万元。2023年1月17日，狮头股份发布《关于购买昆汀科技18%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公告昆汀科技已办理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昆汀科技成立于2012年3月8日，交易时的注册资本为1,276.5957万元，注册地址为：杭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白杨街道科技园路2号5幢12层1208-1211单元，经营范围为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市场营销策划；品牌管理；企业形象策划；软件开发；专业设计服务；化妆品批发；化妆品零售；宠物食品及用品批发；宠物食品及用品零售；日用品批发；日用品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软件销售；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家用电器销售；母婴用品销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保健食品销售；食品互联网销售；互联网信息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食品经营（销售预包装食品）。

昆汀科技业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2年7月31日
资产总计	23,644.01	24,664.05
负债合计	8,779.33	8,652.74
股东权益合计	14,864.67	16,011.31

项目	2021 年度	2022 年 1-7 月
营业收入	40,414.26	19,800.75
利润总额	4,730.01	1,258.91
净利润	3,558.78	1,017.22

(2) 华凯易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深圳市易佰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0%股权

根据华凯易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凯易佰）于 2023 年 4 月 24 日发布的《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权益暨关联交易的公告》以及后续相关公告，公司拟以现金人民币 36,000.00 万元受让深圳市易佰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易佰网络）10%股权。2023 年 6 月 6 日，华凯易佰发布《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权益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易佰网络在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理完成了上述股权转让相关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易佰网络成立于 2011 年 10 月 20 日，交易时的注册资本为 1,282.6689 万元，住所为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大发埔社区里浦街 7 号 TOD 科技中心 1 栋 101，经营范围为：一般经营项目是：国内贸易；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国内货运代理；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计算机软硬件的设计、技术开发与销售；网络科技设备及相关产品的的设计及技术开发、技术咨询；网络技术开发、技术咨询；（不含限制项目）网络游戏、多媒体产品的系统集成的技术开发与销售；经营电子商务；供应链管理。（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海运、陆路、航空国际货运代理；代理报关，许可经营项目是：网站建设、网站设计。仓储服务。

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湖南分所出具的天健湘审〔2023〕370 号审计报告，易佰网络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计	152,445.66	175,841.09
负债合计	59,264.88	47,437.44
股东权益合计	93,180.79	128,403.6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93,180.79	128,403.65

项目	2021 年度	2022 年度
营业收入	475,597.07	438,400.11
营业成本	302,271.31	271,729.35
利润总额	18,843.88	33,401.57
净利润	15,934.66	28,776.5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934.66	28,776.58

(3) 杭州壹网壹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转让浙江上佰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12.75% 股权

2023 年 3 月 6 日，杭州壹网壹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壹网壹创）发布《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部分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司拟将控股子公司浙江上佰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佰电商）的 12.75% 的股权转让给宁波好贝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根据壹网壹创公告的《2023 年半年度报告》，处置上佰电商的股权处置价款为 9,145.03 万元。

上佰电商成立于 2015 年 11 月 26 日，交易时的注册资本为 1,000 万元，注册地址为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良渚街道古墩路 1339 号原禾大厦 1 幢 5 层 520 室，经营范围为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市场营销策划；图文设计制作；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家用视听设备销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食用农产品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家用电器销售；办公用品销售；文具用品批发；日用百货销售；电子产品销售；计算器设备销售；广告制作；广告设计、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互联网信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根据壹网壹创的《2021 年年度报告》和《2022 年年度报告》，上佰电商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计	21,286.67	22,036.82
负债总计	5,328.93	10,112.67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股东权益合计	15,957.74	11,924.15
项目	2021 年度	2022 年度
营业收入	23,423.87	28,499.69
营业利润	8,352.95	6,998.84
净利润	7,261.88	6,245.34

六) 价值比率选择

常用的价值比率包括市盈率（PE）、市净率（PB）、市销率（PS）以及企业价值与折旧息税前利润比率（EV/EBITA）、企业价值与税后经营收益比率（EV/NOIAT）等。在上述指标中，企业价值相关的比率侧重企业整体价值的判断；而市盈率（PE）、市净率（PB）和市销率（PS）侧重股东权益价值的判断。

根据被评估单位经营情况及其所处的行业特点，本次评估采用市盈率（PE）估值模型对淘通科技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评估。

评估人员通过同花顺 iFind 数据终端选取了与被评估单位所处行业相似的 3 个近期交易案例，并对交易案例的价值比率按照交易时间、交易标的公司经营情况等进行了修正、调整，按所有可比案例修正后的平均价值比率确定淘通科技公司的 PE，再乘以淘通科技公司的相应参数，计算得出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计算公式如下：

被评估单位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 被评估单位相关参数 × 被评估单位价值比率

被评估单位价值比率 = Avg[可比交易案例的被评估单位价值比率 × 交易时间修正系数 × 其他因素修正]

七) 评估计算过程

1. 可比交易案例价值比率的计算

根据可比交易案例公告的相关信息，各案例的 PE 计算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标的公司	交易股权%	交易价格	100% 股权价值	基准日上一完 整年度净利润	PE
昆汀科技	18.00%	5,580.00	31,000.00	3,558.78	8.71
易佰网络	10.00%	36,000.00	360,000.00	28,776.58	12.51
上佰电商	12.75%	9,145.03	71,725.69	6,245.34	11.48

2. 价值比率的修正

交易案例比较法价值比率主要受以下因素的影响：

(1) 交易条款及交易方式的修正

交易条款规定的内容差异以及交易方式的不同均会对交易价格产生影响，但一般在实际操作中难以取得并购交易案例所涉及的附加条款，因此这类修正只能在选择对比交易案例时保证有一定数量的案例对可能存在的交易条款、交易方式方面的差异进行稀释。

基于上述考虑，本次评估选取了 3 个类似的交易案例，因此可以稀释个别可比对象由于交易条款和交易方式所产生的影响。

(2) 交易时间的修正

由于交易案例比较法中可比对象的交易日期一般与评估基准日都存在一定时间差异，在选择可比对象时虽然尽量选择与评估基准日较近成功的案例，但也不能保证可比对象交易日与评估基准日能够充分接近，这样就会有一个时间间隔。

对于上述交易时间因素，修正方式一般都是参考产权交易市场上的相关指数等进行修正，但是由于目前国内相关产权交易市场指数尚不完备，因此本次采用沪深 300 指数作为交易时间因素修正指数。因此，交易时间的修正方式如下：

交易时间的修正系数 =
$$\frac{\text{评估基准日沪深 300 指数}}{\text{可比交易案例基准日或报表里沪深 300 指数}}$$

则交易时间因素修正如下：

序号	标的公司	基准日或报表日	沪深 300 指数	修正系数
1	淘通科技	2024 年 12 月 31 日	3,934.91	/
2	昆汀科技	2022 年 7 月 31 日	4,170.10	0.9436
3	易佰网络	2022 年 12 月 31 日	3,871.63	1.0163
4	上佰电商	2022 年 12 月 31 日	3,871.63	1.0163

(3) 其他因素的修正

综合考虑被评估单位所处的行业情况，以及所能获取的可比交易案例相关资料，对可比交易案例的盈利回报指标（包括净资产收益率、营业收入净利率）、资产运营指标（总资产周转率）、风险防控指标（资产负债率）和发展能力指标（营业收入增长率、期后调整因素）等指标进行修正。

各指标的比较分析调整系将淘通科技公司以及可比交易案例的各项指标与《企业绩效评价标准值 2024》（以下简称《评价标准值》）中相关行业的对应参数进行逐一比对后，得到各项指标的打分结果。其中，《评价标准值》中的优秀值、良好值、平均值、较低值及较差值打分分别为 106 分、103 分、100 分、97 分和 94 分。淘通科技公司以及可比上市公司各指标的得分根据插值法计算得出，其中，优于优秀值的最高得分为 110，差于较差值的最低得分为 90 分。此外，对于期后调整因素，由于淘通科技公司存在影响估值的重大期后事项，而可比交易案例均无相关披露，本次评估时综合考虑期后标的公司经营的变动情况，将淘通科技公司的期后调整因素得分取为 90，可比交易案例取为 100。

淘通科技公司和可比交易案例标的公司的其他指标（上一完整年度或基准日）具体如下：

项目	盈利回报指标		资产运营指标	风险防控指标	发展能力指标	
	净资产收益率	收入净利润率	总资产周转率	资产负债率	营业收入增长率	期后调整因素
淘通科技	12.59%	3.43%	2.59	31.13%	25.20%	存在影响估值的重大期后事项
昆汀科技	23.05%	8.82%	1.67	35.08%	13.19%	未披露
易佰网络	25.97%	6.56%	2.67	26.98%	-7.82%	未披露
上佰电商	44.80%	21.91%	1.32	45.89%	21.67%	未披露

《评价标准值》中批发零售业的相关指标如下：

级差	净资产收益率	营业收入利润率[注]	总资产周转率（次）	资产负债率（%）	营业收入增长率（%）
行业优秀值	15.8%	5.2%	2.9	53.7%	18.0%
行业良好值	8.8%	3.1%	2.0	58.7%	10.5%
行业平均值	5.3%	1.4%	1.5	63.7%	6.5%
行业较低值	-0.7%	-0.1%	0.8	73.7%	-9.3%
行业较差值	-7.2%	-4.6%	0.1	88.7%	-23.4%

注：受所能获取的数据的限制，本次修正时，对可比交易案例的净利润率进行了修正，并采用《评价标准值》中的营业收入利润率作为比对的标准。

则各公司的其他指标的得分如下：

项目	盈利回报指标		资产运营指标	风险防控指标	发展能力指标	
	净资产收益率	营业收入利润率	总资产周转率	资产负债率	营业收入增长率	期后调整因素
淘通科技	105	103	105	109	110	90
昆汀科技	107	107	101	109	104	100
易佰网络	107	106	105	110	97	100
上佰电商	110	110	99	107	108	100

则其他指标修正系数计算如下：

项目	盈利回报指标	资产运营指标	风险防控指标	发展能力指标	其他指标修正系数
昆汀科技	0.9720	1.0396	1.0000	0.9804	0.9907
易佰网络	0.9765	1.0000	0.9909	1.0152	0.9823
上佰电商	0.9455	1.0606	1.0187	0.9615	0.9822

(4) 综合修正系数

各交易案例的综合修正系数计算如下：

项目	时间因素	其他因素	综合修正系数
昆汀科技	0.9436	0.9907	0.9348
易佰网络	1.0163	0.9823	0.9983
上佰电商	1.0163	0.9822	0.9982

3. 修正后的价值比率

根据上述计算得到的可比交易案例的 PE 及其修正系数，计算得到各可比交易案例修正后的 PE，取其平均值作为淘通科技公司的 PE。具体计算过程如下所示：

项目	原交易 PE	修正系数	修正后 PE	平均 PE
昆汀科技	8.71	0.9348	8.14	10.70
易佰网络	12.51	0.9983	12.49	
上佰电商	11.48	0.9982	11.46	

根据上述计算，淘通科技公司的 PE 为 10.70。

4.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的确定

淘通科技公司 2024 年度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为 6,906.13 万元，则淘通科技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计算如下：

金额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数值
1	被评估单位价值比率取值	10.70
2	被评估单位对应参数	6,906.13
3	被评估单位股东全部权益价值（已圆整）	73,900.00

八）测算结果

在本说明所揭示的假设前提条件基础上，采用市场法时，淘通科技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 73,900.00 万元。本次市场法评估时未考虑可能存在的控制权溢价对评估价值的影响；本次评估考虑了流动性因素对评估对象价值的影响。

四、评估结论及分析

本着独立、公正、客观的原则，运用资产评估既定的程序和公允的方法，对淘通科技公司列入评估范围的资产实施了实地勘察、询证和评估计算，分别采用收益法和市场法进行了评估，得出委估的淘通科技公司股东全部权益在评估基准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评估结论如下：

（一）收益法评估结果

在本报告所揭示的评估假设基础上，淘通科技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采用收益法评估的结果为 723,000,000.00 元。

（二）市场法评估结果

在本报告所揭示的评估假设基础上，淘通科技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采用市场法评估的结果为 739,000,000.00 元。

（三）评估结论的确定

淘通科技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采用收益法评估的结果为 723,000,000.00 元，市场法评估的结果为 739,000,000.00 元，两者相差 16,000,000.00 元，差异率 2.21%。

市场法是从整体市场的表现和未来的预期来评定企业的价值，客观反映了投资者对企业当前市场供需状态下的市场价值。而收益法是立足于企业本身的获利能力来预测企业的价值，两者是相辅相成的。

收益法中预测的主要参数与基于评估假设推断出的情形一致，评估程序实施充分，对未来收益的预测有比较充分、合理的依据，对细分行业、细分市场的历史、

现状及未来进行了全面分析，预测符合市场规律。因此收益法评估结果能够很好地反映企业的预期盈利能力，体现出企业的股东权益价值。市场法采用的交易案例比较法，受市场公开信息限制，对价值比率的调整和修正难以涵盖所有影响交易价格的因素。鉴于本次评估的目的，考虑到在理性投资者眼中的股权价值是基于未来给投资者的预期现金流回报来估算的，投资者更看重的是委估企业未来的经营状况和获利能力，故选用收益法评估结果更为合理。

因此，本次评估最终采用收益法评估结果 723,000,000.00 元（大写为人民币柒亿贰仟叁佰万元整）作为淘通科技公司股东全部权益的评估价值。

（四）特别事项

本次评估对象为企业股东全部权益价值，部分股东权益价值并不必然等于股东全部权益价值和股权比例的乘积，可能存在控制权溢价或缺乏控制权的折价。

（五）评估增值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淘通科技公司股东全部权益的评估价值为 723,000,000.00 元（大写为人民币柒亿贰仟叁佰万元整），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585,161,170.58 元相比，评估增值 137,838,829.42 元，评估增值率为 23.56%。增值原因分析如下：

1. 淘通科技公司深耕食品快消领域，宠物食品协同筑多元合作优势

淘通科技公司致力于为全球知名品牌提供全域一站式电商服务，合作品牌涵盖食品快消、美妆个护、母婴、宠物、健康等多个板块，其中，公司在食品快消领域具有核心竞争优势。公司自 2012 年起与玛氏德芙开展合作，2013 年获得玛氏天猫旗舰店独家经营权，截至目前，公司与玛氏集团的合作已包括德芙、M&M'S、士力架、脆香米、绿箭、益达、彩虹糖等多款经典热销产品，通过运营多家旗舰店进行线上销售；此外，公司还服务于雀巢、百事桂格等国际知名快消集团和皇家、冠军等国际知名宠物食品品牌。

2. 淘通科技公司多元布局销售渠道，拥有强大的供应链体系

淘通科技公司的销售体系包括线上零售、线上分销给电商平台以及分销给其他分销商，公司通过构建合理的仓储物流体系、运用科学化备货逻辑和精细化流程管理，制定需求计划和供应计划。仓储物流方面，公司在全国范围内布局 20 余座仓配仓库，仓储面积超过 20 万平方米，同时配备冷冻/冷藏仓储温层，保证仓储物流环节的质量和效率；系统支持方面，公司通过搭建电商平台共享系统，建立数据中心、

订单中心和库存中心，同时管理物理库存、逻辑库存和渠道库存，保证库存健康的同时，追求柔性快反补货，让决策更高效。

3. 淘通科技公司精通旗舰店运营玩法，提供全域全平台一站式服务

淘通科技公司以天猫、京东、唯品会等综合电商平台为核心运营平台，以小红书、抖音、快手等新媒体电商平台为新兴渠道切入点，建立全链路、多层次、精准化的销售、运营和营销体系。截至目前，公司在天猫、京东、抖音等电商平台共运营 30 余家官方旗舰店，公司通过对旗舰店进行营销赋能、私域赋能、会员赋能、设计赋能、ROI 赋能和新品赋能，将旗舰店从传统销售阵地打造为综合品牌、产品运营和新品试炼的品牌运营阵地。

4. 淘通科技公司数字赋能业务链路，精细化运营过程和消费者洞察

淘通科技公司通过自主搭建业财系统、数据中台，打通跨渠道的数据壁垒，解决信息孤岛问题，将各个业务系统和上中下游、多元多边关系的客户、供应商、分销商、电商渠道、物流商进行的交易、共享、协同产生的数据，进行平行整合集成或交叉综合集成，通过梳理数据关系和业务逻辑、可视化展示与统计分析，按照 TOB、TOC 不同需求提供不同场景，赋能电商销售服务业务的各个环节，实现精细化运营和精准化销售。

5. 淘通科技公司的账面资产不能全面反映其真实价值

淘通科技公司存在较多的账面未记录的无形资产，包括软件著作权、域名、人力资源、客户资源等可确指和不可确指的无形资产，预计未来能给公司带来较大的收益。本次评估结果包含了这部分无形资产的价值。

另外，淘通科技公司属于互联网电商公司，特点是轻资产、经营效率高。淘通科技公司核心资产是人力资源、销售渠道、供应链体系、客户资源、销售团队等，但是按照现有的会计准则和制度，该部分资产无法在账面反映。

综上所述，淘通科技公司股东权益价值评估值客观反映了其股权的市场价值，评估结论具有合理性。

（六）重要参数的敏感性分析

由于部分参数的变动对股东全部权益价值的影响较大，因此评估人员需要对该部分参数与股东全部权益价值的敏感性进行分析。收益法评估中营业收入、毛利率和折现率变动与股东全部权益价值变动的相关性结果如下：

收入变动	股权价值变动比例	毛利率变动	股权价值变动比例	折现率变动	股权价值变动比例
-10%	-11.08%	-10%	-31.69%	-10%	11.91%
-5%	-5.53%	-5%	-15.84%	-5%	5.64%
0%	0.00%	0%	0.00%	0%	0.00%
5%	5.55%	5%	15.85%	5%	-5.08%
10%	11.09%	10%	31.70%	10%	-9.68%

